

中国当代名家

路遥全集

路遥短篇小说



路遥全集

《路遥短篇小说》

【中】路遥

路遥

目录

匆匆过客·····	1
风雪腊梅·····	14
姐姐·····	38
卖猪·····	60
青松与小红花·····	73
痛苦·····	113
我为我心爱的人儿·····	130
夏·····	177
小镇上·····	223
杏树下·····	236
一生中最高兴的一天·····	248
医院里·····	262
月夜静悄悄·····	275

匆匆过客

天还没有亮，我就急忙向汽车站赶去。

不知什么时候天阴了，灰暗的云层在头顶静静地凝聚着，空气里满含着潮湿。凭老经验，看来另一场大雪就要降临了——真的，快到汽车站的时候，觉得脸上似乎已经落了一颗冰凉的雪粒。我的心情沉重了。明天就是春节呀！要是再下一场雪，班车一停，回家过节就根本不可能了。我怀着不安的心情走进了车站候车室。

我的心立刻凉了。自以为今天来得早，实际上大概是来得最晚的一个。只见候车室里已经人头攒动，吵吵嚷嚷的，乱得像一个集市。

失望中，我赶忙把目光投向售票处。

在802次的售票口，我看见车次牌上用粉笔写着：增加一辆车。

一种难言的兴奋涌上心头，我笑了。我觉得我是面对着我的老伴和孩子们笑的。好！今天大概能回家去过春节了。

当我正要赶过去排队买票的时候，身边突然传来一个微弱而苍老的声音：

“哪位同志行行好，给我买一张去桃县的票吧……”

这声音是绝望的，似乎不是对着某一个确定的人，而是对所有在场的人发出的一种求援的呼唤。

同情心使我忍不住停住了脚步。只见我旁边的一张椅子上蜷曲着一位老人——正是他在反复喃喃地念叨着刚才我听见的那句话。他衣服虽不十分破烂，但蓬头垢面的，并且看来身体有病，使得面容十分苍老和衰败。不像是乞丐，因为我看见他手里捏着买车票的钱。是串乡说书的民间艺人吧？但又不见带着三弦。我想：总之，这大根是一个无力去排队买票的人。

当我认真朝他脸上看去的时候，我才认出这是一个盲人！

我顿时感到一种愤愤不平了。当然我首先气愤这个汽车站——竟然不能解决这样一些完全应该解决的问题。但我更气愤这个候车室里的人。在这些人之中，竟然没有一个肯为这不幸的老人帮忙的！

这种庄亚的思考当然首先感动了我自己。我想我应当帮助这个老人。

我瞅了一眼去桃县的售票口：正好！803次和802次的售票口紧挨着，并且车次牌上写着“增加两辆车”的字样。

我急急忙忙赶了过去。

我在两条队伍的末尾，犹豫了一下：先排哪个队呢？如果现在去给那个瞎眼老头排队买票，我自己的票十有八九买不上了。我将不得不垂头丧气的滚回单位。但如果我要是先给自己买票，那老头的票也把握不大了。

我内心里不觉隐隐升起了一股懊丧的情绪：呀！你自己仓地为自己选择了一个难题。

很快，我又谴责自己的这种情绪了：是的，你的确没有为那个不幸的老人公开承诺什么，但

你在心灵中不是把某种责任担了吗？你刚才不是义愤别人不关怀那个老头吗？好！你自己关怀了，可又懊悔了。这像什么话！

但是，先买认的票是个很快需要确定的问题，顺为两个队伍后面都在继续增加排队票的人。如果不很快做出决定，说不定两头都要误了。

我来不及多想，很快站到了802次的队伍后面。

一刹那间，我感到自己很羞愧。但同时也试图找了一些理由来为自己的良心解脱。我想803次增加两趟车，而802次只增另一趟。这样看来，先买802次然后再买803次，更有希望两全其美。当然同时买两张票更好，但我又不会分身法！

所以看来，事情这这样做是合乎逻辑的。另外，我想我着实努力，即使买不上803次的车票（谢天谢地不希望这样），我在户心上也能过得去：在这众多的人里面，我虽然没有能解决瞎眼老头的实际问题，但我是唯一关怀过他，并且

用行动为他做了努力的人。

出于灾些聊以自慰的理由，我觉得自己好像心里踏实了一些。但与此同时，也隐隐感到后脑勺有点不自在。我似乎觉得那个老头的眼睛并瞎，他正在后面那个角落里望着我……

我终于把一张802次的车票拿到手了！这张小小的硬纸片儿，此刻给我带来的喜悦是无法形容的，它意味着我今天将回到亲人们的身边。

我带着这个充实的收获，站在803次的队伍后面。我很愉快：我自己得到了满足并且开始为加紧人做一件崇高的事。

我当然是这个队伍的最后一名。前面站着一个小青年，头发乱蓬蓬的，像故意弄成那个样子的。他穿一条带条格的裤子，一双皮鞋的后跟闪着亮光，右脚在地板上有节奏地敲着锣鼓点”

时髦青年！不要看他的正面，光那后背就叫我反感，其实那后背也并没有什么缺陷。的确，我现在已经对当今的年轻人有一种执拗的不信任感。我觉得，他们比我们这一代人来说，的确有

许多长处，比如敏锐啦，爱思考啦，等等。但论道德啦，礼貌啦，同情心啦，哼，我敢说，未见得能比得上我们这些老头子！就拿眼前这个魁梧的小伙子来说吧，说不定他连一点教养都没有。我甚至奇怪他竟然能正以八板地站在这个队伍后面排队哩。嗯，他大概是看能买上票才这样哩；要是售票员喊一声“票快完了，后面的人不要排队了”，你再看他吧，他准会如狼似虎地扑过去。

就在这时，我又发现这队伍的旁边还站着一位青年妇女。

她既像是在排队，又不在队里边；眼睛斜视着窗口，像是在索什么，又像是在等待着什么，并且还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

我断定她也是一个随时准备浑水摸鱼的人。但愿我是错猜了她！她身边还站着一个四五岁的小姑娘，看来是她的孩子。

由于这一男一女两个年轻人站在前面，我有点丧气了。我深知他们会在紧要的时候做出什么事来。

我怀着一种这安的心情随队伍移动。

倒霉的事终于出现了：当只留下我们三个人的时候票已经剩最后一张了。我当然没买上。虽然我感到十分遗憾，但还是心安理得，因为这次我没买上票是正常的。

但我前面的那两个年轻人却像我所预料的那样，为那张票闹起来了。

当售票员宣布只剩一张票的时候，那青年妇女丢下孩子，猛地把手抢先伸进了售票口。等那个男青年反应过来的时候，票已经到了那个姑娘的手里。那男青年刚要找售票员算帐，那小门却“啪”一声关了，小门板上“票已售完”四个字嘲开似地对着他（当然也对着我）。

那个男青年马上把全部的愤怒转向了那个青年妇女。他两只拳头紧捏着，开始用很维听的话斥责她，并强硬地让她把那张票交出来；说如果不交出来的话，她今天无论如何走不成。

说实话，我这时候在感情上毫无保留地站在那个男青年的一边。这并不是说我倒喜欢起他来了。尽管我对当今的年轻人反感，但我更反感不

讲道理的人。

我看见那青年妇女在男青年暴风雨一般的攻击下，眼帘低垂着，嘴唇微微在颤抖，却说不出一句话来。

大概是她自己也认识到做了一件不太光彩的事吧？我内心里对她厚着脸皮插队买票虽然的反感的，但这时候对她的这种认错的表现却产生了某种好感。而且，我看见那个小女孩正紧紧依偎在她那理短发的妈妈怀里，一双眼睛望着那个可怕的“叔叔”，害怕得直哭。我很快把自己的同情心完全转到了这母子一边，反过来又对那个男青年咄咄逼人的态度生气了：你有理是有理，但在这妇幼面前逞好汉，不觉得害臊吗？

那个青年妇女牙咬着嘴唇，看来有点受不了，她不知嘟囔了句什么。结果，那个男青年更愤怒了。他凶狠地斥责她，并且胳膊也开始在空中一抡一抡的。坏了！看来他恐怕要动武了！

正在这时，我看见那个小姑娘却很勇敢地站在了那个横眉竖眼的男青年面前，两条小胳膊像小鸟的翅膀一样张开，护着她那理短发的妈妈，

脸蛋上吊着两颗大泪珠，小嘴一张一张地说：

“叔叔，求求你，不要打妈妈！”

这小人儿的非凡举动，使那个男青年像一架疯狂转动着的机器突然切断了电源；那张暴怒的年轻有脸渐渐地缓和了下来。他有点吃惊地盯着那个胖胖的小姑娘，皱了一下眉头，随后，竟然举丐一只僵硬的手，在那小女孩的头上轻轻摩挲了一下，并且用一种极温柔的语调不连贯地说：

“你……别怕！叔叔……不打人……”

说完这句话后，他不知所措地把头扭到一边去，沉默了。

我看着这突然出现的一幕真实的戏，非常吃惊，小伙子呀，原来在你那粗犷的胸膛后面，竟也有这么些良好的情噢！

沉默了一会的小伙子转过头来了，他用一种城恳的语调对那个青年妇女说：

“同志，对不起。您不要生气。刚才，我，太过分了……”

那青年妇女先没说什么，只默默地把身边的孩子抱起来，然后教她说：“乖，说谢谢好叔

叔。”

“谢谢好叔叔！”孩子的脸上仍然挂着两串亮晶晶的泪珠，把自己那只胖胖的右手举到了额前。

我看见那小伙子的助帮子急速地蠕动了几下，泪花子在眼里直转。他突然从上衣口袋里摸出了一张车票，把它递到青年妇女的面前。

他这举动使我茫然了：这是怎么回事呢？

我看见那个女青年也茫然了：看看那个男青年，又看看那张票，迷惑地眨巴着眼睛。

“您不要奇怪。”他说：我是买到了一张803次的车票，但这不是给自己买的。我第二次排队才准备给自己买一张，但让您买了。不过这不要紧，您带着孩子，在这里呆下去太不方便了。我不走了，但请您帮个忙，替我在路上照料照料那个人。”

“谁？”她问他。

他向后面的角落里呶了呶嘴：“那个瞎眼老头”。

“他是你什么爱情在不知人？”

当这幕生活的戏剧进行到这里的时候，我一下子被震惊得目瞪口呆！而在我还没有反应过不的时候，只见那青年妇女尖叫了一声，也拿出了自己的那张车票递到了男青年面前，惊喜地喊叫着说：“呀，这太巧了！我这张标也是给他买的呀！”

“他是你什么人？”

她摇摇头：“不认识……”

一刹那间，他们谁也不说话了。他们静静地互相看着对方，两张纯洁的年轻的脸，像大理石雕塑一般美丽。

此刻，站在他们身边的我，像一个地地道道的老傻瓜；又像一个做错了事的小学生，羞愧地站在班主任的面前。我倒在旁边一边张肮脏的破椅子上，脑袋嗡嗡直响，脖颈里的那道钮扣像枣刺一般卡在喉眼骨上，连气都喘为过来了。

我现在听见男青年硬要叫那个青年妇女和瞎眼老头一块走。可是，那姑娘却说：

“同志，我根本不是去挑县的！我本来是要买802次车票的。但看见那个老头太可怜了，我觉得有责任帮助他，就放弃了先给自己买票的打算。可我又看见803次的队排得很长，怕给老头买不上票，就厚着脸皮插到您前面了。我想现在您会相信我呢？快要进站了，您赶快和那老头上车去吧！”

只见那个男青年神色庄严地从她手里接过车票，并掏出车票钱放到了青年妇女的手里；然后弯了腰，小心翼翼地在那个小女孩的脸蛋上亲了一下，便转身走了。

我猛地从那张破椅子上爬起来，迈着难以抑制的激动步伐，走到了那位青年妇女面前。我掏出了自己的车票，对她说：“你要802次的票吗？我有事不能走了，退票”。她惊喜地一边掏钱，一边说：“真运气！太谢谢您啦！”

我接过钱，把帽沿往下拉了拉，默默地走过拥挤的人群，出了候车室。

外面已经变成一片银白的世界。飞舞着的雪花打着旋儿，纷纷扬扬飘落着。街道上一片寂

静。我踏上洁白的路面，匆匆向机关走去。

风雪腊梅

她用手绢在模糊的玻璃窗上擦出明净的一块来，身子伏在窗台上，两只圆润小巧的手托住很俊的脸蛋，傻呵呵地望着窗外，她的美丽加上这种骄傲的姿态，是极其动人的。不过，从她的脸上可以确切地看出来，这是一个心绪不佳的人。

大凡人的忧伤很难埋藏的时候，常常就明显地挽结在双眉之间。

这的一个有苦难言的人——我们会慢慢知道一切的。

现在，她伏在那窗台上，一动不动，只是专心致志地瞅着外面。外面，密集的雪花儿，正经飘飘地飞着，转着，颤悠悠地降落在地上，院子里已经白茸茸地像铺了一层羊毛毡。

远处，城市的建筑物和建筑物后面无穷无尽的山峦，也已经白了；白得模模糊糊的。白花花的雪，又把北方季里丑陋不堪的大地覆盖了。

可是，在这样的风天雪地里，大地上也并不是没有任何赏心悦目的东西。现在，就在这姑娘视线所及的院子南墙根儿，那丛枝条灰白、没有一片绿叶的腊梅树，碎金一般黄灿灿的花朵开得正繁。

此刻，她正是在看那花的。这已经不知是今天第几次站在这里了。透过玻璃，在一片迷镜中看那花，她觉得每一朵花都好像是一个意味深长的微笑——而这无数灿烂的微笑似乎都对着这块玻璃，对着她。于是，她自己也莫名其妙地冲那花一笑。笑完了，脸色却变得像要哭一般。

她记得前几天，那树上还只是一些玉米粒一般大小的花苞，想不到今天竟然在这风天雪地里，赌气似地绽开了花瓣儿，多好强的花朵啊！

不一会，她已经不由自主地转身开了房门，踩着软绵绵的雪地，飞跑过院子，站到了腊梅树跟前。她轻轻折下一枝来，把枝条上成串的黄

凑到鼻子尖儿上拼命嗅了一下。然后，又在冻得红艳艳的脸蛋上亲昵地偎了偎。雪很快染白了她乌黑的头发。

她甩了甩头，手里举着这枝花，像举着一面旗帜似地向自己的屋子跑去。

她拉开自己的门，愣住了，她看见，就在她出去的这一会的时间里，屋子里已经进来了两个人，他们现在正坐在她的床铺上。

愁云立刻又笼罩在她的脸上。多少天来，她竭力想躲避这两个人，可是现在看来她已经无法脱身了。靠桌子一边的床头上，坐着她的领导，这个招待所的女所长。她穿着短呢大衣，那张看来很慈祥的脸上，仍然带着那种令人畏惧的宽宏大量的笑容。另一个是所长的儿子，正靠着她的铺盖卷儿，大大方方地抽着烟。

见她回来，母子二人都站起来，所长亲切地笑着说：“哟，这么好看的花，专拣这风雪天里开哩，心疼死人了！”说着就走过来，一只手亲昵地在她肩上捏了捏，又抚摸了一下，关怀地说：“琴，你穿的太单薄了，可千万小心着凉

啊！听说这几天正闹流行性感冒哩……”

所长的儿子看来急忙找不出合适的什么话，只是直挺挺站在他妈身后，一只手在头上轻轻揉搓着几根不服贴的头发。

她对所长的关怀报以淳朴的一笑，说：“不要紧……”

她把手里那枝腊梅花匆忙地插在一个早已准备好了的水瓶里，然后给两个客人倒了两杯开水，放在床头边的桌子上。

她现在不知道做什么是好，随手拉开桌子的抽屉，想找那件没有打完的毛衣，但没找见，她一时也记不起放在什么地方了。于是，她只好又局促地站在窗前，两只手揉搓着衣角，心慌意乱地望着窗外。刚才揩净的那一小块玻璃又变得模糊了。

外面像是起风了，影影绰绰看见雪片儿在窗前狂飞乱舞，更远的地方却是什么也看不见了。她的眼光在那一片纷沓迷离中寻找亲爱的、黄灿灿的腊梅花，但终于没能瞧见。房子里，暖气管发出一阵阵叫人瞌睡的滋滋声，一阵很难堪

的沉默后，她赁感觉知道所长已经站在她的身边了。

是的，所长已经满脸带笑地看着她了。沉甸甸的胳膊像往常一样搭在了她的肩膀上，轻轻地、带着一种疑问的口气问她：“琴，给阿姨说，这几天想得怎样？不好意思说？这有什么不好意思的！你呀，真是乡里娃娃！而今的年轻人，谁还在这号事上羞答答的！不过，话又说回来，阿姨也正是看上你的这点了。别看城里那时髦女子，尽些些骚货！怎么，还是不愿意？琴呀，阿姨不知道你是嫌阿家什么不好？怕跟了我广前吃不上喝不上穿不上？还是……”

她转过身来，尽量不使她的领导看见她眼睛里旋转的泪水，说：“吴所长，阿姨，您对我的好意我知道，可是，我……我已经给您说过，我……有了。”

这时候，所长的儿子像喉咙上卡了什么东西似的，用劲地咳嗽了一声。所长扭头狠狠瞪了他一眼，接着回过头又恢复了脸上的笑容，说：“就是你说的你们村那个……那后生叫什么来

着？”

“康庄。”她抬起头，认真地对所长说。

“噢，康庄！”所长也带着一种认真的理解和同情，宽宏大量地说：“这我完全理解，从小在一起长大，石头都能捂热哩，何况人……”她略微停了一下，转用饱经世故的眼光看着她，手继续在她肩上抚摸着，开导她说：“琴呀，你实在是个憨女子！你还年轻，阿姨过的桥比你走的路还长，你不妨听阿姨给你说，感情，就是那么绝对吗？世界上，可有经感情更强大的东西哩。是些什么东西，阿姨先不给你说，你活一回人，会慢慢体会到的。我现在只是给你说，一切都可以变的。你可以变，你那个康庄也可以变。旁的不说，就说我广前他爸吧，他原来也和一个农村女子成了亲，可解放了，进了城，生活不在一起啦，后来还不是跟我结了婚吗？这情况也不是广前他爸一个人，比他大的领导都有这情况哩。我也是一样，原来的男人没本事，后来找了广前他爸，我才真正找到幸福啦！人活一世……”

“吴所长，您已经给我说过几次这话了，我也考虑过，但不管怎样，我决不能这样，我在良心上过不去。再说，我和康庄一起长大，虽然现在还在农村劳动，但我心里……爱他。”

她现在已经抬起头，也不怕所长看见她眼里的泪水了，她觉得她从来也没这么胆大过，并且第一次从自己的嘴里说出“爱”这个词！爱，是的，在她看来，这是什么力量也改变不了的。吴所长说世界上还有更强大的力量能改变这东西，但她现在无论如何也明白不了这“更强大的力量”是什么。就是有这种力量吧，它可以改变别人，怎能改变了她冯玉琴呢？

“妈，走吧！烦死人了，你真能罗嗦！我晚上还要看《三笑》哩！”女所长的儿子从床上下来，把烟头轻轻往墙角丢去，不偏不倚，正好落进痰盂里，这个小小的成功暂时看来压过了他妈的巨大失败给他带来的不愉快，自鸣得意地把头一扬，嘴里轻轻弹了一下舌。

所长没理睬儿子，脸上带着顽强的笑容，发动了最后一次攻势：“琴娃，你再好好想一想。

阿姨三番五次对你说这事，难道不是为了你好吗？说实话，我广前也不是找不下对象。这城里可以说要挑哪个就是哪个，可我们都看不上眼。我广前性格上有点慌，不能再找个慌慌对慌慌。因此上，我们全家就瞅下个你，你跟了我广前，我们能亏待了你吗？你再好好想想吧！广前他父亲前几天还一再打问这事哩，你知道，广前他爸是咱地委的第一书记，眼下正国民经济调整哩，工作实在是忙，平时家务事一概不管。上次他来招待所见了你一面，喜欢得不得了，一再对我说：‘咱广前就得这么个俊女娃娃才相配！’你不知道，阿姨当初一见你，就动了心，因此……你再好好想想，想好了，阿姨和你再慢慢说……广前，咱走，我听见你爸爸的汽车来了。”

所长的儿子认为在她面前耍点聪敏的机会到了，用干部子弟那种漫不经心的神态冲她这面一笑，头潇洒地一扬，说：

“得，看我妈！对我爸的汽车双对我爸还熟悉！”

他妈对这种不合时宜的愚蠢玩苦笑了一下，无可奈何地摇摇花白的头：“你呀，总是爱说这种怪话……”说着把呢大衣的扣子扣上，和儿子一前一后出了门。

她呆呆地立在窗前，叹了一口气，过来在水瓶里取出那枝腊梅花，久久地看着，两颗泪珠不知在什么时候已经挂在了脸蛋上。生活啊，生活，你把人逼到了这样一种地步！记得半年前，她冯玉琴还在那个贫穷的小山村里劳动。当然，生活是苦一些，一年半载，见点白面星儿都难。可是，精神是自由的，畅快的。她和她幼年时一起长大的康庄哥一块出山劳动，一块谈天说地，生活有一股子说不出的甜味。现在，整天白米白面，肉上肉下，但她觉得心情一天比一天沉重，不痛快。

她记得，是那件意外的事使她的命运发生了如此的变化。

那天，就是吴所长，来到了他们村，说是什么部有个领导人要来这地区检查工作，她亲自出动来他们这里寻找当地出的一些土特产？结果发

现她长得漂亮（她自己也怀着骄傲的心情承认自己这个天生的优点）。于是，她就和他们那里出的土特产一起被吴所长带回了这个城市。所长说地区招待所是全地区的门面，南非要相貌好的姑娘来当服务员。当时，她自己对这事倒也不是那么热心。这也不是说不同意来城里工作，而主要是觉得利用自己的“好相貌”来参加工作，心里感到很不美气。但她亲爱的康庄哥竭力支持她来。他对她说：“咱高中毕业。大学考不上，又没靠山和后门。什么出路也没了。你好不容易碰上这么个机会，千万不敢耽搁了。否则，咱就得一辈子呆在咱这穷山沟里！你先生。等你转正了，想方设法再往山拉扯我！听说人家吴所长的爱人是地委一把手，权大着哩！只要人家看得起，咱们的前途就无量。再说，你父母年老多病，不能出山，家里又没其它指靠，就你一个女娃娃家挣那点工分，怎能糊住一家三口呢？你参加了工作，就挣上工资了，虽然钱不多，但是长流水不断，维持个穷家薄业总比你在队里劳动强。至于你走后，你家里两个老人，暂时有我哩……”

康庄哥的话说动了她的心，她就来了，可是不久，她就明白了，所长这么热心地把她带来当服务员，并不单是要拿她的“好相貌”来为这个地区“撑门面”，而是给她的儿子找媳妇哩！所骈对她好，平时在生活上也非常关心，关心的已经被另外的服务员背后骂上她了。可这种关心是多么的令人不舒服。是的，别人要是抱着个人自私的目的关心你，比打你骂你都使人更难受。她明白了所有的这一切之后，就像饭碗里吃出来苍蝇一样不舒服，再说，亲爱的康庄哥虽然是个农民，但她爱他。这爱，是那熟悉的土地、熟悉的山路、熟悉的小河和熟悉的河村庄长期陶冶出来的、和生命一样珍贵的感情结晶。对她来说，要割舍这种感情，就像要割舍她的胳膊腿一样。她决不能再接受另外一个人的感情了。尽管她和康庄哥从来也没说出过“我爱你”，但他们心里明白他们的事情。再说，话说回来，即使是没有康庄，她也不会爱所长的儿子的。她，一个普通的农村姑娘，享受不了这种荣华富贵。她要是跟了地委书记的儿子，她将是这个家庭和她丈夫的奴

隶——尽管物质上她一生可能会富有，但精神上她肯定将会是一个奴隶。抛开这些不说，她也根本不喜欢所长的儿子——别看他爸是地委书记！她找的是女婿，而不是女婿他爸。看他是什么派头嘛！架上他爸的势，经常不掏钱住在招待所的特级房子里，一住就是许多天，晚上，三朋四友，喝酒吃肉，吆五叫六，醉得吐一床。他一有空就到她房间来，二郎腿一跷，一坐就是大半夜，说香港，道美国……后来，所长便直截了当在她面前提亲了，她也就直截了当说不同意。为了让他们母子二人彻底歇心，她还鼓起勇气把她和康庄的关系也给所长公布了。

可是这母子俩却不歇心，甚至专门把地委书记拉来看了她一回。所长还给旁人话言话语说，她的合同期到年度就要满了，能不能转正还是个问题。所长说她“很急”，因为地委最近有了“新精神”，说马上要精简一批合同工哩。她知道这是所长捎话给她听，威胁她哩。另外，所长的儿子广前也越来越不像话了，竟然对她纯粹骚情起来了。今晚，在这大风大雪里，他们母子又不辞

劳动苦地做她的工作来了。此刻，她的胸口像塞了一把猪毛，扎烘烘的难受。一种羞耻和恼怒的情绪像烘红的铁一样烫着她的心。她决定很快和这种可怕的生活告别，她再不愿意忍受这种折磨了。她不会屈服的！别看他们有钱有权，她并不爱这种荣华富贵。俗话说，千块块金砖万两两银，买房买地买不了人……

窗外已经听见风的吼叫声了，雪粒像沙子似的敲打着玻璃窗。她仍然站在灯前，脸上挂着两颗亮晶晶的泪珠，出神地看着那一枝金黄色的、放着凛冽清香的腊梅花。花中医，它怎敢在这冰雪里开放得这么娇艳呢？她猛然想道：“人，难道不可以和这花一样吗？不畏强暴，不怕艰险，就是在极度恶劣的环境中也能保持住自己高贵的品质。冯玉琴！你难道不应该这样吗？”

想到这里的时候，这个不幸的农村姑娘忍不住鹄泪盈眶，竟用那两片绯红的嘴唇在这枝金黄的花朵上轻轻吻了一下。

现在，她很快把这亲爱的花朵放回到那个水瓶里，情绪激昂地坐在了桌前。

她铺开几张白纸，开始给康庄写信。她将在信上要求亲爱的康庄哥赶快来接她，说她将要和他很快地建立家庭，在他们那穷乡僻壤创造他们的幸福生活；她还要对他说，只要人活得正派和问心无愧，他们就是一辈子当农民，也照样会很幸福的；当然，她还要告诉他，在这个地方有一棵腊梅树，它怎样在冰天雪地里开放着金灿灿的花朵……

她刚在纸上写上“亲爱的康庄哥”几个字，就听见几声轻轻的敲门声。她的心立刻缩成了一团。她惊骇地想：是不是所长和她儿子又来了！或者仅仅是所长的儿子一个人来了？

如果光是所长儿子一个人来，那可是多么叫人害怕的事啊！天这样晚了，又刮风下雪的，院子里没有一个人……可她细细一想，觉得不像是所长的儿子，因为他进她的房间从来都不敲门，常常猛不防就闯进来了。

她于是她写了几个字的信纸又放回到抽屉里，怀着一种忐忑不安的心情，站起来去开门。

随着打开的门板，风雪裹进了一个人。她定眼一看，不觉大吃一惊：原来这竟然是她想着和盼着的康庄哥啊！

这的确是康庄，她看见他带着很不自然的笑容站在她的面前，两只手互相局促地搓着。原来很削瘦的他，现在居然脸盘胖胖的，有点城里人说的发福的样子。头发也理得整整齐齐，似乎比原来也黑亮了一些。身上穿着一身深蓝色的涤卡衣服，新倒是很新，但上面似乎沾着许多油腻，显得很污脏。

她半天才从一种巨大的惊喜中反应过来，赶忙问他：“你什么时候来的呀？今天？刚才？是不是家里出了什么事啦？我们家？我爸？我妈？你们家？谁？……噢，先不说这些！你一定跑累了，我给你弄饭去，你肯定饿得不行了！”说着她便转过身，手忙脚乱地在柜子里寻起了碗筷，喜悦、激动，使她浑身微微地有点发抖。

康庄走进来，站在屋当中，把两只糊满雪粉脚在地上跺了跺，说：“别忙了，我早已经吃了。”

“你在什么地方吃的饭呢？”她惊奇地转过身来问他。她可从没听说他在这城里有熟人。

康庄略微犹豫了一下。坐在了椅子上，说：“到什么时候还能少了我的一口饭呢……你大概不知道，我早在地区粮油公司当了炊事员，快两个月了……”

她登时惊讶得半天说不出话来，只是怔怔地看着他。好久，她才在乱麻一般的思绪中理出一个最主要的问题来：他已经到这城里两个月了，为什么不来找她呢？

还没等她发问，康庄已经说开了：

“琴，自从你和地委书记的儿子订婚后，你们所长就打发人把我从村里叫上来，给我找了这么个工作，所长说是你吩咐他们一定要照顾一下我……”

“骗人！骗人！这完全是骗人！”她没等他说完，便发疯似地喊起来。

“这我很快就知道了，你们实际上还并没订婚哩。”康庄平静地接着说：“可我反复想了，不论怎样，归要结底，你是不可能和我结合了，你

那么漂亮，现在又有工作，又被人家地委书记的儿子看上了，我是个平民老百姓，怎能争过人家呢？所以后来也就向现实低了头，彻底低了头。唉！不管怎说，我现在也算吃上公家一碗饭了。炊事员听起来不高雅，可工次还不少，连补贴下来，一月七十多块钱哩……”

“不！”她的眼泪在脸上唰唰地淌着，走近他的身边，大声喊着说：“不！咱们都把这烂脏工作辞退了！明天就回咱村子里去！”

康庄抬起头，一丝激动的情绪涌上他胖胖的脸蛋，可是很快就又消失得一干二净。他重新把头倒倾下来，一只手抠着另一只手的指甲缝。半天，他才又抬起头，脸上带着一种麻木的表情，吞吞吐吐地说：“好琴哩，你先不要太冲动了，咱慢慢商量这事嘛……唉，老实说，我当初也不知道为这事痛苦了多少回，眼泪流了够几大桶。就是现在，我心里难道就好受？可是，感情是感情，现实是现实。我把一切也都看破了……我知道，我个平民老百姓，是不会让你幸福的。就是和你结了婚，你那么漂亮，以扣别人欺负上你，

我这点可怜的地位，连一点点保护你的力量也没有啊……”他平静地说着，眼睛时不时看看她——神情是那样的漠然，似乎那过去的一切，对他来说，已经画了句号，变得遥远模糊了。

这一切她都眼睁睁地看见了，感受到了！一阵巨大的震惊压过了悲痛，她甚至连眼泪都顾不得流了。心像什么东西猛拉似的嗓门上提，头，一阵又一阵地眩晕起来，一双眼睛顿时变得无光没采。她吃惊地望着她小时候一同长大的伙伴——她一直在心里亲着和爱着的这个男人，他原来是这么懦弱的一个人的啊！她为什么以前没有看出他身上有这么大的缺点呢？她脑子里很快闪过什么书上的一句话：人有人，往往只从好的方面看……

她看着他那颗胖了的头，看着他平庸的脸上那麻木的表情，看着他那一身工不工农不农的肮脏的衣服，一种悲哀和绝望的感情使她感到天旋地转，几乎要栽倒在地上！

她一只手托住桌边，开始痛苦地想：他也许是被所长和地委书记的权势压垮了！她觉得她用

自己爱情的力量也许会把他重新唤醒的！她要夺回他的——不，也是她的那被剥夺了的一切！

于是她满面流泪地说：“康庄哥，咱一块回咱村去吧！再哪里也不去了！咱就在咱的穷山沟里过活一辈子！天下当农民的一茬人，并不比其他人低下！咱吃的穿的可能不富足，可咱的精神并不会比别人穷的！康庄哥，咱一起回去吧！而今农村的政策也宽了，咱们的日子慢慢也会好起来的……康庄哥，你答应我吧！咱明天就动身回去！”

她的这些从心窝里掏出来的话，她的这些使石头也会落泪的话，竟然仍没有打动这个炊事员的心。他坐在椅子上，像黑霜打了的冬瓜花，蔫头耷脑。当然，看来他精神上并不是没有痛苦，脸上的肌肉抽搐着，牙齿咬着嘴唇半天不说话，沉默。房子里暖气管的丝丝声和窗上风雪的吼叫志组成了一种奇妙的交响乐，在这个空荡荡的房子里，在这两个沉默着的、农村来的青年人的心灵里回荡着。空气紧张得就像等待着某种东西的爆炸……

过了一会儿，康庄抬起头，带着一种哭音拉调，说：“好琴哩！你的话像刀子一样扎人心哩……可是，我思来想去，咱可再不能回咱那穷山沟啊！我再过一个月就要转正哩！说心里话，好不容易吃上公家这碗饭，我撂不下这工作！实说，我爱你着哩！但一想回去就要受一辈子苦，撑不下来啊！没来城里之前，还不知道咱穷山沟的苦味；现在来了，才知道咱那地方根本不是人住的地方……”

“放屁！”无比的愤怒一下子淹没了所有其他的感情，她眼里像喷着火似地望着这个没有骨头的人，大声叫着说：“咱们的先人祖祖辈辈都住在那里，你爹你妈现在还住着，难道他们都不是人吗？我看你才不是人，是一条狗！”

她说完后，大口大口地喘着气。可是，那刚才一直像烧着火似的脑子被一盆子凉水泼灭了，冷却了。她一下子感到身子软绵绵的，于是就扑倒在床上，放开声哭起来了。窗外的暴风吼叫得更猛了，将大把大把的雪扬在窗房上，啪啪直响。远处的街道上，传来了风吹电线发出的尖锐

哨音。

她伏在床上忘情地、伤心地号啕着。她现在并不是为了和这种不再值得留恋的感情告别而哭：她是在哭她自己的命苦，哭她竟然瞎了眼，多少年就把自己纯洁的感情交给了这么一个人！

“哭什么哩！甭哭啊！我看咱两个而禽就算闹腾好了，我过一个月就转了正，成了正式工了；你要跟人家地委书记的儿子，也还愁没个工作吗！唉，咱们两家祖祖辈辈还没出一个吃官饭的人呢！琴，咱好歹已经快端上这碗饭了，一转正，就是铁饭碗，再不怕遭年谨了！咱要是现在回去，就再没指望了，这辈子也别想……咦？这寒冬腊月还有开花的东西哩？”

水瓶里插的那是什么花？还没见过哩？像年画上画的梅花嘛！

叫我看这是真的还是纸做的假花……”这个乡巴佬说着便带着惊异而稀罕的神色，向桌子这边走来。

她听见他走近了，猛一转身，大声吼道：“别动！你的手，脏！”她的眼光喷着火似地射在

这个已经死了的活人脸上，指头像锥子似地指着他的鼻子问道：“你说！是不是人家给你找了工作，你给人家答应的条件就是和我断绝关系？你再说！你今天晚上跑到这里干啥来了？是不是所长叫你来做我的工作，让我跟她那个不要脸的儿子成亲哩？你说！你说！你说呀！”

她发疯似地喊着，一步步逼近了他。

他愤怒地扬起手，在那张吃喝得油腻、肥乎乎的脸上眼狠狠打了一记耳光，咬牙切齿地说：“你滚出去！”

他没有看她，仍然像一截木桩似的钉在那里。半天，他才笨拙地转过身子，跌跌撞撞摸到门口，走了。门外传来一声深深的叹息，扑踏扑踏的脚步声渐渐地消失在黑暗的雪夜里……

现在，她坐在椅子上，目光静静地盯着桌子上的那枝腊梅花，思绪像洪水一样在脑子里奔涌起来，她此刻明白了吴所长所说的“世界上还有更强大的力量”是什么了。她谛听着窗外猛烈的暴风雪的吼叫声，心里想：“这严酷的暴风雪不就是一种强大的力量吗？它把世界上多少生机勃勃

勃的绿色的生命都杀死了！但是，它奈何不得梅花啊！亲爱的腊梅花，你就是在这样的時候，金灿灿地开了！”

她鼻子里“哼”了一声，站起来，开始收拾房间和整理东西。她先打开自己那个小提包，一眼便看见了那件没有打完的、铁灰色的男式毛衣。一缕淡淡的哀伤又涌上了她的心头。这是她用省吃俭用积攒的钱，买了最好的毛线，准备给刚才走了的那个人织的，已经织了一半。

她怔了一会，便取出这件没织完的毛衣，一只手扯住线头，狠狠地扯开了。她扯着，扯着，那织着美丽图案的毛衣片很快就变成了乱麻一般的线团，被她抛在了身后……

第二天黎明，骚动了一个晚上的暴风雪完全静了下来，但天阴得仍很重，雪花儿照旧轻悠悠地飘落着。大地被厚厚的积雪包裹起来，显得洁净而庄重。喧嚣的城市变得静悄悄的了。

这时候，只见大街上蹒跚着走过来一个背铺盖卷的姑娘。

她穿着一身洗得发白的蓝劳动布工作服，围着一条鲜红的粗毛线围巾，独个儿在齐膝深的厚雪里吃力地向长途汽车站走去。她冻得通红的手里捏着一枝金灿灿的腊梅花，走一会儿，便凑到鼻子上闻一闻，或者在脸蛋上亲昵地偎一偎。这正是冯玉琴。她已主动辞退了地区招待所服务员的工作，准备在车站附近的旅社里住上几天——等天一晴，路一开，她就回家去呀！

姐姐

姐姐已经二十七岁了，按说早该出嫁——在乡下人的眼里，二十七岁的女子还守在娘家的门上，简直是一件很不光彩的事。村里早已经有人敲怪话了，而这种怪话比打你一个耳刮子都使人难受。

自从母亲在前年病故后，不爱说话的父亲就变得更不爱说话了。他除过埋头下地劳动，家里的事看来什么也无心过问，对于姐姐的婚事，不知为什么，他似乎一直是漠不关心的。

我爱我的姐姐。她温柔、纯洁、像蓝天上一片洁白的云彩。谁都说她长得好看。这是真的。我们这里虽说是穷乡僻壤，少吃没穿，可哪个村里也都有几个花朵一样的俊姑娘。她们像我们这里的土特产黄花和红枣一样，闻名远近的山乡城

镇，就连省城里的人也都知道。不信你查问去。

不是我夸口，我姐姐是我们周围村庄数一数二的俊女子。

我从小爱美术，所以爱美观念很强；我为有这样一个漂亮的姐姐在内心里是很骄傲的。听妈妈和爸爸舍不得离开，硬是没让去。

她已经高中毕业几年了。连续考了几次大学，每次就差那几分，回回都考不上姐姐上中学时，正闹“文化革命”，根本就没学什么。现在又加上考外语，她一点也没学过，看来上大学就更没指望了。现在农村也不招工——就是招，我们家又没“后门”根本轮不上。她看来一辈子就得在农村里劳动了。姐姐对这好没什么。她一直在我们这穷山沟里长大，什么下苦活都能干，村里人都说她劳动顶个男人。

我知道，这些年来为姐姐说媒的人不少，说的对象大部分还都是县上和外地的一些干部或者工人，可姐姐全为什么二十七岁了还不考虑自己的终身大事实际上，除过我，大概谁也不知道：我的姐姐已经有了自己的心上人。

姐姐爱的男人就是最后离开我们村的那个省里来的插队知识青年，他叫高立民。听说他父亲原来是我们省的副省长，母亲是一个什么局的局长，“文化革命”一开始就都被关了禁闭。听说他拉是一个特务集团的头头。

和高立民一同来我们村插队的十几个人，不是被推荐上了大学，就是去当了工人，先后都走了。他因为父母亲的问题，不光走不成，就是当个农民也不得安生——公社和县上常叫去训斥他。那些年这个人是不够西惶的了。老百姓把特务看得比反革命分子还要严重，所以村里大部分人都不敢理这个“特务儿子”，生怕惹来横祸。高立民孤孤单单的，像一只入不了群的乏羊。他经常穿一身叫化子都不如的烂脏衣服。他也不会做饭，时常吃生的，在山里常肚子疼得满地打滚。

我姐姐心善，看见这个人苦成那个样子，就常去帮助他。她给他做饭，缝补烂衣服，拆洗被褥。逢个过年过节，还常把这个谁也不敢理的“特务儿子”叫到我们家来，尽拿好东西给他吃——我甚至觉得姐姐对他比对我还要好哩！

我父母亲也都是些善人，他们从来也没有因为这事而责备过姐姐。可是，村里有人却风一股雨一股地传播说，我姐姐和立民关系不正常。

我那时年龄还小，别人不敢当着我父母和姐姐说这些话，就常对我说。我总是气得分辩说：“我姐姐和立民关系那么好，你们为什么说他俩关系不正常？”这话常常让别人笑半天。

不过，我自己在心里也纳闷姐姐为什么对立民那么好。要知道，他可是个特务儿子呀！

有一次，我背过爸爸和妈妈，偷偷问姐姐：“姐姐，高立民是特务儿子，人家谁也不理，你为什么还要这样关心他呢？你不怕人家说咱路线觉悟低，和阶级敌人划不清界线吗？”

姐姐手指头在我鼻子上按了按，笑了：“看你！比咱公社刘书记都革命！立民可不是阶级敌人，咱和他划的什么界线？”

你看他多可怜！宝娃，咱奶奶在世时，不是常对咱说，碰见遇难人，要好好帮扶呢；要不，作了孽，老天爷会拿雷劈的！

咱们这里有家，他无依无靠，又在难处，难道能眼看着让这个人磨难死吗？别人愿放啥屁哩，咱用不着怕！”

我立刻觉得，姐姐的话是对的。姐姐也真不怕别人说闲话。在知识青年就留下立民一个人的时候，她对他比以往更关心照顾了。

记得有一次，立民病得起不了床，姐姐就在他屋里守了一天。她还把家里的白面、芝麻、腌韭花拿过去，给他擀细面条吃。要知道，我们一个人一年才分十几斤麦子，吃一顿白面是一件多么了不起的事啊！

傍晚，立民发起了高烧，姐姐就仍然守在他身边。点灯时分，姐姐还没有回来，妈妈急了，只好自己也过去陪姐姐直守了他一夜。

姐姐和立民的关系多么好啊！谁说他们的关系“不正常”呢？

过了不久，我才知道姐姐和立民是怎样的“关系不正常”了。

那是一个夏末的傍晚，西边天上的红霞像火一样烧了一会，便变成了柴灰一般的云朵。天还

没有完全黑下来，我拿了几件并不太脏的衣服到村前的小河边去洗——你们知道，我是个爱美观念很强的孩子。

当我路过我们队打麦场上面的小路时，突然听见麦秸垛后面有两个说悄悄话——听声音还是一男一女。

孩子的好奇心使我忍不住蹑手蹑脚从麦秸垛旁边绕了过去。

我的心立刻缩成了一团，浑身发抖，马上连滚带爬退回到原来的地方。天啊！没想到这两个人竟然是立民和我姐姐；我刚才看见立民把姐姐抱住，在她脸蛋上没命地亲哩！

我立在小路上，心怦怦的直往嗓门眼上跳。我想马上跑开，但听见他俩又说开了话，便忍不住想听听他们到底说些什么。

就听见立民说：“……小杏，你真好！我爱你，永远也离不开你。没有你，我简直就活不下去了。你答应我吧，小杏！你说呀，你爱我吗？唉，爱我的什么哩……我父母已经坐了六七年禁闭，年埡我要当一辈子反革命的儿子了，你大概

怕……”

“不怕！就是你坐了禁闭，我也会永远等着你的！”这是姐姐的声音。

接下来就听见立民哭了。哭了一阵后，听见他又对姐姐说：“我要永远把自己的一切都献给你！我会永远得得，你在一个什么样的时候，把你的爱情给我的呀！唉，我从小没受过苦，一辈子当个农民也当不好，你跟上我要吃苦的……”

就听姐姐说：“不怕！立民，只要我们一辈子真心相爱，就是你以后讨吃要饭，我也会永远跟着你的！”

听见立民又哭了，像娃娃一般呜咽着。接着，听见姐姐也哭了——但那哭声听起来根本不是伤心的。

不知为什么，眼泪也从我的眼睛里涌出来了——我也哭了。

我抹着眼泪来到了静悄悄的小河边。我呆呆地立在黄昏中，望着远处朦胧的山影出了老半天神。我好长时间弄不清楚我为什么哭。后来慢慢盘算，我才模模糊糊觉得，我是受了感动：我的

好姐姐！立民已经是一个狼不吃狗不闻的人了，谁都躲着他走，生怕把“反革命”传染上，可她竟然这样去爱这个人！我当时还并不懂得多少男女之间的事，我只从我自己一颗孩子的心判断，我的亲爱的姐姐她做了一件好事！

那天，姐姐把立民带到家里来，她自己亲自张罗着包了一顿饺子。过日子很仔细的父母亲好几次唠叨着问姐姐：今天既不逢年，也过节，为什么要吃好的呢？

姐姐和立民大概都在心里偷着笑。可他们并不知道，偷着笑的还有另外一个人。

后来，生活猛然间发生了大变化。“四人帮”完蛋后，听说受了冤屈的立民父母亲平了反，从禁闭里放出来了。第二年，姐姐就鼓动立民去考大学，她自己我也去考了。结果立民考上了北京的一个大学，姐姐差几分，没有考上。

立民走后，全村人议论了许多天，都说世事又变了，苦难的立民翻了身，展开了翅膀。姐姐看来又高兴又难受：高兴立民上了大学；而难受纯粹是为了他们的分离。我已经长大点了，再有

二年就要上初中，已经朦胧地知道了一些爱情的奥妙。我知道立民一走就是好几年，姐姐那么喜欢他，他一走，她心里会有多么寂寞和难受啊！而要是姐姐难受了，那我心里是很不好受的。

但我没想到，这一切还有弥补的好办法。

好长的时间来，大概村里只有我一个人知道。姐姐总是定期到村对面的公路上，从乡邮员老李叔叔的手里接回一封又一封立民从北京寄来的信；同时，她也把一封又一封的信交给李叔叔，向北京寄去了。姐姐大概和老李叔叔达成了“协议”，让他保密，所以村里人都是不知道这事的。但可没瞒过我的眼睛。

自从立民上了大学，村里人也就再不说姐姐和他的闲话了。我知道姐姐是个很腼腆的人，不愿让别人知道这些事。要是村里人知道了真情，常常会动不动就开一些秀粗鲁的玩笑，这种玩笑会使任何一个害羞的姑娘都难为情。

爸爸看来也不清楚——他看来只知道关心土地和庄稼，对旁的事都是麻木不仁的。不过，我有时也看见他用一种可怜和忧郁的目光，盯着姐

姐的背影出半天神；但也不说什么话，只是叹一口就完了。

我知道，姐姐每次接到立民的信，就常躲到村前打麦场的麦秸垛后面去盾（一想起那地方我就心跳脸烧）。

看完信回来时，她总是满脸喜气洋洋，不住点地唱一些叫人很愉快的歌子。姐姐的嗓子是挺棒的，像收音机里那些人唱的一样好听。

就在姐姐最高兴的时候，爸爸就显得更不痛快了。他总是烦躁地打断姐姐的歌声，拉着像要哭一样的音调央求姐姐说：“好娃娃哩，别唱啦，我这阵儿心口子疼得要命……”

每当这时，我总是在心里埋怨爸爸，嫌他老是在姐姐最高兴的时候，心口子就疼，把姐姐的兴致全破坏了。但我也对爸爸充满了爱和同情。自从妈妈死后，他变得多么可怜啊。

看，他的头发都快全白了！

但是，在姐姐高兴的时候，我的心情也是很好的。我表面上装得一无所知，但一背转人，也不由得笨嘴舌唱起歌来。

我本来只爱画画，并不爱唱歌，但在这样的時候，我还是要唱几声——为了祝福亲爱的姐姐。不论是谁，只要他自己有姐姐，他就会知道：尽管他表面上对自己姐姐的婚事不好说什么，但他实际上是怎样在内心里关怀着她的幸福啊！

元旦又来临了。

我们乡下人一般是不过这个年的。在我们看来，这个节日是属于城里人的。我们乡下人过年就是过春节。

对于老百姓来说，过节日的主要标志就是吃好的。今天，村里家家户户仍然像往日一样，都是粗茶淡饭，谁家也没显出一丝节日的气氛来。

唯独我们家与众不同，竟然像城里人一样，张罗着过这个“洋”历年了。其实，这事主要是姐姐在张罗。自从妈妈死后，家务事都是由姐姐作主的。爸爸是不管这些事的，他照旧一声不吭，清早起来就上山砍柴去了。

我知道，姐姐今天是很高兴的，因为她昨天又接到了立民的信。但我心里也忍不住嘀咕：姐

姐，你也高兴的有点过分了。为了庆贺你收到立民的一封信，今天就破费着包饺子吃吗？你知道，咱家囤里的白面可是不多了！

但我并不反对姐姐今天包饺子；只要姐姐乐意的事，我从来都是支持她的。

姐姐一打早就到菜窖里挖了许多胡萝卜回来，准备做馅。

她把萝卜不知在水里洗了多少遍，就在铁擦子上擦成丝，放在开水锅里一冒，捞出来捏成疙瘩，放在了白瓷盘里。接着她又捣蒜、捣胡椒、剥葱，忙了好一阵。毕了，她给我塞了两块钱，叫我到镇子上去买二斤羊肉回来。

我很高兴为姐姐跑这个差，赶忙拿了个尼龙网兜就起身。

我刚出门，姐姐又追了出来。不知为什么，她笑盈盈地用两条胳膊抱住我的肩头——我感到那胳膊微微地有些颤抖。

她脸红得像一片早晨的霞，稍微犹豫了一下，便把嘴贴到我的耳朵上，悄悄说：“路上别玩，买了肉就赶快回来，姐姐等着包饺子呢。今

天咱们家要来客人。你知道是谁吗？是高立民。就是那个插队知识青年。他上个月从北京来咱们省上的工厂实习，昨天来信说元旦要回村来看看……”

我感到一种火一样热烈的感情通过姐姐的胳膊传导到我身上来了。我抬头看了看姐姐，见她眼睛里竟然噙着泪水。我这时才发现，她不知道在什么时候已经新剪了头发，雪一般洁白的脖颈和桃花一样粉艳的脸蛋，在乌黑发亮的头发衬托下，漂亮的像国画上的仙女。我望着幸福的姐姐，什么话也说不出来，只对她点了点头，就飞一般向远处的镇子上跑去。

我现在才明白了，姐姐为什么今天包饺子。我还见她把过端阳包粽子的糯米、红枣，过六月六的荞麦凉粉糝子都搬到太阳地里晒；还把花生豆呀，葵花籽呀，统统拿出来用簸箕簸了一遍。而这些珍贵的吃食姐姐平时连我都不让动——原来她是藏着等立民回来吃呀！

阴得很重的天上，不知什么时候已经飘起了雪花。我跑着，跳着，向镇子上飞奔而去。越来

越密的雪花像瀑布似的在虎前流泻着。田野里静悄悄的，只听见雪落在地上沙沙沙的响声。一片迷迷中，瞧见远处山尖上已经开始白了。我在风雪中跑着，像个小疯子似的手舞足蹈，高兴得张开嘴“啊啊”的狂叫着。我是多么的兴奋啊，因为姐姐想念了许久的那个人就要回来了！当年，他在村里是一个被人看不起的人。

这次回来，他可是个排排场场的大学生了。他是在北京上大学呀！北京，那可是容易去的地方吗？我是去过的——是在梦中。我要叫立民好好给我讲一讲北京的事情。我在内心里也充满了对立民的相信和爱，因为他将是姐姐的丈夫，也就是我的姐夫。我想，他这次回来，一定会像人家的姐夫一样，和姐姐举行个订婚仪式，请村里的人吃喝一顿。这样，姐姐就再不会被村里人笑话二十七岁还没男人。亲爱的姐姐为了这，是受了许多委屈的。女大不嫁，别人是多么小看呀……

我一边跑，一边胡思乱想，没觉得就跑到了镇子上。

我很快到店铺里去买肉，可公家的羊肉早卖完了。于是又跑到镇子外面河滩里的自由市场上买了二斤羊肉，折转身上了公路，就往家里跑。

突然，我听见背后有人喊我的小名。

我停住脚，回头一看，原来是乡邮员老李叔叔。李叔叔一直在我们这川道里送信，大人小孩他都认识。姐姐每次就是从他手里接回立民的信。

李叔叔已经走过来了，狗皮帽子和肩膀上落了一层雪。他把一封信递到我手里，笑嘻嘻地拍了一下我的肩膀，说：“回去给你姐姐！”

说完就转身走了。

我看了看信皮子，的确是给姐姐的；是省上一个什么化工厂寄来的。我猛然想起姐姐刚才说过，立民已经从北京来信小上一个工厂实习来了，是不是他给姐姐的信呢？可又一想：立民不是今天要来吗？姐姐昨天不是收到了他的信吗？但是，我们在省里又没熟人和亲戚。谁给姐姐写信呢？除过立民，再不会是其他人！他为什么又写了封信呢？不是是他出了什么事？

我由于心急，也没考虑什么就把信很快拆开了。

当我看见开头“亲爱的小杏”一句话，便吓得出了一身汗，不敢看了。天哪，我做了一件多么荒唐的事！我怎能偷看姐姐的恋爱信呢？

我想，既然把信拆开了，我就是说我没看，姐姐也是不会相信的。再说，第一次看亦爱信，这诱惑力太大了，我根本抗拒不了。我于是决定要看这封信——我想姐姐是会原谅我的，她那样亲我。再说，我是个嘴牢的孩子，不会给别人说的，连父亲也不会给说的。姐姐她不知道，就是她和立民亲嘴的事，我也是没给任何人露一个字的。

我于是在路边找了一个既避风又避人的地方，看起了这封信——

“亲爱的小杏：

你好！

我想还是直截了当把一切都说明清楚吧！由于痛苦，我无法写长信。昨天发出的信，你在元旦前一天大概已经收到了。

我本来是想利用元旦的假期回来一趟的，想当着你的面把一切说清楚，但我想我们都会无法忍受这种面对面的折磨。因此，我决定不回来了，觉得还是信上说这事为好。

我不得不告诉你：我父母亲不同意咱们的婚事（你大概在省报上看见了，我父亲又当了副省长）。他们主要的理由是：你是个农民，我们将来无法在一起共同生活。

我提出让他们设法给你安排个工作，但他们说他们不能违背《准则》，搞“走后门”这些不正之风，拒绝了我的请求。父母亲已经给我找了个对象，是个大学生，她父母和我父母是老虞友，前几年又一同患过难。亲爱的小杏，从感情上说，我是爱你的。但我父母在前几年受尽了折磨，现在年纪又大了，我不能再因为我的事而伤他们的心。再说，从长远看，咱们若要结合，不光相隔两地，就是工作和职业，商品粮和农村粮之间存在的现实差别，也会给我们之间的生活带来巨大的困难。由于这些原因，亲爱的小杏，我经过一番死去活来的痛苦，现在已经屈服了父母

——实际上也是屈服了另一个我自己。我是自私的，你恨我吧！啊，上帝！这一切太可怕了……”

我看到这里，头上立刻像响了一声炸雷！这信上有些话虽然我不太能读懂，但最主要的我已经看明白了，立民他已经不要我的姐姐了！

我脑子里像钻进了一群蛀子，嗡嗡直响；感到天也旋来地也转，好像雪是从地下往天上飘。我赶忙把信塞在衣兜里，拔腿就往家里跑……

我跑进院子，站住了。

我听见姐姐正在屋子里唱歌。歌声从屋子里飘出来，热辣辣的，在风雪里传荡着：“亲爱的人儿，你可曾知道，有一颗心在为你燃烧。不论是狂风暴雨，不论你到天涯海角，这一颗心，永远和你在一道……”

我知道，这是一乎电影插曲，姐姐最喜欢唱的一首歌。泪水在我的脸上唰唰地淌着。密密的雪花在天空飘飞旋转，大地静悄悄的和我一起听姐姐唱歌。

我在院子里立了一会，用袖子揩了揩脸上的泪水，腿上像绑了石头似的，一步一步挪回了屋子。

姐姐正在灶火圪土劳军炒花生豆，锅里烟气大冒，毕毕剥剥直响。

她大概看见我的神色不对，就走过来，惊讶地打量了我一下，突然问：“宝娃，你买的羊肉呢？”

我看了看自己的两只空手，才知道羊肉已经丢在看信的地方了！

我什么也没说，掏出那封信交给了姐姐，便忍不住扑在炕拦石上，“哇”一声哭了！

我趴在炕拦石上哭了好一阵。等我爬起来的时候，姐姐早已经不在屋子里了。地上散乱地丢着那几页信纸。屋子里弥漫着一股很呛人的味道——大概是锅里的花生豆焦糊了。

姐姐到哪里去了呢？我的心忍不住一紧。我什么也不顾地跑出了屋子。

外面的风雪更大了，地上已经积起了厚厚一层荒雪。山白，川白了，结了冰的小河也白了。

远远近近，白茫茫一片。

大地上一切难看的東西，都被这白雪遮盖了。

姐姐呀，你在哪里呢？

我顺着打麦场上面的小路，出了村子，穿过那一片开阔的川地，盲目地向小河那边走去；我在弥漫的风雪中寻找着姐姐，脚下打着滑溜，时不时就栽倒在地上。

当我跌跌爬爬走到小河边的时候，突然看见河边一块大石头上坐着一个人，浑身上下覆盖着雪，像堆起来的雪人一般。这不是姐姐吗？

这正是我亲爱的姐姐。她两条胳膊抱着膝盖，一双失去光彩的眼睛迷惑地望着风雪模糊了的远方。她好像已经停止了呼吸，没有了活人的气息，变成了一座白玉石雕成的美丽的塑像。

我也默默地坐在了她身边，把头轻轻靠在姐姐的肩膀上，忍不住呜咽起来。天渐渐昏暗下来。风小了，雪仍然很大；毛茸茸的雪片儿在黄昏里静悄悄地降落着。归牧的羊群从对面山里漫下来。在风雪缓缓向村子里移动。

姐姐伸过来一只冰凉的手，轻轻地颤抖着，抚摸着我的头。我仰起脸在昏暗中望了望姐姐：啊，她一下子好像老了许多岁！我依稀看见她额头和眼角似乎都有了细细的皱纹。我的亲爱的苦命的姐姐！

不知道父亲是什么时候站在我们面前的。他带着一身山里的黄土，脸上流着汗道道，落了雪的头发纯粹是白的。

他不出声地弯下腰，拍去了姐姐和我身上的雪，从胳膊窝里拿出我的皮帽子给我戴上，又拿出姐姐的那条毛围巾，给她围在脖子上；然后用粗大的手掌轻轻拂去了姐姐间发上的雪花——那实际上是在轻轻的，慈爱地抚摸着姐姐。爸爸，我知道了，你不仅爱土地和庄稼，你实际上是多么地爱我们啊！

姐姐站起来，头一下子埋在爸爸怀里，大声地哭起来了。

爸爸轻轻抚摸着她的头，沉重地叹了一口气，说：“唉，我都知道，我都知道……我早就知道了，早就知道了！怕你伤心，爸爸不愿和你

说……我知道人家终究会嫌弃咱们的……天黑了，快回家去吧……”

天已经完全黑下来了，大片大片的雪花在无声地向这个世界上降落着。

就像在我们小时候一样，爸爸一只手牵着姐姐的手，一只手牵着我的手，踏着松软的雪地，领着我们穿过田野，向村子里走去。他一边走，一边嘴里嘟嘟囔囔地说：“……好雪啊，这可真是一场好雪……明年地里要长出好庄稼来的，咱们的光景也就会好过了……噢，土地是不会嫌弃我们的……”

姐姐，你听见了吗？爸爸说，土地是不会嫌我们的。是的，我们将在这亲爱的土地上，用劳动和汗水创造我们自己的幸福。

卖猪

六婶子的命真苦。一辈子无儿无女不说，到老来，老头子偏得了心脏病，不能出山劳动挣工分了。队上虽说给了“五保”待遇，吃粮不用太发愁了，但油盐酱醋、针头线脑还得自己筹办。而钱又从哪来呢？

好在她还喂个猪娃娃，她娇贵这个小东西。那些生活中必不可少的开销，都指望着这只猪娃娃呢。这位无儿无女的老婆婆，对任家畜都有一种温厚的爱。对这个小牲灵就更不用说了。她不论刮风不审下雨，每天都和一群娃娃相跟着出山去寻猪草。她不像其他人家那样把寻回的猪草随便撂到猪圈里让狸吃，而是把那些蒲公英呀，苍耳呀，肥娃娃草呀，在小河里翻来覆去洗得干干净净，切碎，煮熟，恨不得再拌上点调料，才给猪

喂哩。

盛夏，正是榆树、杏树叶子发茂的时候。这两种树叶子猪最爱吃。她上不去树，就央求左邻右舍的娃娃们帮忙。遇到娃娃不肯去的时候，她就把给病老头单另蒸下的白面馍拿一个，哄着让娃娃们给她采上一筐筐。为了她的猪娃娃能吃好一些，她宁可自己吃孬的。

可是这猪娃娃终究太小了，春节肯定喂不肥，卖也卖不了几个钱。

麦收以后，她那害心脏病的老头子挖药材卖了几个钱，就催促她把这猪娃卖了，把这些钱再添上，买个大些的——这样赶过春节，就能出息一个像样的肥猪了。

老头身子骨有病，但脑筋还灵醒。他谋算得对。六婶子尽管舍不得这个喂惯了的的东西，但最后还是听从了他的主张。

现在“公家”说学习“瞎儿套（哈尔套）经验哩，把原来的一月九集改成一月三次的社会主义大集”了。挨到七月初十，一打早，六婶子就给猪娃娃特意做了一盆子好食吃了，还用那把自己

梳头的破木梳给猪娃统身梳洗了一遍，像对这将要出嫁的女儿那般，又唠唠叨叨地说了许多话，才吆着猪上路了。

她的猪乖顺着啦，不用拴绳，她走哪里，猪就跟到哪里，有时这小东西走快了，还站下等她哩。这个黑胖胖的小东西可亲着哪！它在她脚边跑前跑后，还不时用它那小脑袋摩蹭一下她的腿。

她一路上不断给它说话：

“小黑子呀（她给它起的小名）你放心！我不会把你卖到远路上的。我就卖给咱庄周围圈，过上个一月两月，我就来看你呀。你甭怕，我要挑挑捡捡给你寻个厚道人家。他谁的眉骨眼凶煞，就是掏上十万八万我也不把你卖给他，你放你的心……”

她的“小黑子”听她唠叨完，瞪起两只圆圆的眼睛温顺地望了她一眼，撒娇似地哼哼了两声，卧在一棵小杨树下不走了。

“热了？你这个小二流子呀！热了的话，那咱就歇上它一歇！不忙喀！”六婶子说着也就坐

在上小猪的旁边，用手在它滚圆的脊背上搔痒痒，又从提包里掏了一根小黄瓜，一掰两截，一截她自己吃，另一截塞在猪娃娃的嘴边。

就在这时，公路对面的玉米地里突然冒出来一口黑胖胖的大肥猪，哼哧哼哧地喘着气，一摇三摆走过来，在“小黑子”身上嗅了嗅，也卧下了。

多大一口肥猪呀！毛秤足有二百多斤。老婆婆很奇怪，这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官路旁，哪来的这么只大肥猪呢？她朝公路的两头望望，看不见一个人。哪个粗心大意的人把猪丢在这里了呢？

当她细这口大肥猪的时候，才发现猪背上剃去了一片毛，上面隐隐约约盖着个公章。啊，原来这是公家收购的猪呀！

她不知道所措了。她想：而今公家的办事人也太马虎了，怎能把这么大个猪丢在这荒野地里呢？

她想了想，决定把这猪和她的“小黑子”一起吆到城里，然后再查问收猪的部门，把公家的猪

送给公家。她做这事就像拾到邻家的东西送邻家一样自然。

她正要赶着猪起身的时候，前面突然飞过来一辆自行车，自行车在她面前猛然地停住了，车上跳下来一个四十来岁的男人。这人穿一身干净的制服，头上却包个羊肚子毛巾，既不像个干部，也不像个农民。来人很快撑起车子，过来用手在那肥猪的背上提揣了两下，笑嘻嘻地问：

“老人家，这猪你卖多少钱？我出八十块，怎样？”

“你看你这人！明晃晃长两只眼睛，就看不见猪背上盖着官印吗？”六婶子温厚地笑了笑，说。

“噢？你已经卖给县公司了？卖了多少钱？”

“呀，你看你这人！这猪不是我的！”

“你拾的？”那人眼里闪闪发光，“你老人家财运享通！”说着，他便从怀里往外掏钱。

“哎哟！你太小看人！你到张家坪村子里打问去，看张六的老婆一辈子做过亏心事没？咱一辈子穷是穷，可穷得钢蹦硬正！咱怎能拿公家公

西给自己换钱哩？”

那人听了六婶子的一番话，哈哈大笑了：“哈呀！这而今可天下也寻不下你这么个憨老婆了！人民币还扎手哩？不怕！

这事不要你担名誉！你卖给我，我吆到山后就杀了卖呀！他谁能知道个屁哩！这猪能卖一百多块，给你八十少了点，可你是拾的嘛，咱两个人都沾点便宜。公家把这点损失当屁哩！

你吆的送给公家，观顶多两句表扬话。表扬话可不能拿来砸盐买油呀！你老人家甭憨了，把这……”

“不！”六婶子白稀疏的头一扭，站了起来，一边准备吆猪起身，一边又对那人说：“咱好好的老百姓，怎能做亏公家的事呢，你不要麻缠了，你走你的路……”

那人腮帮子一歪，很凶地瞪了六婶子一眼，说：

“这猪是我拾的！我吆上走呀！”

说着，他便过去在地里拔了几棵青麻，拧成绳，动手就拴猪腿。

六婶子急得直往官路两头瞧，她盼望赶快来个人，好把这个凶煞制服住。大天白日抢人哩，而今的世事乱成这样子了！

正好！从县城方向来了两个骑自行车的人。那个正在动手捆猪腿的凶煞慌忙蹬上车就跪了。

等那两个人走近了，六婶子赶忙叫往了他们，结结巴巴诉说了刚才发生的事。

那两个人几乎同时在自己的大腿上拍了一巴掌，其中一个叫道：“实在是巧！”

原来，这两个人是县副食公司的收购员，这头猪也正是他俩丢的。他们就是寻猪来的。

两个“公家人”正如刚才那人说的。对六婶子说了许多“表扬话”，然后就把猪吆起身了。他们说，如果不吆猪的话，他们自行车是可以把她带城里赶集的。他们一再说，她实在是个好老婆婆！

六婶子心里畅快极了。她说她从来没坐过那玩艺儿，就是不吆猪她也不坐，她怕头晕。在那两个人临走时，她唠唠叨叨又安咐他们，说他们还年轻，以后给公家办事再不敢马马虎虎，粗心

大意了……

现在，六婶子和她的猪娃娃又上路了。盛夏的原野，覆盖着浓重的绿色。糜谷正在抽穗，玉米已经吐出红樱。明丽的阳光照耀着刚翻过的麦田，一片深黄。大地呀，多么的单纯，而多么丰腴！

中午偏过一点，六婶子吆着“小黑子”来到县城。

好老远看见街口站着几个戴红袖标的人。她心想：这两年不是没红卫兵了吗？难道文化革命又开始了？

她和她的猪娃娃慢腾腾地走到了街口，准备穿过街道，到南门外的猪市上去呀。

她马上被人挡住了——正是那几个戴红袖标的人。

“猪是买的吗？”其中一个黑猪巴茬的问她。

“卖哩。”她回答说。

于是那几个人也不说什么，就把她的“小黑子”捉住撂在一个筐子里，又把篮子提到旁边的秤台上。

一个报斤数，另一个劈哩啪啦拨了几下算盘，说：“七元八角！”

那个黑胡巴茬的人就从钱袋里数出几张钱来，递到六婶子面前：“给！”

六婶子现在才反就过来，原来这些“红卫兵”把她的猪给收购了。她急得赶忙说：

“哎呀，我这猪前村里张有贵一口掏下十五块钱我都没卖呀！我八块钱买的猪娃娃，喂了半年，倒还赔了两毛钱！我不卖给你们！我到猪市上去买呀！”

“哈哈……”那几个戴红袖标的人大笑了。那个黑胡巴茬的人手指了指墙上贴了一张纸，大声说：“县革命委员早发通告了，所有的仔猪都要统一收购，统一出售，自由交易猪是资本主义！你们老百姓不识字，难道连耳朵也不长吗？就没听说县革委会发了通告吗？”

老婆婆的眼睛顺那人的手指往墙上看去：那的确是一张告示，上面盖着朱红官印，比猪背上的那个还大。

她猛感动到眼前一阵发黑。她还再反抗吗？这可是“公家”的告示呀！她对“公家”的感情是无法用语言表达的。她过去了为“公家”，曾没明没黑地在麻油灯下做过公鞋；在碾磨上推碾过公粮；在农业社会里，只要是公家的，就是一粒麦穗穗，她也要拾起放在公场的庄稼垛上。而就在刚才，她还是“公家”的那口肥猪还给了公家呀，……想不到“公家”现在把她的“小黑子”就这样“买”了，才给她七块八毛钱……她想到她害病的男人顶着火辣辣的日头挖药材；想到她为这个猪娃娃受的那些罪；又想到今年和明年连个量盐买油的钱都没指望了，忍不住鼻根一酸，泪花子在老眼里转开了……

她央求她面前的这些人说：“你们都是好公家人，我也是好老百姓，你们就行行好嘛！我是张家坪张六的老婆，我一辈子没生养过，无儿无女，吃的有咱农业社哩，就是零用的钱要自己打搅哩。我老两口都老了，做不成其他营生了，没来钱处，就靠一年养口猪卖点钱，量盐买油哩……”

这些人已经忙着收购其他人的猪了，对这个老婆子的一番可怜话听也不听。

那个黑胡巴茬的人把那七毛钱塞到六婶的手里，便和另外几个人推着一架子车收购来的猪，扬长而去了。

老婆婆紧撵在那些人的身后，眼泪汪汪一唠叨着：“你们行行好吧！看在我这无儿寡女的老婆子面上，把我的猪娃娃给我吧！公家和私人我保证都不卖了，我回去自个再喂它呀！给我吧，行行好吧！……”

她已经追不上他们了，但她还继续一边紧撵着，一边唠叨着上面那些话。那话一句句说的那么认真，那么可怜，尽管身边空无一人，但她好像感觉全城人都在倾听她诉说自己的苦情。

好看见那些人进了一个大场院。她紧撵着走了进去。那此人不见了，只见土墙围着一个大猪圈，里面挤满了大大小小的猪。

好扒着猪栅栏门上，喘着气，嘴里长一声短一声地叫着她的“小黑子”。可怜的“小黑子”听见了她的呼唤，从猪群里挤出来，来到了铁门上。

它后面跟着挤出来一只大肥猪。六婶子认出来这就是好交给“公家人”的那口猪。老婆婆慌忙把自己的瘦手伸过铁栅栏，忘情地抚摸着“小黑子”那滚圆的背顶，她看见她的猪娃娃的背上，也盖上了一个圆圆的官印。啊，它从此再也不属于她了！她鼻根一酸，一直在眼眶里旋转的泪花子，从脸颊上滚落了下来。

西斜的太阳仍然闪耀着烫人的光芒。老婆婆感动了阵阵眩晕。她舍不得她亲爱的“小黑子”。她索性坐在栅栏门外的地上，一次次把那瘦骨伶仃的手伸过铁条的空隙，抚摸着这个已经不属于她的猪娃娃。她像一个探监的老母亲，把那母性的幸酸泪一滴滴洒在了无情的铁栅栏下。铁栅栏呀！你是什么人制造的呢？你多么愚蠢！你多么残忍！你多么可耻！你把共产党和老百姓隔开了！你是魔鬼挥舞的两刃刀，一面对着共产党，一面对着老百姓……

黄昏降临的时候，六婶子才蹒跚地走出了这个土院子。街上已经空无一人。水泥电杆上的几颗路灯像几只害了眼病的红眼睛在盯着这个老婆

婆。六婶子突然看了看自己的两只空手，随后这两只手马上又在身上慌乱地摸了起来。摸了半天，她嘴一张，“哇”地一声哭了——那可怜的七块八毛钱也知道在啥时候丢了！

青松与小红花

一

她现在是留在村里的唯一插队知青了。

这是一个不幸的人：二老双亡，无亲无故，孑然一身。一九六九年冬末，当时和她一同来插队的有二十几个少男少女。

在第二或第三个秋天，这些人就先后和大雁一齐飞走了。他们有的当了兵或工人；有的更幸运一些，上了大学。只有她走不了。她像一只被打断翅膀的雏雁，滞留在这里六年了。谁都知道，她不幸，是因为已故的父亲被宣布为“畏罪自杀”的“叛徒”——他人死了，却给她留下了一份吃不消的政治遗产。

但是在有些人看来，她的不幸主要还是怪她自己。在人们的感觉中，现在这时光像她这种处

境的人，一般说来总是自卑的。为了自己能在这个社会上生存下去或者企求一点小小的发展，总是时时处处小心谨慎，没锋芒，没棱角，奔跑在领导的鞍前马后，随社会的大潮流任意飘泊……

但不幸的是，吴月琴没有这种认识。以上所说的那些“美德”她连一点也没有。相反，却表现出一股傲气。你看她吧，走路抬头挺胸的，眼睛总是锐敏地扫视前面的世界。嘴里时不时哼着一些叫人听不懂的外国歌，有时还像男孩子一样吹口哨哩。在别人对当前那些时髦的政治话题喋喋不休地谈论的时候，她总是一言不发，一双淡漠的黑眼睛瞪着，或者干脆把这双眼睛闭起来。总之，她和眼前的社会很不搭调。

她所在的生产队正好是公社所在地。村里的老百姓就是在厕所里见了公社干部，也总要满脸堆笑，用庄稼人那句向人致敬的话问：吃了没？吴月琴才不管这一套。她就是见了那个外号叫“黑煞神”的公社书记，也不主动搭理。如果“黑煞神”冯国斌也不搭理她的话，她甚至加眼皮也不抬就从他的面前走过去了。

她很孤独，但这只是对别人来说，在她自己的世界里，看来并不如此，白天晚上，只要她没睡着，嘴里总是哼哼唧唧在唱歌。唱的当然不是当时人们所听惯了的歌。怪腔怪调的，谁也听不懂。她自己是畅快的——人们这样认为。

但老百姓对她的这种畅快是鄙视的。的确，父亲去世是过了几年了，但她妈不是前几个月才死的吗？就是老人历史上有问题，但总是自己的亲人嘛！难道作儿女的就连一点点悲哀和痛苦都表示都没有，还能畅快的唱歌吗？实在是作孽！

有一次，当吴月琴所在的三队队长运生说了一件关于她唱歌的事，大家才感到震惊了。运生告诉人们说，他有一天黄昏听见她在村后的一条荒沟里唱歌，唱着唱着，歌声猛然间变成号啕大哭了……

啊，原来是这样！村里的人终于明白一些她那古怪的脾性了。生活中谁没有过这样的体验呢？当巨大痛苦压在人心上的时候，人有时确实不是用眼泪，而是用歌声来排解忧愁。

晕歌声是比眼泪更酸楚的。

由于吴月琴的这一切，她在公社是很出名的。甚至县上的干部也都知道南马河公社有“这么个女子”。再加上和她一块省里来插队的知青差不多都走了，她几乎成了这个公社唯一操“外路口音”的人，而且又是这么个人，还是个女的！

所有这一切，她必然被人注意和议论。她呢，装个听不见，照样我行我素。不久前，她用粗劳动布自己裁缝了一个裤口稍微敞开的裤子，全公社当然又当作稀罕事立即议论开了。先是爱饶舌的公社文书杨立孝说过裤子叫什么“嘈叽裤”，是“洋人”穿的。接着，老百姓就到处传辩南马河学校的吴月琴穿了一条“吹鼓手裤”。这一来，逢公社遇集，好多人竟然跑到小学校来观看她的“吹鼓手裤”，弄得她连课都上不下去。

她在大队的小学校里教书，就是极不喜欢她的人，也都说她书教得好。她会跳舞，会唱歌，尤其会画画。小提琴也拉得很好，还懂英语。她把一群乡山圪土劳里娃娃一个个唱歌的比县城里

的娃娃都开化灵醒。村里的老乡不管对她有什么看法，都因这一点而喜欢她，爱她。她几天不在了，全村人就感到空朗朗的。

但她反感的人也确实不少。这些人主要是一些吴月琴所戏称的“国营干部”。而在这些人里边，对她最反感的恐怕要数冯国斌了。

冯国斌得个“黑煞神”的外号，不仅因为他的脸长得黑而粗糙，那面部表情就是笑了也给人一种望而生畏的感觉；更主要的是这人脾性暴躁而古怪，动不动爱发火。他这人就是作错了什么事，也很少用书面或口头作检查，只是用行动来改正。他对普通老百姓的缺点是亚厉的，但对上级的错误更不客气。就因为这一点，却赢得了普遍的尊敬。由于此公秉性耿直，那些想利用人职为自己谋点什么的干部，在他手下工作，寒心极了。这是过去年代培养起来的那种典型的共产党人：对党的事业忠贞不二，但有些事情上又显得古板了一点。不用说，他对一切超越正常规范的行为都深恶痛绝。

他对吴月琴不光反感，而且有点敌视。这倒并不是因为她的出身。他知道她父母也许完全是被陷害的好人——“文化革命”十年来这种事还少吗？他主要反感吴月琴本人。在他看来，这女孩子身上缺点太多，浑身有一股“资产阶级味”；而且行为又那么放浪，根本不懂人情世故。他甚至怀疑她是否有正常人的道德情操观念。

这一天，公社文书杨立孝告诉这位“黑煞神”说，他听人的反映，吴月琴近来不光自己唱外国“黄色歌曲”，而且还教娃娃们唱哩。

冯国斌一听就起火了，马上打发人去叫吴月琴。他要狠狠刮她一回。这还了得！

二

吴月琴听说公社书记叫她，感到很奇怪。她和冯国斌没有什么直接交往。原来和她一起的那些知识青年，为自己的事情经常和这位“黑煞神”厮磨，都和他混得很熟。她却从来没有找过他。她早从侧面就听说公社书记对她很反感。既然人家反感，又为什么要去找呢？不过，说句良心

话，她倒不太反感这位公社书记。她虽不了解他本人。但她感觉老百姓不恨这个人。反正她想：老百姓不恨的人，她就不恨，管他对自发怎样看呢！

现在这位书记竟派人来叫她，有什么事呢？好事大概不会有。像她这种人还能希望什么好事！是她做错什么了吗？她也想不起来。不管怎样，她倒很想见识见识这位“黑煞神”，看他究竟有怎凶！他还能把她一口吃了吗？

她从村后的小学校往村前枣林中那一排公社的房子走去。

细镑镑的秋雨已经断断续续下了十多天，现在还正下着。

天像灰漆刷过一般，阴得密实极了。田野里散发出一股刺鼻的沤霉味。远方苍茫黛绿的山峰间，飘浮着一块块轻柔的雾团，像诗意画一般叫人想入非非。村道被人的脚片子踩得乱糟糟的，难走极了。她没有打伞，也没戴草帽，眼睛盯着脚下，很小心地走着。

她的外表看来和她的性格不尽相同。一身自己裁剪的衣服，很妥贴地勾勒出她那健美的身材。端庄而漂亮的脸，皮肤细白，红润。长长的眼睫毛护着一双水一般清澈的眼睛，看起来很单纯。头发用一根绿毛线随便在脑后一挽，结成蓬松的一团——现在这蓬松的黑发上粘着一些细小的雨水珠，像撒了一些碎银屑。在粗犷雄浑的高原大地上，她就像一朵开得很娇嫩的花——可以想象，她为了不使自己在霜雪风暴中枯萎，付出了什么样的代价！

吴月琴带着一身潮湿走进公社书记的房子。书记正端正而严肃地坐在办公桌后面，两条胳膊放在油漆剥落的办公桌上，浑身上下一副老农民的穿戴。看来他是专门等待和她谈话的，可是对她的到来竟一言不发。这使她站在地上窘迫了一会。她很快知道她遇到了一个脾气古怪的人。她也不说什么就坐在他对面的一张椅子上，扭头去看墙上的一排关于本公社农业方面的表格。实际上是把脸对着这一摊数字，而不是看。她进来到现在虽然没认真地睦一眼书记的脸，但感到那张

脸是不友好的。整个屋子里弥漫着一种爆炸性的空气。

她实在感到奇怪！她做错了什么事要受到眼前这种对待呢？她觉得这是一种压迫。她不能忍受，她要反抗！但她不准备先开口，让桌子后面那个有权力的人先吼雷打闪吧！她不害怕这些。这十来年里，什么样的压迫和打击她没受过！

“你吃晚饭了没？”冯国斌终于开口了，但声音出奇地平静。这倒使吴月琴吃了一惊。不过，她听出来这显然是压抑了的一种暴音，就像炸雷前面的一道闪电。

“吃了。”她不在意地回答。

“你这个人太不像话了！”冯国斌终于怒吼了。

这突如其来的一击，使这位平时看起来什么也不惧怕的姑娘也不禁微微一颤。她的目光马上像针被磁铁吸住一般盯在了冯国斌的脸上。这下她看清了那张全县闻名的脸：黑乌乌的，就像一块粗糙的铁，此刻又被愤怒的拉力所扭歪，一道道皱纹看来像裂纹一般。右边脸上有一个伤疤，

刚好掠过眉梢和眼角斜劈下来，像一个触目的惊叹号。这大概是战争留下的纪念。

“我……怎啦？”她声音平静地问。此时此刻，这样不露声色有平静至少和冯国斌的怒吼同样有威力。那张铁板一样的脸好像也为这点而稍微震动了一下。

冯国斌不理睬她的发问，继续吼喊他的。

“我看你这个人是不可救药了！你，情愿走啥路哩！可你不能给我把那群娃娃也引到黑水沟里去！我看……”

“冯书记！我究意怎啦？”吴月琴打断他的话，激动得眼睛圆睁，满脸通红。

“我看你算了，别教书了！回生产队劳动去！”冯国斌断然把头到一边去，拿起旱烟锅在烟袋里狠狠挖起来。

“我究意怎啦嘛？您必须把话说明白！我可以不教书！但您必须说明白，我做错什么事啦？”

“你还装啥糊涂哩！你给娃娃们教了些啥外国人的酸歌？”

冯国斌手里端着没点着火的烟锅，声色俱厉地间。

吴月琴一怔。马上，嘴角浮起了一丝嘲讽人的微笑。她说：

“您误会了。这不是外国歌！是我自己编的一首儿歌，只不过是英语给孩子们教的罢了。我想这样可以一举两得，孩子们既可以学唱歌，也可以学英语……再说，歌词也不是酸的！为了说明这一点，我可以把歌词给您说一下。歌词是这样的：小红花，小红花，长在巍巍青松下；风来吹，雨来打，青松不弯腰，小红花也笑哈哈……您说说，这就是酸歌吗？”

冯国斌沉默了。显然杨立孝给他提供了假情况，害得他无端动了这一番肝火。他的沉默就对对方的道歉。不过，他只沉默了一会——也就是说对刚才的事道歉完了以后，又很凶地说：“你自己唱外国酸歌这总是事实吧？”

吴月琴还是那副不在意的样子，说：

“我是爱唱一些外国歌，您所说的酸歌，我倒不知道怎个酸。我会的歌是有一些所映爱情生

活的，不过我自己看不出来就是黄色的。有爱情内容的作品就是黄色的吗？现在样板戏里男的女的倒都是些光棍，不过我看这……”

“别说了！”冯国斌粗暴地打断她的话，表现出一种厌恶的神情，好像说：“女娃娃家脸怎这么厚？爱情长爱情短的，都不嫌臊！人家说你不正经，一点也不假。”

吴月琴站起来了。她扯扯衣襟，挑战似地问：“冯书记，我还继续教书吗？”略停了一下，她也不知为什么非常协感情地又补充说：“还是让我教吧！您也许不知道，我现在离开这些孩子，说不定要发疯的……”

冯国斌手在黑脸上狠狠摸了一把，一言未发。他拧过身擦着一根火柴，点燃了那锅旱烟。

尽管接触很短暂，吴月琴已经摸着了这位“黑煞神”的脾气。他的这种沉默就是对她的问话的肯定答复。不知怎的，她竟然感激地瞥了一眼那生铁疙瘩般坚定的后背，便挪动脚步，出了房门。

外面的雨继续下关。村对面远远的山峦已经变成模糊的一片了——黄昏已经临近。

当她下了门台，穿过水迹斑斑的院子来到院门洞的时候，公社文书杨立孝正端着一老碗面条往嘴里扒着。他吃得满头大汗，热得光穿个白衬衫；蓝“凡立丁”裤兜里炫耀似地伸出一根拴角匙的镀金链子，挂在裤带上，明闪闪的。他见她走过来，很快把右手里的筷子塞到端碗的左手里，抬起胳膊分别摸了一下偏分头的两边，咧开嘴对她笑了笑，说：“冯书记训你的话我全听见了！唉，这个人嘛，就是这么个老古板！你也别计较，不过你以后也要注意哩！你不看如今正狠批崇洋媚外吗？”

吴月琴向来对这个人是不反感的。他像《创业史》里的孙水嘴一样叫人恶心。她轻藐地一笑，指着这位文书的白衬衫说：“你在镜子里照照你自己吧！”说完便匆匆出了大门洞。

杨立孝莫名其妙地看了看自己的胸前，立即脸臊得通红。

他那件白衬衫是进口化肥口袋改裁的，尽管不知洗了多少遍，上面还隐隐约约看见“日本产尿素”几个字。他尴尬地对她走去的背影喊：

“你不要笑话咱。咱这是延安作风！艰苦朴素……”

三

吴月琴踏着泥泞的村道往回走。秋雨轻轻拍打着大地，空气里散着呛人的柴烟味，已经到吃晚饭的时候了。

她没有回学校去，脚步离开了原来的道路，漫死目的地走着。

她发现自己又来到村后这条荒沟里了。她爱一个人在这里串游。一到这里，她就暂时和整个世界隔绝。这个世界，是如此困扰着她啊！

在这里，她的喜怒哀乐，除大山和小草，谁也看不见。她在这里唱、哭、喊，然后再倾听大山对自己有什么回答。然而，得到的回答永远还是自己那发问的声音：一声又一声，远了，弱了，最后消失在苍茫的天地间。

几年前，她的父亲——省美术学院的副院长，被人从四层楼的隔离室推下去，然后宣布“畏罪自杀”。母亲在疾病和痛苦的折磨中也在前不久去世了。她在生活上和政治上都成了孤儿。前年考了一回大学，名列全地区第一，她高兴了一阵。但出了个张铁生，很快使她的生活又都恢复了原来的样子。祖国在受难，她也在受难。一颗孤伶伶的心又经常被社会的谰言肆意践踏……

看不见的雨丝轻柔地落在她的肩头，像有一只无形的手在轻轻地抚摸着她。夜幕垂落了，一切都隐匿在黑暗之中。雨水浸泡了的青草散发出一股甜丝丝的味道，直往鼻子里钻。这里那里，归窝的鸟儿扑楞楞地扇动着翅膀。她在熟悉的路径上慢慢踱着步。她什么也不怕：不怕狼，不怕鬼，不怕黑暗。

她的遭遇已经够坏的了。还怕什么更坏的遭遇吗？

她走着，在黑暗中惆怅地张望着。她总想看见点什么，但什么也看不见，她站在住了，索性闭上眼睛。她最怕回忆过去，但过去的生活画面

总是在这样的的时候就出现在眼前，初春明丽的阳光，那么和煦地照耀着绿茵茵的草地，她依偎在妈妈的怀中，脚搁在爸爸的膝盖上，在画夹的宣纸上写生——嫩黄的柳丝，碧澄的湖水，白的耀眼的塔尖……

雨渐渐大起来，并且起风了。黑暗中，风雨无情地抽打着她发烫的脸颊，湿透了的衣服冰凉地贴在身上，痛苦难耐。

她对着黑洞洞的天地绝望地狂喊了一声：“啊——啊——啊——啊——”黑暗中的千山万壁，久久地回应着她的呼号。

“小吴！”

背后突然有人叫她。她的脊背骨一阵冰凉，下意识地猛转过身，紧张地问：“谁？”

“我……运生。你快回喀！天这么黑，又下雨……”

当她确实听清了这是队长的声音，全身才松弛下来。

“给，把我的草帽戴上。”运生在黑暗中把草帽递过来，又一次央求似地说：“快回喀……”

她接过草帽，无言地迈动了脚步。接着，她后面也响起了“扑踏扑踏”的脚步声。

这时候，她才突然感到这黑暗的荒沟恐怖极了，好像四面八方都埋伏着龇牙咧嘴的魔鬼在伺机向她扑来。但她觉得有一种力量在保护着她。这就是身后“扑踏扑踏”的脚步声，它像避邪的战鼓那般有神威。她那顶草帽一直没往头上戴，紧紧地捏在手里；她觉得这不是草帽，而是运生交给她的一把护身剑。

风雨越来越猛烈了，整个天地间就只有风雨这单调而复杂的声音。不久，渠渠沟沟里响起了淙淙的流水声。村前河道里的涛声也陡然间涨高了。她一边跌跌撞撞地走着，一边问：“运生，你怎知道我在这里呢？”

运生在离她不远的背后回答：“不光今天，你每次来这荒沟我都知道。我常在那小土梁梁后面哩，怕你……小吴，你可千万、千万不要往窄处想哇！今天我知道冯书记叫你去了。老冯是好人，脾气不好，你不要计较……”

一股热辣辣的激流登时涌上吴月琴的胸膛。她想，在这几年里，如果不是这个朴实的生活的后生和他那善良的老妈妈亲骨肉般地关怀她，她的情况谁知还会坏到什么地步！她病了，他给她砍柴担水，他的老妈妈没明没黑地守在她身边，熬药，喂汤……为了让她有条件继续学习，他跑上跑下说情，终于让她在队里教了书。

已经到村头了。吴月琴抹了一把脸上的雨水，也抹去了眼角的两颗泪珠。她站下等运生走近，把草帽递给他。黑暗中她看不清他的脸，但感觉到了他那庄稼人亲切的气息。

运生说：“我妈还在你那里，我得去接。”

吴月琴用手抹了一把水淋淋的头发，和他肩并肩向学校走去。

运生妈正坐在她床边发呆，见他们回来，一脸皱纹都笑展了，嘴唇子颤了几颤，想说什么话。结果什么也没说出来，只是用手指了指炉台上的一叠白面烙饼和一碗冒着热气的米汤，说：“你快趁热吃，我们回去了。”

吴月琴从墙上摘下伞，又从枕头旁边摸出手电筒，交给运生。在运生接这两件东西的时候，她感激地望了他一眼。她觉得他可亲极了：黑油油的眉毛，紫红色的脸庞，匀称而健壮的身躯，而更重要的是他有一颗那么美的心！

她把他们母子俩一直送到大门口。运生妈一边走，一喧还在黑暗中安顿说：“你快回去趁热吃……”

吴月琴回到自己的宿舍，闩上门，一头扑在床上哭起来，但这不是因为痛苦。

哭完后，她换了一套干衣服，在镜子前面认真地梳起头发来。多少年了，她才又一次发现自己年轻而且漂亮。

她吃完香喷喷的烙饼和米汤，从墙上摘下小提琴，神采飞扬地拉起来。琴声和窗外的风声雨声掺和在一起，使这沉静的夜晚变得热烈而激昂。

四

冯国斌在训完吴月琴不久就倒了霉。不知这公社谁以“革命群众”的名义给地委写了一封匿名

信，告他抗拒地委的决定，竟然在南马河公社不学习“哈尔套经验”，不搞“社会主义大集”；说这公社的自由市场不但依然如故，而且更加变本加厉；资本主义活动现在到处泛滥。这封信断然下结论说，这个公社已经变成地地道道的“资本主义王国”了，而这个“王国”的“国王”就是冯国斌。

地委在接信的第二天就派出了工作组，没给县委打招呼就驾临南马河公社。正好当天南马河逢集，立即印证了匿名信所说的情况。工作组立即代表地委命令冯国斌停职检查，然后才把这个决定通知了县委。

“黑煞神”才不尿这一套哩！他的老脾气是错了也只在沉默中改正；何况他认为这事并没有做错，凭什么要他在大会上作检查呢？

在工作组召集的全公社干部大会上，他既不检查，也不辩解；一言不发，只是一锅又一锅地抽他的旱烟。工作组对他实在没办法，只好回地委汇报去了。

停了他的职，他毫不在乎。饭量比以往更大了，睡觉照样咣声如雷。他每天打着工具，去参加南马河大队的劳动。对于公社的事他一样也不少管。他还是这里的当家人！

就在这个当口，他又听说了关于吴月琴的一件事，还是杨立孝告诉他的。杨立孝说，吴月琴最近越来越不像话了，竟然和南马河三队的队长运生搞不正当关系；现在全公社到处都在风一股雨一股地议论，影响坏极了。

冯国斌听了这话感到非常震惊。本来，通过上次谈话，这个女孩子的形象在他的脑子里已经有所改变，尤其是她的那种不屈服的性格给他留下了满不错的印象。尽管他没明说，但他喜欢她的这一点。想不到现在又发生了这等歪事！

现在，他隐隐约约感觉到。他以前对这个女孩子关心不够。何止是关心不够！他实际上从来就没关心过她。他现在才认真地考虑到，生活在他所领导的土地上的这个女青年，遭遇和处境是多么不幸啊！她什么依靠也没有；有那么多的本事和特长，又哪里也去不了，多少年来就屈在这

个乡山圪劳里；二十大几的人，根本没法考虑较满意的婚姻。如此险恶的遭遇和命运，难道不能逼得一个人堕落吗？他想，如果这个女孩子真的堕落了，实际上他也有责任。他以前是有可能帮助她一点什么的，但他没有这样做。想到自己对一个不幸的人这样不关心，他难受极了。所以，尽管他目前的处境也不佳，但还是准备和她谈一次话。这次他不准备叫她到公社来，他要亲自找上她的门去谈，这也包含了一种对不种她的意思。

这一天，他在南马河打坝工地上带着一身土腥味回来，匆匆扒了炊事员留下的一老碗红豆角角干米饭，脸也没擦一把，就向南马河小学走去了。

已经是掌灯的时分了，秋夜晴朗的天空，星星一批跟着一批出现。他背抄着手，迈着因劳累而松松垮垮的脚步，一声不吭地走着。就是在这村道上，他也能嗅到田野里成熟的秋庄稼的气息。这位“停职”的公社书记心里暗自快慰，因为秋田要丰收了。为了这，那些弯腰弓背的老百

姓，受了多少熬苦！而他呢，汗珠子也没少掉，而且还得用肩胛扛住多少政治压力啊！不管怎么说，只要老百姓囤里有了粮，他受死受活也心甘情愿。他一路走一路盘算：再一关就是顶住“高征购”了。应给国家交的粮食他一颗也不会少，但要挖农民饭碗里的粮，头打烂也弄不成！

“弄不成！”他想着，嘴里竟对夜空下的一片枣林嚷了一句。他根本忘了自己现在是“停职干部”，说不定到时还要撤职的，要和人家吵还轮不上他呢！

到了小学门口的时候，他才记起今晚上是干啥来了——他要对吴月琴做一次真心关怀她的谈话。他要对她说：“要争气！不论在什么厄运中，都不要堕落！都要保持高风亮节！”

他进了学校的院门，看见中间有唯一亮着灯火的窗户，便认定是吴月琴住的地方，因为本村的教师都在家里住。

当他走到院中央的时候，站住了，因为他听见屋里正有两个人拉话，声音很高，是吴月琴和运生。

他的心一沉。他本想转身就走，但听见这两个人似乎说到了自己，就站下听他们谈话。

“……准保又是杨立孝造的谣言！现在全公社都在谈论咱们两个哩。冯书记说不定也知道了。要不是他最近也枉受人家的整，肯定要把你叫到公社训一顿。”

这是运生的声音。

吴月琴马上开腔了：

“我不怕！他冯书记要是干涉人家的正当恋爱，他就太不像话了！我想他不会的！至于杨立孝造谣咱长短，咱行得端，立得正，不怕半夜鬼敲门……运生呀，你就说句话嘛！你看我现在无诊无靠的。我再能指靠什么人来解救我呢？只有你和你妈是我最亲的亲人我不爱你别的。就爱你的好心肠。你就答应我吧！咱俩死死活活就在一起生活吧！我不会给你做针线，但我能吃下苦！我情愿跟你受苦受罪一辈子……”

院子里的冯国斌听到这些话，受到极大的震动。他猛然感到，以前并不了解这个女孩子！想起以前曾那么粗暴地对待她，星光下，羞愧地垂

下了毛碴碴的脑袋。

房子里的谈话又开始了。他克制住乱纷纷的心情，继续听下去。

运生的声音：

“小吴！你一片好心我都领了。可是我不能这样嘛！我是个土包子老百姓，只念过三天两后晌的书。我的开展就在这土疙瘩林里呢！你是个知识人，你应该做更大的事，你不应该一辈子屈在咱南马河的乡山圪劳里！国家总有一天会叫你去办更适合你干的事！你要是和我结了婚，也就等于我把你害了。现在全公社都在传你和我的谣言，我和我妈急得哭了几回鼻子。前几天我们母子俩商量了一下，托我大舅在他们村给我介绍了个媳妇，昨天女方已经来了我家，我们已经订了婚了。我们还备办了一点酒菜。准备明天请公社和村里的一些人吃喝一下，把这事明了，也就等于堵那些造谣人的嘴。你受气已经受得太多了，怎能因为我再叫你受气哩！”

接下来，就听到吴月琴像孩子般没有任何节制地呜咽……

冯国斌浑身的血直往头上涌来。他猛然感到一阵眩晕。他跌跌撞撞地来到院当中一棵老槐树下，把那黑苍苍的脸靠在冰凉粗糙的权杆上。两颗如此年轻而纯真的心，感动得全鼻根一阵又一阵发酸。

屋里，吴月琴的哭声停止了。她呢呢喃喃地说：“运生，你真好。你太好了，运生！我要像亲哥哥一样看待你；你妈就是我的亲妈妈，我就是她的亲闺女，也是你的亲妹妹……亲的……”

这时候，运生却哭开了。小伙子的哭声尽管有节制，但听得出那粗壮的男音一声声都是从肺腑里涌出来的。

冯国斌急骤地迈动着粗而短的双腿，走出小学校的院子。

他脸上的肌肉绷得紧紧的，那道伤疤也变成紫红色。他的神态就像护犊的老牛那般愤怒。他觉得社会上有一些坏蛋在坑害这些娃娃！如果现在一伸手就能抓住这些坏蛋的话，他马上就会用那握过老镢头的手，把他们的脖子卡断！同时也想到，在这些娃娃受磨难的时候，他却没有帮扶

地们一把，心像刀扎一般难受！

“他妈的！”他走到河湾里，对着月光下的大山狠狠地咒骂了一句。接着像一个神经失常的人，双手从路边举起一块大石头，“咚”一声，扔进了路下边的一个深水潭里。

他用袖口擦了擦溅在黑脸上的水珠子，扯开大步向公社走去。

冯国斌在自己的桌子上留了一张纸条子，门也没锁，就蹬上自行车向县城奔去。

两小时后，他出现在县委书记张华的办公室里。

县委书记正在铺床，看来准备要睡觉。冯国斌此刻的到来，显然使他吃了一惊。他愣了一下，很快笑着迎上去，叫道：

“哎呀！你这个家伙！黑天半夜像一头狗熊一样闯进来，把人吓一跳！怎搞的，忙得连头发都顾不得理一下吗？”

冯国斌牙一龇，算是对这个玩笑的回答。他提起暖水瓶，在书记喝剩的半缸子茶里倒满水，端起来一仰脖子喝了个精光。嘴角上还粘了一片

茶叶。

张华端出糖盒递到他面前。他伸手抓了两块，笨拙地剥掉纸，把两块糖都扔进嘴里，一屁股坐在沙发上嚼起来，看来他十分疲倦，暂时不想开口说什么。

张华微笑着盯着他，坐在办公桌后面的圈椅里。县委书记个头高大，穿一套松松垮垮的衣。大背头黑油油的；开阔的前额在灯下闪着光泽。他神态安详，给人一种学者印象。只有那张被太阳黑了的脸，说明这是一个长期搞农村工作的人。

他亲热地盯了一会冯国斌，才开口说：“大概是为停职的事来的吧？好一个‘黑煞神’！地委的通知十七个公社都不敢顶，你这个灰汉给顶住了！怎么，现在吃不消了吗？”书记从圈椅里站起来，点了一根纸烟，慢慢踱了两步，站定，表情很严肃地说：“其实，这根本没啥了不起！当然，地委发了文件，我不能再发个文件和他们唱对台戏，这是组织原则问题。

不过，我心里倒希望全县十八个公社书记都像你那样给顶住！

啥弄法嘛！农民的胳膊腿已经绑得够死了，连赶集也要限制、干涉，简直是岂有此理！你不要紧张，我给地委记已经撒了谎，说当时考虑你们那里情况特殊，是我点头让你们维持原状的，要停先停我的职！”

冯国斌的嘴巴停止了蠕动。他目光深沉地看了一眼县委书记，随后干脆把嘴里的糖块一下子咽了。他摸出旱烟锅点着，狠狠喷了一口，才说：

“我不是为自己的事来找你的。停职我不怕！最多把‘乌纱帽’抹了，老镢把大概夺不走！我今天主要是为吴月琴的事来找你的。”

张华好像没听过这个陌生的名字，想了一想，才说：“噢，就是你们公社那个调皮捣蛋的女知青吗？很有点名气。她又怎啦。”

冯国斌长出了一口气。

“我们都不了解她。这是个很优秀的青年。我佩服你，你的下级出了事，你就一下子关心到

他的命运了。我缺乏的正是这点。粗手大脚地只顾工作，对同志、对同志的命运关心得太少了……关于吴月琴的详细情况我就不说了，今年的大学招生已经完毕，但地区师范学校的招生刚开始，你能不能给文教局写个条子，你不要去，我拿着去找他们，让他们无论如何照顾一下，把吴月琴推荐去。她多才多艺，品行端正，在我们的土圪劳里窝了六年……唉，我们现在就是这样糟践人才的！”

张华一直认真地听他说话。他从来没有见过这位“黑煞神”说话这么温情。

县委书记也不再追问事情的原委。他略微思索了一下，很快拿起笔，写了一个便函递给冯国斌。

冯国斌拿起这页纸就起身，张华让他再坐一会也不肯。书记深刻了解他的这位脾气古怪的下级，也不强留，便用一条胳膊亲热地搂着他的肩头，送他到大门口。一路上，书记问他是不是还有什么重要的话对他说。冯国斌抬起头，严厉地盯着他，说：

“最重要的是上地区给咱把‘高征购’顶住！上面那几位老爷头昏了，好像不是农民养的，把农民往死路上逼哩！”

他的秀粗鲁的话引得县委书记仰头大笑了。书记用手捏了一下他那生铁疙瘩般的肩头，说：“看你呆头呆脑的，可总是一下就提到壶系上了！我和你的想法一样。不过，老冯啊！你可不敢什么事都站在农民的立场上说话啊！这可是你的老毛病！不要忘了你是个共产党员！”

冯国斌在县委书记的臂弯里咧开嘴嘿嘿地笑了，笑得像孩子一般天真。

五

经过昨天晚上—场感情的大激荡以后，吴月琴的内心平静了。她的一切看起来还是老样子，但精神上却经历了一次庄严的洗礼。她从运生和运生的妈妈身上，看到了劳动人民的高贵品质。这些品质是什么恶势力都无法摧毁和扭歪歪的。

这些泥手泥脚的人，就是地做人的师表！她不想再抱怨生活对她的不公平了，而要求自己在

这不公平的遭遇中认真生活，以无愧于养育自己的土地和乡亲。她要一生一世报答这些深情厚谊！

她好像一下子老成了。那双春波荡漾的眼睛一夜间变得像秋水一般深沉。她把那条为了在寂莫无聊中寻求刺激而胡乱做成的所谓“吹鼓手裤”，悄悄塞到箱子底下，换上了一身洗得发白的蓝学生装。

早晨，她去井边挑水。杨立孝不知从什么地方冒了出来，几乎是对着她喊：

“哎呀！小吴，你知道不，冯国斌为咱社的自由集市问题塌台了！地委已经停了他的职，叫他检查，他又不检查，人家工作组又上去反映去了！他慌了，昨天晚上连夜骑了个车子直奔县上，大概是抱张华那条粗腿去了！哈，还留了个条子，说今早上就回来呀！看慌成啥了！他前几天不是还板着脸刮你吗？现在轮到人家刮他啦！”

吴月琴看见他对别人的不幸如此幸灾乐祸，心里气愤极。

平时他不是对冯书记那么尊敬和恭顺吗？老冯现在倒了霉，他就变成了这么一副嘴脸！

杨立孝原以为吴月琴听了他的话一定会笑逐颜开，想不到她那么厌恶地对他板着脸。他感到秀不自在，抬脚晃手地走了。

吴月琴咬着嘴唇，怔怔地立在井台上，忘了打水。前几天她已经听到了关于老冯的情况。她当时认为老冯这个硬汉子是不会屈服的，别有用心的也把他怎么不了。现在她听说冯书记本人也为这事慌了，并且连夜骑车上了县委，感到非常吃惊。

上次老冯虽然训了她一顿，但她不记恨。相反，后来细细一问味，她反倒在心里尊敬他，虽然第一打交道，又那么不和气，但她马上感觉到这是一个直心肠的好人。她喜欢这种性格的人。她觉得在他面前，自己什么话都可以倒出来。她又想到这个没明没黑地为老百姓操劳，像一头又倔又吃苦的老牛，还得时间两只角顶碰各种各样的压力。他目前倒了霉，但不是为了自己的利益——为自己的利益而倒霉的人活该！

他是为了全公社的老百姓才受到这样的打击。他是为大家受了苦。而他现在的心情又这样焦灼，说明事态也许已经很严重了。她不知为什么觉得自己应该立刻去找他。她上次对他太不礼貌了。她强烈地产生了要向他道歉的愿望，并且也想给他些宽心的话，叫他不要熬煎，老百姓是站在他一边的！

她吃完早饭过了好一会，估计老冯大概已入县上回来了，就匆匆到公社去找他。

她到了公社，却扑了个空。老冯没回来。事情是不是真的严重了呢？

她十分不安地出了公社的院门洞，忍不住向通往县城的公路上眺望。不知为什么，他固执地想很快见见他，给他讲几句宽心话，好像她的几句话就能把厄运中的冯书记救出来。

她索性顺公路往前慢慢走去。她甚至孩子气地想：如果能把脚下这颗小石子一脚踢到前边那个小土坑里，冯书记就会马上回来；如果踢不进，今天就不回来。于是，她就提心吊胆地躲这颗小石子，真的像这颗小石子能决定冯书记回来

不回来似的。

小石子没踢到土坑里去，她失望地叹了一口气。正准备返回去，却发现远处拐弯的地方闪出一辆自行车。她紧张地盯了一会，高兴得咧嘴一笑，是老冯回来了！她心里想，刚才说错了，应该是小石子踢不进土坑里，冯书记就马上回来。

满头大汗的冯国斌看见吴月琴，从车子上跳下来，毫异而兴奋地问：

“你在这里干啥呢？”

吴月琴不好意思地笑了笑，很直率地说：“我在等您！”

“有什么事吗？”冯国斌撑起车子，问。

“没。冯书记！我想……佻不要熬煎！您没错！您是好人！您放宽心！您……”她原来准备好的一摊话，此刻全不知道该怎么表达了，她甚至忘了首先应该为上次的事给他道歉。

但是，冯国斌在她一串急促的短句中，已经全部感受到了这个女孩子的一片赤诚之心。他抹了一把黑汗滚淌的脸，温厚地看着她，一双饱经风霜的眼睛，湿润润的。他感动地想：

“这个女孩子是多么需要人安慰啊！可是她却安慰别人……”

他略微考虑了一下，然后说：

“你回去很快准备一下，到地区师范学校上学去。我这次到县里，就是专门为你办这事的。”

吴月琴的脸一下子变得很苍白。这突如其来的消息，使她脑子轰地点着了一团火！啊，几年来，谁告诉过关于她的好消息呢？作梦也梦不见会有这么好的事！她吃惊地站了一会，一转身，双手捂住脸哭了。

冯国斌望了望她剧烈耸动的肩膀，用粗硬的手指头抹了抹自己的眼角，默然地把目光投向黄绿相间的远山。

吴月琴转过身来，捂着脸的双手垂落了，语气坚定地说：

“不！老冯，我不能去！我看见了您的一颗纯正善良的心！正因为这，我不愿让您为我受连累！您目前的处境这么困难，那些不存好心的人，肯定又要利用这事做文章，说您为我走后门

……再说，我也不愿用这种方式去上学，以改变自己的处境；我要用自己的双手，自己的心灵，自己的努力，去争得自己的进步和前程，您答应我吧！我已经决定了。”

冯国斌听完她激动的表白，脸上顿时显出庄严的神色。他背抄起手，在公路上来回走了几匝，然后站定，望着等待他作出回答的那张激动的脸，说：

“如果因为前面的理由不去，这完全用不着你操心；如果是因为后边的理由不去，那我没有话说。但是，我要对你说，孩子，我是真心实意地想为你做点事，以弥补我以前对你的不能饶恕的过失。但我又是多么愿意听到你后面所说的那些话啊！是的，一个人能这样想，就是在生活的道路上，迈开了真正的一步！”

“老冯，您的这些话我会记着的。反正我不去了。您就答应我吧！”

冯国斌黑苍苍的脸上露出了父亲对儿女的那种满意的笑容，说：

“那好吧！咱们回去。”

他推着自行车，她跟在他身旁。一老一少迎着升高了的太阳向公社走去。秋天的原野在他们面前展现出一派斑斓的色彩。人们用心血浇灌的果实已经成熟——收获的季节就要来临了！

两年以后——一九七七年。

又是一个秋收的季节。吴月琴以优异的成绩考取了首都一所著名的理工科大学。同时，冯国斌也提为县革委会的副主任。本来，老冯的调令早下了，但他一直磨蹭着没办手续。

他要等着吴月琴。

这是一个晴朗的早晨。黄灿灿的阳光照耀着五彩缤纷的田野。人们在公社的院子里围着眼邓将出发的吴月琴。已经当了爸爸的运生，兴奋地坐在拖拉机的驾驶台上——他要亲自送吴月琴到县城的汽车站去。村里的人几乎都来送她了。媳妇们和老婆婆们争相拉着她的手。抚摸她。学校的孩子们舍不得吴老师，一个个哭得眼泪汪汪的。吴月琴把运生媳妇怀里的娃娃亲了又亲，然后伏在运生妈妈的胸前哭了。运生妈妈抚摸着她

的关发，老泪也像断了线的珠子往下淌。

冯国斌走不进入圈里，站在门台上吧吧地抽着旱烟，握烟锅的手在微微颤抖着。

吴月琴看见了他，快步跑过去。

她站在他面前，脸上挂着泪珠，笑盈盈地看着了。她从黄书包里抽出一个封着的纸卷，双手递到他面前，说：

“老冯，这送您留个纪念吧！您还记得两年前我给您念过的一首儿歌吗？您一定记得！我就是根据那首歌的意境画了这张国画。多年不画，手笨得要命。画得不好，您不要嫌！这是我的一点心意。”

冯国斌接过这卷画，厚厚的嘴唇动了动，想说什么，却什么也没说出来。他满怀厚爱地瞥了她一眼，像父亲对出远门的孩子那样嘱咐她：“路上多加小心，别感冒了；到了北京不要忘了给我写信。”

“一定。”

“好，再见。”

他伸出粗大的手握了握她的手，便匆匆转身走回自己的房子。吴月琴心中猜：他大概是不愿亲眼看见她走——这些事上，也表现出他那特殊的脾气！她深沉地望了一眼他所住的那间房子，便向拖拉机那边跑去了。

冯国斌回到屋子，背抄着手一动也不动地伫立在窗前。他听见拖拉机发动了，走了，远了……

现在，他打开那张画，小心翼翼地把它贴在自己的办公桌旁边，然后退后几步，点着一锅烟抽着，长久地盯着这幅画：苍劲的青松，挺拢在蓝天白云之中；树下一朵小小的红花，开得正艳。画的左侧，秀丽的草书竖写着一行字：青松与小红花。

痛苦

痛苦难道是白忍受的吗？——托马斯·曼

爱情在不知不觉中产生了。什么时候开始的？连他们自己也不知道。一般而言，这件事对他们为说，出现得是有点过早了，因为他们都才十九岁。不过，仔细一想，也有情可原。可为他们一同出生在高家村，从光屁股一块玩到懂得害羞的年龄，一起背着书包上村小学，又一起背着铺盖卷进城上中学，直到眼下高中毕业，并且报考了同样的大学和专业。

现在他们正处在一种焦躁不安的等待中。十几下抽的朝夕相处，加上这几年洪水一样的爱情电影的熏陶，少男少女心灵中那根神秘的琴弦终于被拨动了，并且弹出了第二组不那熟练的、然而却是异常美妙的和音。

大年是前村高仁山二小子。他和他那老实巴结父亲一样，带着一身淳朴的、倔强的憋气，就像黄土里长出来的一株高粱。当然，这种人往往有一种别人很难比得上的品质，那就是非常有耐力，能经受得住摔打。这一点也像田野里的高粱。

如果各位有机会大旱之上，到中国北部的山地里一走，就会看见，当许多植物被烈日烤晒得蔫头耷脑时，吸有高粱却倔强地挺着它的腰杆，并且会在秋后捧出一穗红艳艳的颗粒来。

就说大年的父亲高仁山吧，虽然岁数已经不小，但硬是一个人强撑着，用辛勤的汗水供两个小子上学，非让他们求得“功名”不可，大小子前年考大学名落孙山，已经收心务农了。可他并不灰心，继续向乡亲们发誓，要把他的大年送进大学门。大年这孩子虽然并不特别聪敏，倒也像他父亲一样的股牛劲，靠着勤奋，学习一直也还是很出众的。

小丽却是另外一种孩子，聪明、伶俐，活泼得像一只小山羊。她虽然也是土生土长的农村

娃，但非常富于幻想。就说她和大年爱情（姑且这么说吧），也是她首先主动表示的，并且有一次在星期六回村路上，还逗得大年电影里那些恋爱的人那样，在后面追着她跑。她呢，一边跑，一边嘻嘻哈哈地表演了一些淘气的所谓“慢镜头”动作……

在这些日子里，憨厚的大年已经感觉到自己成了一个真正的男子汉。他恋爱了，这就意味着孩子时代的结束。他爱小丽，如同爱明丽太阳。可异他爱得太认真，太迷恋了，以致影响了他最后一年的学习。不久他就将知道，他为此将付出什么样的代价。当然，就我们来说，是可以原谅的：因为我们在凶这磁年龄的时候，也往往不能完全把握住自己感情和行为。但一个人的痛苦和不幸，往往就在这时候开始，而真正的人生，也许就在这时候开始。

一霹雳击倒了高大年：他没有考上大学！他落榜了！

这天，当确切的消息传来以后，他一个人跑到村前的打麦场上，痛苦而麻木的躺倒在一堆乱

草里。他儆，他妈，他大哥，都先后跑来了。他们拍他寻短见。三个亲人围成一圈，一个个满脸晦气地蹲在他面前，不知该说什么好，只是一个接着一个叹气。这更使他的痛苦加深了。唉！他辜负了眼前这三个人对他付出的辛劳和寄予的厚望。

“我早看出来，你让小丽把你耽搁了……唉！你这糊涂小子！本来就应该先立业后成家！再说，你还是个娃娃嘛，不好好学习，能出息吗……”父亲两只粗糙的手互相搓揉着，诉说着心头的怨气。

“那是个妖精！”他大哥咬牙切齿地说。

“不怨她！”他一下子坐起来，脸上带着种愤怒的表情。他不能容忍他们用这样一种轻藐的态度对待他视为神对的小丽。他虽然因此而没有考上大学，但他并不后悔他的爱情。这倒决不是一种孩子气：因为我胶知道，他一直是认真地看待这件事的。

他父亲也愤怒了，一闪身站起来，激动得两片嘴唇直颤，睦来他真想破口大骂，但气极了反

倒找不出一句话来，他只用长满老茧的手狠狠摸了一把胡茬脸，拧转身就走。仁山老汉一边走，一边叹息，往日倔强的头颅低垂到胸前，那神态等于明白地向乡亲们宣告：他望子成龙的梦想已经彻底破灭了！

这时，时光正值中午，夏末初秋的阳光仍然热辣辣地照耀着大地。大年呆坐在土场上，汗水在那张像高一样红扑扑的脸上流淌，两只手在泥地上抠来抠去。他妈在来边流泪。

他硬劝说他妈回了家。他让她放心：他决不会自寻短见，他只是想一个人在这里静静地呆一会。

当然，他让他妈离开这里还有一个更主要的原因，因为他看见小丽正从县城那边的公路上走回来。她要回家，必然要经过这个土场。

他眼前升起了另一颗太阳。痛苦暂时又被一种莫名激动所淹没。他等着她向他走来。

她走来了。她显然没料到会在这儿碰到他，脸上明显地带着一种惊讶——也许这样说不准确。但这种难以描述的表情很快就消失了。她立

即兴历地掏出了一张纸片在他眼前晃了晃，用颤抖的声音说：“我的录取通知书！省师范大学化学系，是报考的第二志愿……”她也才十九岁，根本不能在一个遭受巨大痛苦的人面前掩饰自己的欢欣。当她明白过来她这一举动的不妥当的时候，已经为时过晚。她可怕地发现，她面前这个人脸一下子变得像死灰似的惨白，接着，听从坐到地上，双手抱住了脑袋。

“我过几天就得走，报到时间很紧……”她开始尽量掩饰她的激动，但声音仍然在颤抖着。

“咱们将永远是好朋友。”别看她年龄小，倒也学会了一点世故。她这句话实际上暗示了一种明确的思想。

可惜老实巴结的他，听不懂这句话里的真实含义，反而被激动了；但她不等他开口，马上又裤充说：“我们年龄都小，以前是闹着玩哩，本来，我真盼望我们一起上大学，将来……我心里很为你难过。大年，你想开些，你的学习本来不错，可人的命运难说。当然，我们将永远是好朋友……”

唉！原来是这样。这一回他算真听懂了。他感到眼前的太阳一下子失去了那耀眼的光辉。他用惨重的代价换来的竟是这么轻描淡写的几句话！

在这短暂的一刻里，就把高大年从童年保持到现在的所有天真都永远地扫除干净了。是的，他第一次知道：人生实际上是多么严峻啊！

他什么话也没说，用袖口揩去脸上的汗水，像他父亲刚才那样，拧转身就走了。不过，他不他父亲那样把关在胸前，而是尽量地抬起来，那神态等于明白地向全世界宣告：他高大年现在才真正成为男子汉了。

痛苦……这是不言而喻的。这双重的打击，就是搁在饱经世故的成年人身上，也够沉重的了，何况他才十九岁——严格说来，还是一个孩子哩。

他原来就为多说话，现在完全沉默了，像个哑巴，一声不吭地跟着父亲和哥哥，开始了艰辛的劳动生涯。好在村里已经包产到户，大家不在一块干活了，他的不快了只有家里人才知道。他

尽量躲避着外人。

黑夜，他大睁着眼睛睡不着觉。于是就披上冬天才穿的棉袄，偷偷从家里溜出来，独自一个人在村前的河湾里漫无目的地走动，活像一个夜游神，小丽的影子无时无刻不在纠缠他。他想恨，但又恨不起来，因为过去那些无限美妙的感情仍然在他心头温柔地盘缠着，一丝儿也剪不断。

但是，更痛苦的是，他觉得他愧对了一个好时代。眼下国家正需要有知识的人才，而他又多想为祖国做一番大事业呀！四个现代化对有些人来说，只不过是个口号罢了，但对他这样的热血青年来说，却是一件实实在在的事。他知道，未来一个极其重要的时期，需要他们这一代人充当祖国的脊梁，可是他却在这个时候遭受了不幸！

“我太痛苦了……”他想。

“但是”，他又想，“难道我就这样甘愿让痛苦的火焰把自己给毁了？不该啊！正因为我如此痛苦，我才要争一口气！不仅要好好劳动，还应该好好学习！小丽，我总有一天还要此见到你，

你等着看吧，当我再见到你的时候……”他这样想着，牙齿便在嘴里咬得格崩崩价响，两只物也不由得握成了两只拳头。年轻人的血液又在他周身沸沸扬扬，一种新的意识终于在他的头脑中苏醒了。

他仍然沉默寡言，拚命劳动。

不久，高仁山老汉发现在他们出山干活的路上，到处栽着一些小石片，上面用白粉笔写着一些“洋字码”。老汉认出这不是中国字，而又写在这山野里，弄得心惊肉跳，以为是出了外国特务，他把这件神氲的事告诉了老婆却不以为然地对他说：“你没看咱们茅而里的石头上也写着？”

大儿子忍不住笑了，对父亲说：“你真可笑！外国特务路到咱这里干啥呀？‘特务’就在咱家里。那是大年写的英语单词。”

“那是怎啦？”父亲问大儿子。

“怎啦，他还想考大学！”

老两口惊讶地张开了嘴巴，仁山老汉摇摇他那已经苍白了的头，说：“还是好好劳动吧，咱先人的坟墓没得着好风水！”

不管怎样，大年重新奋发起来。他首先从他考得最糟的英语开始复习。他不愿意呆在家里埋头学习，以免不了解内情的人把他看成个二流子，知道内情的人又乘机笑话他。他有他的自尊心。

但是这种学习是极其艰难的。每当他背着一捆庄稼从山上下来时，汗水腌疼的眼睛已经分辨不清他栽在路边小石片上的那些英语单词了。但他仍然拚命完成每天的学习计划。日月流逝，他变得像一个苦行僧一般，经常累得眼睛迷迷糊糊，走路摇摇晃晃，头总是有敢无力地耷拉着。但是，他觉得自己的精神却从来也没像现在这样高扬过，看吧，他走路念念有词，他上厕所念念有词，他在煤油灯前伏案演算，常常因打盹把头发烧着，满头一片焦黄……所有这一切，他都忍受着。有时，痛苦的浪潮猛然又袭上心头，折磨得他死去活来。每当这时，他就在心里默念着那句话：“当我再见到你的时候……”

此刻，痛苦也正的折磨着另一个人。这不是别人，正是小丽她妈。

冬去春来，冰雪消融，土地解冻，大地又孕育着一种勃然生机。可是这季节，对一关节炎病人却不是好兆头。

小丽她妈每到这时，腿关节就疼得像钢针扎着一般。今年开春尤其严重。寡妇算不上幸福，也算不上不幸。丈夫虽说过世太早，她亲爱的女儿却考上大学。回忆往事辛酸不少，瞻望未来倒也甜甜的：再熬上几年，等小丽大学一毕业，她就好跟上女儿享福去罗！

但是，眼前的日子的确不好过。身边没有一个亲人，而土地都分到了户，庄稼谁给她种呀？过不久就要耕地，她不知又该求村时机哪一家。要是往年，她不熬煎，有高仁山一家人哩。如今还有什么脸面去求他！

这一天，她到沟底的水井去提水。返回时，该死的腿走到半坡上，疼得怎么也走不动了。她把水罐放到路边，双手抱住膝盖，嘴一张一张的，就差没放开声哭了！

偏巧这时高仁山父子三人正从后山沟里回来，在河那面的小路上往自己家里走。他们三人

都看见了河这边的情景。

大年他哥显然幸灾乐祸了，瞧他嘴一撇，照旧往回去，大年看了看父亲，父亲低倾着头也只顾走路，装作没看见什么的样子。

大年站住了。他望着前面走去的父亲和哥哥，心里很不是滋味。父兄埋头苦干的精神令人肃然起敬，可那狭隘的农民意识又多么叫人不能尊敬。

他独自默默地拐到河湾的小路上，向小丽她妈走去。他是个遭过痛苦的人，因此也说同情眼前这个有病痛的人，尽管他的痛苦正是她的女儿带来的。

他来到老妇人的面前，一句话也不说，提起她身边的水罐。小丽她妈痛苦的脸上，一下子涌上了难言的表情。但她只是在后面说：“年娃，门开着哩，热水瓶里有开水，桌子上有茶，抽屉里有纸烟，娃自个寻着吃。我这阵腿不灵活，走不快呀……”说着声音便哽咽了。

他提着水罐进了她家，把水倒进瓮里。

他往出走时，忍不住朝墙上的相框里瞥了一眼。是她，站在大学门口的校牌下，脸笑得像一朵花，几乎完全不像原来的模样了……

他尽量克制着，不让眼里的两包泪水涌出来。

他出了院子，在以前经常等待沁丽地地方站定。一切过去的印象是那么近，那么清楚，又是那么远，那么模糊……

他看见小丽她妈正一瘸一拐地从坡里上来了，嘴里不停地呻吟着。他于是很快从另一条路下坡。他不愿看见她那痛苦，也不愿自己痛苦的你让她看见。

第二天早晨，他父亲把农具准备好了，让弟兄俩跟他去耕地。

他走到父亲面前，说：“先去给小丽家耕吧！”

他的话惊呆了两张粗糙的农民的脸，他哥忍不住说：“你羞先人哩！那还是你的丈母娘吗？”

“你不愿去，你就滚！”他突然发火了。

他哥把犁一摔，进屋去了。

他转脸去看他爸。

他看见什么了？啊，挂在那张和他长得一模一样的的皱脸上的，是一丝内疚的表情。善良、纯朴的本性又在老人身上复苏了。

谁也没有料到，去年落榜的高大年，今年却考上了北京一所著名的大学。

是的，他考上了。为了这一天，他痛苦了一年，奋发了一年。他在这一年付出的艰辛，山上的小路，路边的小石片，家里的煤油灯，比他周围的人更清楚。

当他捧着大学录取通知书从县返回时，又一次来到村前的打麦场上，让身子躺在堆金黄的麦秸里，尽情地让欢乐的眼泪刷刷的流淌。他爸，他妈，他大哥，都先后跑来了。他们也者知道考上了，三个亲人围成一圈，一个个满脸喜气，蹲在他面前，都不知该说什么好。

他别的什么也没说，只对哥哥说了一句话：“哥，我走后，小丽家有些活要你帮着做哩，她妈腿不好……”

他哥又高兴又尴尬地对他直点头。

他告别了亲爱的高家村，告别了雄伟壮丽的黄土高原，乘罢汽车，顺着涓涓的溪流，沿着滔滔的大河，出了山，出了沟，驰过无边的平原，进了车水马龙、繁华喧嚣的省城。

他在火车站附近存放了小件，买了当天去北京的车票，然后就想着去师范大学看小丽，离上火车还有六七个钟头，他有足够的时间。

他提着一包炒得金黄的家乡南瓜籽，搭上了去师大的公共汽车。

师大坐落在郊区，是这路车的终点站。他下了车，心狂跳着，向校门口走去。这地方虽然没来过，但并不陌生，他照片里见过。

当他走到小丽照相的校的校牌下，猛地站住了。

“我来这里干什么？”他突然问自己。

他的心感到一阵隐隐的刺痛，为自己感到羞耻。他知道，他想见小丽，分明夹杂着一种说不清楚的心理因素：莫把人看扁了！这岂不是无言的报复吗？

“我怎么能这样！”他开始在内心里严厉地谴责自己。他想：我确是忍受了巨大的痛苦，但痛苦的火焰同时也烧化了痛苦本身，使我在精神上和生活上都进入了一个全新的境界。

是的，我曾痛苦过，但因此也得到了了幸福。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不该再对小丽抱怨，倒是该感谢她——尽管这一切是多么地令人辛酸！

他双手把那和袋南瓜籽捂在胸前，靠着墙，闭住眼睛，让不平静的内心平静下来，然后，毅然搭上一辆进城的公共汽车，返回市里。

他来到市中心邮局，匆忙写一张字条：“小丽，请你尝一尝咱家乡的南瓜籽，大年。”

他把字条塞进口袋，在柜台上拿起缝包裹的针线，笨拙地缝好这袋南瓜籽，写上地址，寄了。

傍晚，当美丽的夕阳在城市的一边沉落的时候，去北京的直快列车开动了。车轮的铿锵声越来越快，越来越响；大年淳朴的脸紧贴着车窗，望着广阔的平原和无边的蓝天，眼里涌出了两颗亮晶晶的泪珠。

我为我心爱的人儿

燃到了这般模样！——郭沫若：《炉中煤》

—

杨启迪爱着苏莹。不过，他现在还只是在心中暗暗爱着。

别看他的二十大几，粗手大脚的，副男子汉气概，却是一个很腼腆的人。他热烈地爱她，但又没勇气公开自己心中的秘密。

和一般初恋的年轻人一样，他近日来特别强烈地希望比平日更多地看见她，更多地和她说话。可一旦见了面，嘴反倒笨得像被驴蹄子踢了一般，连对她说话的声音自己都听不清楚——而他过去虽是一个能说会道的人，但决不至于笨得连一般的话也说不成！

每当这个时候，他就赶忙离开她。生怕他的笨拙给她留下不好的印象，或者引起她的另外一些不好的猜疑。当然，如果她猜疑他爱她，那可倒正合他的心思。真的，他有时也瞎猜着想：她最近是不是觉察到了他内心的这些秘密呢？她可是个机灵人！他感动她后来看他的时候，双漂亮的眼睛似乎多了一种什么意思。什么意思呢？他也说不清楚。不过，他又想，这也许是他自己的一种错觉！因为他觉得，他看他的时候和过去一样是同志式的坦诚，并不见得就有其它什么“意思”。是他自己有“意思”罢了！

他实在按捺不住要向她表示自己爱情的冲动了，他想：只要他向她表示了，哪怕好居一秒钟之内就拒绝了他！这样也好，他的灵魂也许会安静下来，和以往一样，正常吃饭，正常睡觉，正常生活——而这也是一种幸福。

他的这种痴情，苏莹是否觉察，他不得而知，但显然被祖长江风看出来。杨启迪从他的那种怪模样的微笑中看出了这一点。其实，江风决非现在，而是很早就这样看他和苏莹的关系了

……尽管他没有语言表达出来。在他还没有对苏莹产生这种感情的时候，他根本不把江风的这种微笑当一回事。就是现在，江祖长的这种态度，也只能使他和苏莹更亲密一些。

几年中，省文卫系统下到黄土高原这个偏远山村的知识青年小组，有当兵走的，有招工走的，有被推荐上大学的，现在只留下了他们四个人。组长江风没走，是因为他是地区知青“先进典型”，最近又“纳”了“新”，政治上实在是炙手可热，所以一再发誓在农村“扎根一辈子”，还动不动引申说：

“毛主席当年就是在农村把革命闹成功的。”另外一个男生马平留着没走，是因为个人的原因——中学时因偷盗被劳教过，谁家也不敢要。而苏莹走不了是因为家庭的原因——父母亲是“走资派”。至于他，则是为了别人的原因——几次都轮上他走了，他又把机会让给了比他更有难处的同学。此外，他自己对农村的感情要比其它同学深厚——他从小就跟外祖父外祖母在乡下生活，直到上高中那年两位老人家选后病殁了，他

才来到省城当印刷工人的父母亲身边，因此习惯而且也喜欢农村生活。虽然他也想回城市去找一个他更愿意干的工作，但在农村多呆一年两年并不就像有些人那样苦恼。拿马平的话说，他基本上是个“土包子”。他承认这一点。要不，他这么大个人了，怎还不敢向一个他所喜欢的女孩子表示自己的爱情呢？

留下的他们的四个，经常发生各种各样的摩擦，有政治上的，有学术上，也有生活上的。苏莹在大队的菜园种菜，他在一队当饲养员。马平声称“腰上有毛病”，一年四委不上山，只给四个人做做饭，挣个半劳力工分。至于江风，一年中几乎有四分之三的时间在外面开各种各样的会议。

这天，江风从地区开会回来，吃饭时组三个组员布置：一人写一篇“欢呼镇压天安门广场反革命事件”的文章，说要贴在公路边的黑板报上。他说事件已经过了几个月了，他们知青小组还没对这件事公开表态呢！他检查说他的“线路觉悟低”；虽然他个人认识是明确的，但没发动

组里的人另外三个人做一些工作，现在要“补课”。

“我不写。”苏莹第一个说。

“为什么？”江风问。

“原因你都知道。”她回答。

“我看你不要自己给自己记这号政治帐吧！”江风很不高兴。接着，他转过头说：“启迪，你不是爱写诗？你就给咱来一首诗！”

苏莹瞥了启迪一眼。其实用不着瞥这一眼，他早就准备好了对答的话。他说：

“我还能写诗？我能写诗的话，早把诗贴到天安门广场上了！你瞪什么呢？人把我镇压了！”

“吃饭！”马平向来对对这种政治上的争吵不感兴趣，铁勺在锅沿上一磕，喊叫道。

“你也得写！”有些愤慨的江风转而对马平说。

“我写？我写。你拿张报纸来，我给你抄几段子。”马平漫不经心地回答。

四个人谁也不说什么了，各吃各的饭。他们就是这样，说吵就吵，说停就停。因为争吵的双方都知道：就是吵上三天三夜，谁也不会说服谁的。

二

午饭后，江风硬把马平拉上到学校写“专栏文章”去了。

小院很静。杨启迪独自在院角的那棵老槐树下转圈圈。阳光灼热极了。一川道的白杨树上，知了争先恐后地聒噪着，弄得他心里十分烦乱。其实，也不是知了弄得他心烦乱。

他转了一圈圈，站下朝边上那间屋子看了一眼，然后便走了过去。他走着，脚步迟疑地抬起又不放心地落下，像是地上埋着什么危险的东西。

他终于站在苏莹的门前了。右手举起来，在空中足足停了一分钟，才落在门板上。他立即听见自己的心跳声比敲门声还大。

没人应声。可是，门却开了。

奇怪！屋里空无一人。他吃了一惊。门是他推开的吗？他记得他没有推门，那么门是谁是开的呢？他的眼睛迅速地又在屋里依次看过去：桌子、板凳、床铺、炉灶……就是没人！

啊，这是怎么回事呢？他明明看见她进了屋再没出来……

由于没看见她，他的心跳恢复了正常的频率。可是，猛然间又狂跳起来——因为这时候，在扇门找开的门后边，突然探出了那张他所渴望看见的亲切的美丽的脸庞。这脸庞温漉漉地沾着一些水珠，微笑着，有点调皮地对着他，眼眼似乎在说：你这傻瓜！如果没人！门会自己开吗？

她的突然出现，如同一道强光，刺得他眼花缭乱。他恍惚得根本没看清她的脸，只朦胧地看见一些晶莹的水珠在眼前滚动，脑子里意识到她大概是在门后边洗脸。

他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进屋子里去的，只感动走的姿势秀不平衡，甚至右腿都有点瘸。

“你坐。”她一边背对着他搭毛巾，一边说。

“嗯。”

“喝水不？”她转过身看着他问。

“嗯。”

“你看你！到底喝不喝嘛！”

“啊！嗯……喝哩。不渴！”

他坐在了桌前的凳子上。虽然没看她的脸，但感觉到她一直在笑。

他更慌了，两只手不知所措的放在膝盖上乱地搓着；不断地挪动身子，不知怎样坐才恰当。

一只冒气的水杯送到了他面前。他看了看，抿了一小口：

是加了白糖的，很甜。水杯太烤人！简直像他脸热烘烘的。接着，全身也开始热烘烘的了，甚至两只脚片子都烫得发胀。

他赶忙站起来。站起来又不知该做什么。他来是想和她说话的——也就是来谈恋爱的！可是他不知该怎样说，说什么。呀！首先第一句话就不知说什么嘛！

他感动她也似乎在等待他说什么，所以也不开口，抿嘴笑着，随手从床边拉起一团毛线缠起来。

他站在那里，不知是该走还是该留。窘迫中，他赶忙去看墙上的世界地图。一个国家一个国家往下看。心慌意地亚洲看到非洲，又从非洲看到欧洲，再从欧洲看到南北美洲。

五分钟过去了，七个洲一百个多国家都看完了，可是头一句要说还没有想出来！他于是从亚洲的国家的看起来：中国，缅甸，尼泊尔，印度，巴基斯坦……

当他从陆地上看到海洋里的印度尼西亚的时候，终于想起了一句开头的话。他嘴唇颤了几个，说：

“小苏，这印度尼西亚的岛屿就是多！怪不得，称千岛之国哩！”

“什么？”对方显然没听清楚。

“千岛之……国嘛！”

“哎呀，什么前倒置后倒置的，我听不清楚你说些什么！”

的确，他也知道好没听清楚。因为他没说清楚——鬼才知道他的舌头在嘴里胡搅了些什么！

他转身俯伏在桌子上，拿起蘸水笔在一张白纸上写这几个字。她放线团过来站在他身边，看他写，他立刻慌了，笔在手里蛮抖，写完四个字后，在纸上滴下一溜墨水点子，倒真像是图文并茂的“千岛之国”了！

她看他写完后，笑得前俯后仰。她从他手里拿过蘸水笔，在那个“岛”的字的下面划了几下。

他赶忙低头去看她划什么。不看不要紧，一看吓一跳：原来，他在慌乱中竟然把“岛”字写成了“鸟”字！

一股热血轰地冲上脑袋！他很快把右手托在桌子上，好让失去平衡的身体不要倾斜下去，嘴里莫名其妙地说：

“咱们的猪还没喂哩！”

在她对这句话还没反应过来之前，他又赶忙补充说：

“我得去喂猪呀！”

他像逃避什么灾祸似的拔腿就走。

“等一等！”

他的衣角被扯住了。他转过身来，看见她从桌子时抽屉里拿出两颗西红柿来，递到了他面前，并且听见她说：

“菜园今儿个第一次卖西柿，我买了几斤。新品种，你尝尝，看甜不甜！”

他两只手笨拙地拦过两颗熟透的西红柿，便飞一般地冲出了屋子。

他没有去喂猪——让它暂且饿一会吧！他现在在顾不得去喂它们了。

他出了院门，下了公路，中学堂过小河，一口气爬上了村村对面的山头。

他大汗淋漓地坐在了山顶一棵老杜梨树下，把上衣脱下丢在一边，一手拿着一颗西红柿，偏过来正过去地看；用鼻子闻闻；在脸蛋上亲昵地擦擦。接着，不知为什么突然又蹦跳起来，光膀子举着两颗西红柿，绕着杜梨树热情奔放在跳将起来（很难说是舞蹈），直到一根裸露的树根绊了他一跤，才停止了这种疯狂行动。

他嘿嘿笑着从地上爬起来，自己也为自己的行为害羞了，脸通红，赶忙朝四下里看看有没有人。没人！正是中饭时光，山上劳动的人都回家吃饭去了。

他很不好意思地摇摇头，重新坐在老村梨树下，眯起眼，出神地望着三伏天绿色浓重的高原，望着蓝天上的浮动的白云。啊，世界多好！他揩掉沾在西红柿上的土，想起了苏莹刚才对他说的话。

他小小翼翼地在这两颗西红柿上各交了一小块，嚼着，品味着，嘴里嘟嘟囔囔地回答山下那屋子里的她：

“真甜啊……”

三

尽管杨启迪一次又一次地鼓足了勇气，要把自己热烈的爱情倾吐给苏莹，但直到现在还没有能够明白地对她说了关于他爱她的一言半语。

可是，尽管他现在还没有能够明白地获得她的爱情，但那两颗西红柿的甜味却已经永久地留

在了他的心里。他长这么大。不少次吃过西红柿，好像这一次才知道：西红柿原来是这么样的好吃呀！

他吃掉了这两颗西红柿的皮儿，而把瓢子留了一下来，在小河里淘洗出籽儿，凉干，用洁白的纸包好，放在自己的箱子里，他爱诗，忍不住诗兴大发地想：如果有一天，爱情的种子终于能够播进他的心田，他就要把这两颗西红柿的籽种播进亲爱祖国的土地上——生息在她怀抱里的儿女们所获的一切幸福之果，都是靠了好那丰腴的胸脯养育啊！

纯洁的爱情会把人的心灵陶冶得更好；使人更热爱生活，更热爱劳动。扬启迪对自己要求更严了。他觉得这种严格要求是苏莹向自己提出的。

他是生产队的饲养员。每天早晨，当社员们和同学们还在睡觉的时候，他就摸着黑上山给牲口割草去了。在社员们清早刚出工的时候，他的青草就割回来了。看他背着多大一捆草呀！从后面看，只能看见一堆草下面的两条腿迈着细碎的

步子！

他在路上第一次、也是最后一休息，总是在村头的菜园边上——因为她在这里劳动。

每天早上，当他把那小山一样的草捆从山上背下来，搁在菜园边那块大青石上的时候，好局限性正好肩着锄头上工来了。她那乌黑的剪发头包着雪白的毛巾；一身洗灰的的蓝制服，膝盖上打着补丁。很白很细的脸庞被烈日烤晒得有点发红，像秋天的苹果经了第一次霜。一双眼睛总是像清晨草叶上的露珠儿一般晶莹闪亮。在大自然中，她就像一棵玉兰，纯洁美丽而又质朴端庄。

她来到他面前，看见他满脸的黑汗，就把自己包头的白毛巾摸下来递给他。

他嘿嘿地傻笑着，说：“我有。”便掏出自己的那块肮脏的小手帕。

她笑着喊：“呀！你那块手帕能叫汗水冲到小河里去！给！”

毛巾扔到他的头上。

他踌躇地拿这雪白的毛巾去擦自己黑汗滚淌的脸，一股芬芳的香皂味直冲鼻子。不知为什

么，他觉得西红柿好像就是这种味道。

他擦完汗，看看被汗水弄脏的毛巾，很不好意思地还给她。

她从他手里夺过来，往锄把上一缠，说：

“你看你，又是这样！毛巾拿到地里就是为揩汗的，又不是给土地爷供奉的！脏了我不洗？”

说完这些话后，她就照例从另外一块手帕里拿出一些吃的来——有时是白馍，有时是玉米团子——递给他，略带责备地说：

“你也不吃一口东西，就上山去了。你呀……”她莞尔一笑迈着轻盈的步子拐进了菜园。

他看着她的背影没入黄瓜架后面的时候，才开始吃干粮。

他吃完干粮，背起那小山一样的青草捆子，撒开腿向饲养室跑去。

这时候，村里照例升起了一缕缕蓝色的炊烟；密集的枣林深处也开始飘散出饭菜的香味。川道上玉米地里，晃动着一排排包白头巾的脑袋。刚锄过的玉米苗儿，更绿，更水灵了。谁在

塄畔山上翻麦地，一口好嗓音又唱起那令人心跳弹的信天游：蓝格瓦瓦天上云追云，什么人留下个想人……

他在这劳动的交响乐里，一路上踏着轻快的步子，背着草进了饲养室的院子。接着，他一手垫，一手铡，很快就把一捆子草铡碎，拿大杈把铡碎的草挑进草房里，然后，就把没出山的牲口牵到外边来，给它们刷洗身上的污垢。那个细心劲，不亚于母亲给女儿梳头。

做完饲养室里这个时候该做的一切之后，他又提起镰刀，绳索往肩胛上一搭，急急忙忙上山去弄另一回草——割紫苜蓿。这回他跑得更欢了，因为无论如何要赶午饭前回来——等中午出山的牲口一回来，就是饲养室一在中最紧张最繁忙的时候了。

他的生活过得越来越紧张了。白天拚命干活，晚上要拚命看收。读政治经济学，演算高等数学。除过自修英语，又加了一门日语。

对于他的这种劲头，江风和马平是越来越反感了。有一次吃午饭，二流子马平竟攻击他鬼迷

民窃——怕是想入党做官了；逗得江风仰头大笑。

他气得真想过去把马平无赖狠揍一顿。这时候，正吃饭的苏莹却用筷子指着马平，用开玩笑的口气说：“马平你这话恐怕不符合‘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吧？现在还轮得上这种‘只拉车不看路’的人入党做官吗？得先看路线哩，车拉不拉倒不要紧！如果路看错了，不是把车拉着送给资本主义了吗？”

马平嘻嘻笑了两声，没把这番话当一回事，江风的脸却像针条刺了一般，红一块，白一块，端着饭碗出了烂房门——正是这位“当代英雄”，攻击杨启迪是“只拉车不看路”的人。

她为她出了一口恶气！

去感激她吗？没必要。杨启迪知道她不需要他的感激。即使江风和马平这样攻击一个她素不相识的人，她也会同样回获他们的。

每当这种时候，他对她的爱情就被一种深深的尊敬所替代。这反使他更没勇气向她吐露心曲了。他怕这会成为一种粗俗——如果真是这样，

就会伤害了他心灵中所塑造的那座美丽的雕像，同时也会毁掉安放这座雕像的他自己的心灵。

这样想的时候，他自己就在心中渐渐平息了要急于向她表示爱情的强烈冲动，而把这热烈的冲动变成了一种深沉的感情。他的这种内心经历的过程像造山时期地球一样，喷发出无数炽热的岩浆，最后激烈的喷发停止，出现了肃穆的高山和庄严的大海。他甚至觉得，这种说不出来或者不说出来的爱，要比那说出来的更美好！

四

这一天，苏莹去城里给蔬菜公司交菜，带回来一位陌生的男青年。她给大家介绍说这是她父亲朋友的儿子，他们小学里的同学，现在山西农村插队，因办点公事路过这里，她父亲托他顺来看看她。

来客身材颀长又不失健壮；风度洒脱大方，而又很有内涵。初来乍到，第一眼给人的印象蛮好。

客人来的当天上午，苏莹叫杨启迪帮助她在她旁边的一个空屋里搭了一个床铺。她解释说她的同学神经衰弱，和别人一块住，晚上睡不着。

杨启迪在帮她搭床的时候，自己也不知为什么冒出这样一句话：“他明天就走吗？”

她抬起头很奇怪地看了他一眼，随后又笑了，说：

“不，要住一段时间，他说他对这里的风土人情很感兴趣，想好好体味体味。”

“他叫什么名字？”

“噢，我倒忘记给你说了，叫……张民。”不知为什么，她脸一下子红了。

就是这个张民的到来，猛然间把一切都改变了。过了不久，他就看出来，她和这个人的关系似乎要比一般的同学要深。他们一起既亲密又随便，简直如兄似妹！两个人长得都很漂亮。在他看来，这漂亮的特点都有些相近呢！他们的关系太不一般了，也许其他人看不出这一点。他看得出来！热恋中的年轻人哪个不神经敏感？

他有时细细观察，觉得他们之间的关系亲密是亲密，但似乎又有点微妙：既不像是同学关系，他很难确定就一定是爱情关系了。不是爱情关系？但愿不是！是同学关系？可的确又比同学关系深！是亲戚？是表兄妹？扯谈！这是自己在无聊地安慰自己！人往往希望与自己不利的事实不存在，而最终发现不存在的往往是自己的希望！

他胡思乱思。他大伤脑筋！

新来的客人晚上睡得近迟，有时灯一直亮到天明，很奇怪，不知他是睡觉忘了关灯呢，还是在干其它什么事。

他看见苏莹对她的“同学”（他已在心里给这两个字打了引号）关怀备至，每天早上都在煤油炉上煎两个鸡蛋，端进那个神秘的小屋。白天，有时她带他到菜园里去帮着干活。有时他自己扛着锄头和社员一起上山劳动，和羊倌一起出放羊；并且，头上还扎起了白毛巾，把自己打扮得和本地的庄稼人一样！

这一天中午，闷热得要命。杨启迪和往常一样去村后一个小河槽里洗澡——这地方有个齐胸深的小水潭，四周崖岩很高，可以避人，村里的人夏天都爱在这儿洗澡。

他老远看见前面一棵大柳树下坐着张民，像是在看书；走近时，他才听见他是读英文版的安徒生的童话《丑小鸭》。朗读很流利，比他的水平高。如果他不抬头，他就不想和他打招呼。他和他自然的有了别扭。

他却抬头了，并且笑着说：

“很对不起，小芳在下边洗澡，她让我在这儿堵堵人。您先在这儿坐一会，她大概很快就完了。”

啊！他们的关系已经到这种程度了！他感到头顶的太阳已经从天下掉下来，落在了他头上，脑袋都快要热爆了。

他只说了一句“我晚上再洗”，就转过身匆匆往回走。

他没有回宿舍。他下了公路，堂过小河，爬上了村对面的山头，又来到了那棵老杜梨树下。

他坐下来，接着又站起，手使轻地抠着树皮，失神地望着远方起伏的山峦。烈日曝晒下的高原，火辣辣的，静悄悄的。热气从大地上蒸腾起来，在阳光闪烁着变幻莫测的色彩。一种空旷和寂寞的感觉控制了他。他扭头朝村里望去，村庄沉浸在午睡之中，村道上路过谁家光屁股小孩，扬起了一溜白烟。他突然看见，苏莹和张民肩并肩地从村后的小河边往回走。她好像在梳头，并和张民说着什么。

他的两条腿像谁用棍子猛击了一下，感到绵软。他顺树干坐在了地上，双手捂住脸，指缝里淌出了几颗热辣辣的泪珠。

杨启迪一颗为爱情所燃烧的热腾腾的心，凉了。他断定她的爱是属于这个亲来的客人的。他太幼稚了。他现在才冷静地意识到，他那前一段爱情的狂热仅仅是单方面的。他忘了一个起码的常识：爱是两个人的事！

他继而想到，他和张民的风度、气质都不能相比——他是“土包了”，而张民和苏莹一样，是“大城市型”的。他以前缺乏自知之明，竟然没有

认真考虑这些差别。而他和苏莹的差别仅仅只是这些吗？她父母亲都是省厅局级干部，而他的父母却是普通工人。虽然她父母亲现在“倒了霉”，被当作“走资派”打倒了，但他通过她深深地了解她的父母亲，他们都是廉洁奉公的好干部，是打不倒的，他们是好人！但不是“好干部”就一定能和“好工人”的家庭结亲嘛！爱情可以说比政治更杂！他悔恨自己以前没朝这方面多想，而没头没脑地爱别人，结果自己给自己制造了这个悲剧。

爱得很深，失去爱后的痛苦也就很深。他的日常生活尽管表面上还和以往一样，但所有的节拍都不协调了。他割草割破了手指头；读外语时，有时会凝固在一个句子上，怎么也读不到下文去。他捶打自己的脑袋，抱怨自己太没出息了！

使他更为苦恼的是，苏莹对他的态度似乎并没有什么改变，还和以往一样令人温暖地微笑，帮他喂猪，甚至把他放在枕边的破衣服拿去缝好，又叠得整整齐齐地放在原来的地方。

但他不能承受她的这一切了。他有自尊心，并且，从道德的角度去考虑，他不能为了自己的幸福而去干扰和破坏别人的幸福！

他开始有意回避她。偶尔不得已见了面，也只是平常地打个招呼。他看到她对他的这种态度是多么的惊讶。天啊，你惊讶什么呢？

早晨割草回来，他不再在菜园边休息了，并且尽量使自己的眼睛不朝菜园里看。他一歇也不歇地把草背回饲养室，然后自己回去拿干粮吃。有时，他也忘记了回去吃干粮，就又空着肚子上山去割第二回草。

这天，他一个人正在饲养室铡草，突然看见她从院子的豁口处进来了，他赶忙把脸扭到一边去，假装没看见，继续低头铡他的草。

包着干粮的花手帕伸到他面前来了。他不得不停住手，但没看她，说：

“我……吃过了。”

“你为什么这样呢！”她的声音有些沙哑，拿干粮的手也有点颤抖。

他抬起头来，猛地惊呆了。他看见她的脸抽搐着，眼睛里流转着晶莹的泪点。

她把干粮放在他旁边的石床上，扭转身很快地走了。

他呆呆地立了好一会，才打开石床上的花手帕。里边有三张白面烙饼（看来不是出自马平的手）两个煮熟的鸡蛋；一张白纸里包一撮细白的盐——这是就鸡蛋吃的。

他面对着这些东西，鼻根一酸：就是他不能从她那里获得爱情，可她也是一个多么好的同志啊！他怪自己这一段对她太冷淡了！他在心里对她说：他目前也许只能这样对待她了；也入场过上一段时间，等他的心完全平静，他就会和她恢复正常的同志关系的。

中午，他想把手帕还给她。走到她们前时，听见屋里她正和张民说话，就打消了进她屋子的想法，把手帕搭在了她们的前的铁丝上。

他正准备走开，张民从屋子里出来的倒洗脸水，很亲热地问他：

“吃饭了没？”

“吃了。”他回答，并转脸看了看他。一张热情洋溢的漂亮的脸；刚洗过的头发，在中午的阳光下乌黑发亮。他手提着脸盆，似乎还想和他说点什么。为了礼貌的原因，他觉得自己也应该再说点什么，比如问“你吃了没有”之类。但不知为什么身子却背转了，脚也开始往回迈动了——他感到这阵儿是身体在指挥思想。

他回去躺在床铺上，久久合不住眼。他不想思考张民，即偏偏要思考这个人。他虽和这个给他带来巨大痛苦的人没有直接说过什么话，但他的直觉告诉他，他比自己各方面都强！

他杨启迪是一个理智健全的人，他不能因为他给他带来痛苦就不能以正常人的眼光来认识他。他感到他有各方面的修养，某种程度上很像苏莹，甚至比苏莹还老练成熟。他是个典型的知识分子，但质朴，没什么架子，很容易和普通人打成一片。他来这里时间并不长，就和全村的大人娃娃都熟悉了，老乡都管他叫“老张”。而自己比他也差不了几岁，可杨字前边还冠个“小”字。

他忽然很想知道，这个神秘的客人的政治倾向究竟怎样？

他对当前社会发生的种种事情又是什么态度？自从一月八日敬爱的周总理逝世，四月五日天安门广场事件发生，祖国面临着一个多么严重的时刻呀！虽然人民好像暂时沉默了，但地火正在地下运行！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中国现在正处在两种命运决战的前夕！到处都有激烈的交战——就在他们这个小小的集体里，也是这样。而张民属于哪个阵营？在这些年月里，这一点比任何事情都重要。

五

这一天下午，灶房里只留下了张民、江风和他一块吃晚饭。

江风一边往嘴里扒饭，一边非常亲热、非常兴奋地对张民嚷嚷：

“哈，我今天又重学了《论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这篇文章，实在深刻！那严密的逻辑，好比无缝钢管。有人想鸡蛋里挑骨头，我看的

搭！”

这位“当代英雄”只冲着张民发宏论，不屑看他一眼。心比警犬还机灵的江风，早就嗅出了他深深地爱着苏莹的心思，现在正是利用张民来奚落他的好机会。

谁知张民听他说完，咽了一口饭，略微思索了一下，说：

“不过，我觉得，马克思和列宁也从来没有认为自己的理论就都是无缝钢管……”

接着，张民非常熟悉地引证出列宁对宁对有关的这些问题的断论，又把张春桥文章中对这些问题的观点抽出来进行了对比。虽然他没对张春桥的文章直接发表看法，结果这一结比，倒好象张春桥的文章是专门批评列宁的。

在江风和张民说话的时候，他虽不看这两个讨论问题的人，但耳朵一直在认真地听着。他在心里赞叹和佩服张民竟把江风所说的“无缝钢管”弄成了一个到处是窟窿眼的“草筛子”。如果眼下这些话是苏莹对江风说的，他扬启迪就不光会在心里暗暗高兴，而肯定会高兴得笑出声来。

他忍不住瞥了江风一眼，看见也瘦长的脸阴沉下来。

他刚要把目光从那张脸上移开，只见江风笑了。这次是冲他来的。

“启迪是我们组的政治经济学专家。小杨，你同意张民同志的这种观点吗？”

这个卑鄙的东西！这哪里是在讨论问题？明明是准备挑起一场他和张民的心灵的决斗！而对一个嗜血的人来说，这种决斗远比肉体的决斗更血腥！

他明白江风此刻的意思——那意思是说：平时，你杨启迪大概比张民的观点还要右？！可是今天不见得吧？他夺走了你的爱情，你现在不借题发泄一点什么吗？

江风断定他会进改张民，而且会十分恶毒，但他错了。一个正直的人，是不会为了自己的恩怨去诽谤真理的，他还没有低下到这种程度。还不仅仅止于这些——在一小撮民族败类践踏国家的时候，他应该有一种比个人的爱更深更高的爱——这就是对祖国的爱。在这一点上，他和张民

又有了共同的爱，正如他们共同爱苏莹一样。那一种共同的爱给他带来了痛苦，而这种共同的爱却给他带来了欣慰。

他瞅了一眼正在洗碗的张民。从背后看，那副宽肩膀真像他早年病死的哥哥。他继而想到他和他大哥小时候为吃一块糖而争执的情景。他很奇怪此时怎会记起这些已故的人和事。

他扭头看看江风，他还在微笑着看他，似乎在他张嘴射出语言的毒弹，去击倒那个正在洗碗的人。

他的子弹射出来了，没飞向张民，却直向江风射去：

“我不是什么政治经济学专家，但张春桥的文章还是能读懂的。是的，有些人的理论是比列宁‘高明’，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但这‘高明’说不定哪一天会从天下掉下来，掉到世界上你所知道的地方！”

“你这是拿鲁迅骂国民党的话骂人！”江风尖锐地喊。

他没理他，把碗底上的一点残汤往门外泼出去，自己随后也出了门，至于张民用怎样惊喜的眼光看他，而江风的脸又如何灰丧，他都没看见。

他把饭碗放在宿舍里，不知为什么，情绪非常激动。看来傍晚的书是读不进去了。他想破例在饭后散散步去。

他出了院门，下了公路，趟过小河，爬上了村对面的山坡。

他没有到山顶的老杜梨树下去。他在半山坡上的一块草地上坐下来，青草的甜味和野花的芳香混合在一起，扑鼻而来，令人陶醉。他折了一枝草茎噙在嘴角，仰靠在草坡上，望着近处的村庄和远处的山峰。

太阳在西边那一系列大山中沉落了，红艳艳的晚霞顿时布满了天空。很快，满天飞霞又都消失了。大地渐渐由透明的桔黄变成了一片混浊的暗灰。

暮色苍茫中，归宿的羊群和蹦跳着欢迎它们到来的吃奶羔子，热烈而亲切地呼应着。孩子们

在村道上，热烈迎接收工回来的父母亲。人和牲畜用不同的语言抒发着团聚的喜悦。

村子里弥漫着一种亲切愉快而又十分和谐的气氛。

他出神地看着这一切。身体躺在柔软的草地上，十分舒服，舒服得令人觉得自己的身体已经不存在，而是和整个大地融化在一起了。

凉爽的晚风吹散了村子上空浮动的炊烟。枣林墨绿的浓荫中，高低错落地闪烁着星星点点的灯火。母亲们开始拖音拉调地呼叫爱串门子的娃娃回家睡觉。一阵骚动后，村子里静了下来，谁家的狗百无聊赖地叫了几声。接着，又有一只糊涂的公鸡乱啼一阵。枣林深处闪烁的灯火渐渐地熄灭了。村庄沉浸在一种神秘的静谧之中。同时，小河的喧哗声高涨起来。

月亮升起来了，在几片白云中飞快穿过。奶白色的月光，照出了庄稼和树木的浓绿，照出了新翻过的麦田的米黄颜色。

高山峻岭肃立着，像是一些弯腰弓背的老人在思索着什么。

一种对祖国大地以及和这大地息息相连的劳动和生活的爱，由这爱而激起的汹涌澎湃的热情，在杨启迪的胸膛里鼓荡起来。他想起很多古人和现代人，想想无数没有在大地上留下姓名的战士，把自己的头颅和一腔血献给了这块土地。他们之中有的只在这个世界上存在过十几年头，没穿过一件好衣服，没吃过一顿好饭，没有过甜蜜的爱情生活，而把所有的爱情都献给祖国的吗？他从小就立下那么坚定的志愿，要为祖国献出自己的一切，无愧地活着，在生活的道路上踩下自己坚定的志愿，要为祖国献出自己的一切，无愧地活着，在生活的道路上踩下自己坚实的脚印。可是现在，他怎能为了得不到一个人的爱而消沉下去呢？有什么可苦恼的？为什么一定要苏莹做自己的爱人？原来纯洁的同志关系不也很好吗！

没有任何理由去妒忌张民。妒忌这种玩艺儿是最卑鄙的。振作起来吧，重新热烈地投入到生活中去吧，赶快把自己的失魂落魄回到自己的身体里来吧！

他的思绪像长河一样奔流。尽管思索的问题并不都很连贯，但结论很明确地得出来了。

他轻快地从草地上跳起来，伸了伸胳膊腿，嘴里哼起了文化革命前他所喜爱的歌曲《蓝蓝的天上白云飘》，一路小跑着下了山坡，过了河，上了公路。

他没有回宿舍去。他穿过寂静的村巷，来到饲养室。

槽头上一排牲口纷纷扬起头，发出各种亲昵的叫声，热烈地欢迎他的到来。

他拿起草筛子，很快给它们添了一遍夜草。他又搂住那个调皮的小驴驹，用自己热烫烫的脸颊亲昵地摩擦它的毛茸茸的小脑袋；然后便拿起镰刀和绳索，扯开大步，踏着银灿灿的月光，向对面山坡上的苜蓿地走去。

他一上草地畔，就把上衣脱下来扔到一边，猫下腰，飞快地割起来。

月亮升高了。全村的公鸡亮开嗓门，激昂地开始了第一轮大合唱……

六

头天晚上很折腾了一些时候的他，现在呼呼地入睡了。多少日子来，他还没有睡这这样的午觉。

他做起了恶梦，梦见他在打仗，炸弹爆炸，子弹呼啸，天崩地裂……

他惊醒了，猛地坐起来。窗户纸黑乎乎的，外面正在下着大暴雨。

他跳下床，打开门，风声，雨声，雷声，山洪声，立即灌进屋子来，震得他耳朵发麻。雨帘遮住了视线，大地上的一切都消失了。

他想起了那些牲口。这样大的暴雨，饲养室的顶棚会不会漏水？

他从墙上摘下一顶草帽扣在头上，冲出了门；刚出门，又把草帽扔回了屋子（戴上啥事也不顶）。

他撒开腿，闭着眼睛，在走熟了的山路上跳跳蹦蹦地跑着，小路旁边通向菜园的水渠里，灌满了山上流下来的洪水，正滔滔地奔涌着。他正

跑着，突然听见旁边有人叫他的名字。

他吓了一跳，赶忙弯下腰看，原来是苏莹——她正在坐在水渠里，用自己的身体把水渠里的洪水阻挡到崖坎下去，水流冲击着她。她两只手揪着渠沿上的草丛。她喊：“快到崖下把我的铁锹拿上来！真该死！我的铁锹掉下去了！”

他不管崖高低，一纵身跳下去。真险，脚片子离锨刃只差几寸远！他吐了一下舌头，赶忙把锨抓起，从前崖畔上爬上水渠，飞一般在渠岸上豁开一道口子，喊：“你起来吧！”

她跟着水过来了，浑身上下全是泥，泥脸上一双黑眼睛汪着泪水，说：

我来迟了！几畦子包心菜全完了，全叫黄汤灌了……你是去饲养室的吧？你……快去吧！”

“你……回去换身干衣服，小心着凉！”他听见自己的声调有点硬。他很快转身向饲养室奔去。

他心急火燎地冲进饲养室的院子。他从石槽子翻进了棚圈，摸了一把脸，仰头看顶棚，糟糕！棚角漏水了。

他赶忙从牛马中挤出来，顺棚角的一棵老椿树爬上棚顶。

密集的雨点在棚顶的青石板上溅起一片白茫茫的水雾。

他找到了漏水的窟窿眼，可是愣住了：拿什么堵塞呢？他上来得太匆忙了，什么东西都没带！焦急慌忙中，他把自己上衣脱下来，揉成一团，塞在窟窿眼上！

可是，窟窿眼还没塞住。不过，只差一点了。他又把长裤脱下来，塞了进去。仔细看看，这下塞好了。

暴雨来得猛，收煞得也快。大暴雨很快变成了稀疏的细雨，雷声滚到了远方的天边，只有村子下边河道里的山洪怒吼着。他抬头望望，远山还在雨雾迷蒙之中，近山已经露出了面目：庄稼和树木青翠碧绿；米黄色的土地变成了一片褐色。对面苜蓿地畔上塌了一堆土，露出的干土，像黄布上的一块白疵点。

就在这时候，他听见从河道里传来片嘈杂的人声，夹尖锐的惊叫声、呐喊声，叫人毛骨悚

然。

出什么事了？

他赶忙把锨搁进草房，拔腿向河道里跑去。

他远远地看见河畔上站了許多人，都朝河对岸扬着手，呼喊着什么。河道里，山洪供一条咆哮的泥龙向下游奔窜而去，波浪像起伏的丘陵；间或，有一棵连根带梢的大树，在波山浪谷中时隐时现。

河对面的小山沟里，山洪也在飞卷着往外奔涌，在沟口的崖岔上腾起来，在空中划了一道弧线，注入到大河的洪波巨浪中。

他来到河畔上，一切都明白了。

他看见，在对岸大河与小可的汇流处，有一块小小的三角洲，那上面站着向只羊和一个人。两道河的水都在上涨着，眼看就要吞没了他们。而在他们的上边，却是悬崖峭壁！他继而看见，在三角洲上边的悬崖上，有一个土台子，上面竟然挤了一群羊！他猜测是那牧羊人把羊人把羊一只一只扛上去的。

他的猜测没错！他看见那人又扛起一只羊，往土台子上送。

河水在继续上涨着，远远看起来，那个小三角洲已经不存在了。

“别管羊了！别管羊了！”

“赶快往上走嘛！哎哟哟……”

人们在紧张地向对岸呼喊。但那人继续往上扛羊。

杨启庙和大家一样紧张地注视着这令人窒息的一幕，对那个把集体财产看得比自己的命还要紧的人，从心里升起一股敬意。他是谁呢？是高虎他爸？是海泉大伯？各生产队所有拦羊的人都是些老汉，而老汉哪有那么大的轻把一群羊一个个扛上那个土台子呢？

他打问周围的人，才知道：那是张民！

原来，张民好奇，想学拦羊，已经跟海接泉大伯出了几次坡。今天是他央求让他一个人去试试的。

当他知道这是张民的时候，眼光赶忙在人群中搜寻起苏莹来了。

看见了！她正站在河边上，左手紧捏着，右手似乎是在掠那披散着的头发——实际上是把一绺头发抓在手中揪着。

身子摇摇晃晃，稍微一斜，就要跌进河里，她旁边站着老支书。老汉下意识地两臂张开，便要去抱河对岸那个遇险的人。

他身板僵硬，山羊胡子上挂着雨水珠。

江风突然来了，黄油布伞下的一张脸显出很着急的样子，说：“到处找你们找不见！今几个下雨不能出工，咱几个利用这时间，一块学习‘七一’社论……”

“你看看河对面！”他很气愤地说。

江风没看，说：“我知道。张民这小子逞能！叫他再能！”

“你说这话都不嫌害臊！”

他真想给那瘦长的脸唾一口，突然听见苏莹“啊”地尖叫了一声，接着所有的人都惊叫起来。

他赶忙朝对岸望去。小三角洲消失了。羊在土台子上面咩咩地叫唤着。张民已经不见了。

他的脊背一阵冰凉。但很快又看见，落水的张民正抓着崖上的一棵小榆树，拼命往土台子上爬。眼看要上去了，又沉了下去；又上来了，接着又沉下去了……显然他已经精疲力竭，已经没力气攀上这个离水面几尺高的土墁坎了！

现在已经看不见他的身子了，只有那棵小榆树还在猛烈地摇晃，告诉人们他的两只手还抓着它！河这岸的人有的惊叫，有的无意识地在河岸上狂奔。苏莹脸色煞白，拼命地盯着对岸，表现出撕心裂胆的痛苦！也许用不了几分钟，那双渴望活命的手就会连根拔出那棵小榆树，而被洪波巨浪卷走！

他看着这一切，一个念头在脑子里闪电一般划过。他飞快地向河上游奔跑而去。他全身的肌肉紧紧地收缩在一起，飞奔着的两条腿像腾云驾雾一般轻盈。他一边奔跑，一边用手背揩着脸颊上的热泪。在这一刹那间，他感到一种无可名状的激动。

他在河上游的一个小湾里，毫不犹豫地投身于狂涛巨流之中。

曾经在中学里得过两项游泳冠军的他，在这头盖脑的洪水中，觉得自己像狂风中的一片树叶一样失去了自控能力。

但他没有一下子被击昏，他喝了几口黄泥糊子，鼻根一阵辣疼，但神志还清醒。他意识到他的状况后，产生了搏斗的力量。他摸了一把泥脸，发现自己已经到了中水线上。

他一下子被抛上浪尖，又一下子跌到了深渊。在这一抛一掷的间隙中，他好像感觉到身体和水面有一个极短暂的脱离。就在这闪电般的间隙中，他比这间隙更快地调整了自己的身体，使能够到达目的地。此刻，一切对过去的记忆都消失了，所有的思想都被抽象到了一个短句里：救活他！

真幸运，他现在已经对面大小河交汇的旋水湾里了，这样就好了，他不会再被弄到中水线上去。

现在，他唯一的想法是，在跟着旋水擦过张民身边的时候，抓住个什么东西，使自己停下来，然后再把他托到土台子上去。

三次都失败了。他已经疲乏到了极点。第四次旋过来时，他就着水势，猛然间抓住一块岩石角，停下了。喜悦使他的身子一阵颤栗，竟然把右腿弄得痉挛了。他拼命使自己镇定下来，用轻在水里蹬直腿，几乎把腿上的血管都绷断了。

好不容易才恢复了正常，于是他一手抓着岩角，一手扶住那个垂死的人，使出全身的力气往上推。他觉得嘴里有一股血腥的威味——大概是牙齿把嘴唇咬破了。

昏昏沉沉的张民终于被的推上了土台了，他自己却像一滩稀泥一样，“扑通”一声落入水中。

他在水里挣扎着，昏昏沉沉，随波逐流。

一个偶然的机，旋水又把他带到了刚才落水的地方。他伸出两只手，勉强抓住了张民刚才抓过的那棵小榆树。但他和张民刚才一样，已经无力攀上那个土塆坎了。他把活的希望带给了他，却把死亡的危险抓在了自己的手里！

小河里的水首行落下了。大河里的主流猛烈地冲进旋水湾。水的冲出减弱了身体的力量，却又加重了身体的重量。小榆树的根终于被那渴望

活命的手从泥土里拨了出来，接着，一个黄土丘似的浪头扑过来，人和树一起被那无情的洪水吞没了……

七

杨启迪没有死。他在洪水里漂荡了几十里路，在县城附近被捞河柴的社中搭救了。

他现在躺在县医院的病床上。

他没受什么伤。除感到身体有些虚弱外，并没有什么其它不好的感觉。

他仰靠在雪白的床铺上，像刚分娩过的产妇那般宁静。他感到自己很幸福——救活了一个人，自己也活着。

晨光染红了窗户纸。不久，一缕灿烂的阳光就从窗玻璃中射进来，他奋然向空中伸开双臂，做了一个朗诵式的动作。

真的，他真想作一首诗，赞美生命！

就在这里，房门开了，一缕阳光拥进来一个人。

啊，是苏莹！乌黑的剪发，白嫩的脸盘，一般洗得变灰了的蓝制服，肩胛上斜挂着那个用旧了的黄书包。他看见她的手无力地扶着门框，泪水在脸上刷刷地淌着。

“我什么事也没有！”他首先对她说。

“真……的？”她声音颤抖着问，向床边走来。

“张民怎样？”他问。

“不要紧。你受伤没有？”她的眼光急切地在他的脸上扫视着。

“没。你怎知道我在这里？”

她把挎包放在床边，继续看他的脸，说：

“昨天晚上，我们顺水寻下来，直到天明，才问讯到你被救上来了。早上水还大，老支书和村里的人过不来，我一个人跑到水文站，央求人家把我从吊斗里送过来的……”

她说着，泪水又一次从眼睛里涌出来了。

他为了安慰她，笑着说：

“你看我不是很好吗？龙王爷硬请我到水晶宫去，去还是不去？左思左想，终究撻不下咱的

土山沟！”

他的话把她逗乐了。

他又笑说：“你刚进门时，我正准备作诗哩！多时没写诗，现在激情来了。”

他说到这里时，她突然“噢”了一声，急忙在黄挎包里翻搅起来。

她翻出了一个棕色布硬面的笔记本，对他说：

“这个送给你！本来昨天下午就要送你的，想不到发生了那么可怕的事！”

她把笔记本双手送到他面前。

他疑惑地看看她，接过了本子。

他翻开本子的硬皮，一行触目的大字跳进了眼帘：天安门广场诗抄。

他激动地翻着纸页。他曾看过向着传抄的天安门诗词，并且一个人在山沟里大声诵读过。想不到现在意然得到这么厚厚的一本！

“我知道你一定喜欢的……”她望着兴奋的他，说。

他抬起头，激动地问：“哪来的？”
她诡秘地一笑，然后缓缓地斜说起始未来。

夏

我为我心爱的人儿燃到了这般模样！——郭沫若：《炉中煤》

—

杨启迪爱着苏莹。不过，他现在还只是在心中暗暗爱着。别看他的二十大几，粗手大脚的，副男子汉气概，却是一个很腼腆的人。他热烈地爱她，但又没勇气公开自己心中的秘密。和一般初恋的年轻人一样，他近日来特别强烈地希望比平日更多地看见她，更多地和她说话。可一旦见了面，嘴反倒笨得像被驴蹄子踢了一般，连对她说话的声音自己都听不清楚——而他过去虽是一个能说会道的人，但决不至于笨得连一般的话也说不成！每当这个时候，他就赶忙离开她。生怕他的笨拙给她留下不好的印象，或者引起她的另

外一些不好的猜疑。当然，如果她猜疑他爱她，那可倒正合他的心思。真的，他有时也瞎猜着想：她最近是不是觉察到了他内心的这些秘密呢？她可是个机灵人！他感动她后来看他的时候，那双漂亮的眼睛似乎多了一种什么意思。什么意思呢？他也说不清楚。不过，他又想，这也许是他自己的一种错觉！因为他觉得，他看他的时候和过去一样是同志式的坦诚，并不见得就有其它什么“意思”。是他自己有“意思”罢了！

他实在按捺不住要向她表示自己爱情的冲动了，他想：只要他向她表示了，哪怕好居一秒钟之内就拒绝了他！这样也好，他的灵魂也许会安静下来，和以往一样，正常吃饭，正常睡觉，正常生活——而这也是一种幸福。

他的这种痴情，苏莹是否觉察，他不得而知，但显然被祖长江风看出来。杨启迪从他的那种怪模样的微笑中看出了这一点。其实，江风决非现在，而是很早就这样看他和苏莹的关系了……尽管他没有语言表达出来。在他还没有对苏莹产生这种感情的时候，他根本不把江风的这种

微笑当一回事。就是现在，江祖长的这种态度，也只能使他和苏莹更亲密一些。几年中，省文卫系统下到黄土高原这个偏远山村的知识青年小组，有当兵走的，有招工走的，有被推荐上大学的，现在只留下了他们四个人。组长江风没走，是因为他是地区知青“先进典型”，最近又“纳”了“新”，政治上实在是炙手可热，所以一再发誓在农村“扎根一辈子”，还动不动引申说：“毛主席当年就是在农村把革命闹成功的。”另外一个男生马平留着没走，是因为个人的原因——中学时因偷盗被劳教过，谁家也不敢要。而苏莹走不了是因为家庭的原因——父母亲是“走资派”。至于他，则是为了别人的原因——几次都轮上他走了，他又把机会让给了比他更有难处的同学。此外，他自己对农村的感情要比其它同学深厚——他从小就跟外祖父外祖母在乡下生活，直到上高中那年两位老人家选后病死了，他才来到省城当印刷工人的父母亲身边，因此习惯而且也喜欢农村生活。虽然他也想回城市去找一个他更愿意干的工作，但在农村多呆一年两年并不就像有些人

那样苦恼。拿马平的话说，他基本上是个“土包子”。他承认这一点。要不，他这么大个人了，怎还不敢向一个他所喜欢的女孩子表示自己的爱情呢？留下的他们的四个，经常发生各种各样的摩擦，有政治上的，有学术上，也有生活上的。苏莹在大队的菜园种菜，他在一队当饲养员。马平声称“腰上有毛病”，一年四季不上山，只给四个人做做饭，挣个半劳力工分。至于江风，一年中几乎有四分之三的时间在外面开各种各样的会议。

这天，江风从地区开会回来，吃饭时组三个组员布置：一人写一篇“欢呼镇压天安门广场反革命事件”的文章，说要贴在公路边的黑板报上。他说事件已经过了几个月了，他们知青小组还没对这件事公开表态呢！他检查说他的“线路觉悟低”；虽然他个人认识是明确的，但没发动组里的人另外三个人做一些工作，现在要“补课”。

“我不写。”苏莹第一个说。

“为什么？”江风问。“原因你都知道。”她回答。

“我看你不要自己给自己记这号政治帐吧！”江风很不高兴。接着，他转过头说：“启迪，你不是爱写诗？你就给咱来一首诗！”

苏莹瞥了启迪一眼。其实用不着瞥这一眼，他早就准备好了对答的话。他说：“我还能写诗？我能写诗的话，早把诗贴到天安门广场上了！你瞪什么呢？人把我镇压了！”

“吃饭！”马平向来对对这种政治上的争吵不感兴趣，铁勺在锅沿上一磕，喊叫道。

“你也得写！”有些愤慨的江风转而对马平说。

“我写？我写。你拿张报纸来，我给你抄几段子。”马平漫不经心地回答。四个人谁也不说什么了，各吃各的饭。他们就是这样，说吵就吵，说停就停。因为争吵的双方都知道：就是吵上三天三夜，谁也不会说服谁的。

二午饭后，江风硬把马平拉上到学校写“专栏文章”去了。

小院很静。杨启迪独自在院角的那棵老槐树下转圈圈。阳光灼热极了。一川道的白杨树上，知了争先恐后地聒噪着，弄得他心里十分烦乱。其实，也不是知了弄得他心烦乱。

他转了一圈圈，站下朝边上那间屋子看了一眼，然后便走了过去。他走着，脚步迟疑地抬起又不放心地落下，像是地上埋着什么危险的东西。

他终于站在苏莹的门前了。右手举起来，在空中足足停了一分钟，才落在门板上。他立即听见自己的心跳声比敲门声还大。

没人应声。可是，门却开了。

奇怪！屋里空无一人。他吃了一惊。门是他推开的吗？他记得他没有推门，那么门是谁是开的呢？他的眼睛迅速地又在屋里依次看过去：桌子、板凳、床铺、炉灶……就是没人！啊，这是怎么回事呢？他明明看见她进了屋再没出来……

由于没看见她，他的心跳恢复了正常的频率。可是，猛然间又狂跳起来——因为这时候，在扇门找开的门后边，突然探出了那张他所渴望

看见的亲切的美丽的脸庞。这脸庞温漉漉地沾着一些水珠，微笑着，有点调皮地对着他，眼眼似乎在说：你这傻瓜！如果没人！门会自己开吗？

她的突然出现，如同一道强光，刺得他眼花缭乱。他恍惚得根本没看清她的脸，只朦胧地看见一些晶莹的水珠在眼前滚动，脑子里意识到她大概是在门后边洗脸。

他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进屋子里去的，只感动走的姿势秀不平衡，甚至右腿都有点瘸。

“你坐。”她一边背对着他搭毛巾，一边说。

“嗯。”“喝水不？”她转过身看着他问。

“嗯。”“你看你！到底喝不喝嘛！”

“啊！嗯……喝哩。不渴！”

他坐在了桌前的凳子上。虽然没看她的脸，但感觉到她一直在笑。他更慌了，两只手不知所措的放在膝盖上乱地搓着；不断地挪动身子，不知怎样坐才恰当。

一只冒气的水杯送到了他面前。他看了看，抿了一小口：是加了白糖的，很甜。水杯太烤人！简直像他脸热烘烘的。接着，全身也开始热

烘烘的了，甚至两只脚片子都烫得发胀。

他赶忙站起来。站起来又不知该做什么。他来是想和她说话的——也就是来谈恋爱的！可是他不知该怎样说，说什么。呀！首先第一句话就不知说什么嘛！

他感动她也似乎在等待他说什么，所以也不开口，抿嘴笑着，随手从床边拉起一团毛线缠起来。

他站在那里，不知是该走还是该留。窘迫中，他赶忙去看墙上的世界地图。一个国家一个国家往下看。心慌意地亚洲看到非洲，又从非洲看到欧洲，再从欧洲看到南北美洲。

五分钟过去了，七个洲一百个多国家都看完了，可是头一句要说还没有想出来！他于是从亚洲的国家的看起来：中国，缅甸，尼泊尔，印度，巴基斯坦……

当他从陆地上看到海洋里的印度尼西亚的时候，终于想起了一句开头的话。他嘴唇颤了几个，说：

“小苏，这印度尼西亚的岛屿就是多！怪不得，称千岛之国哩！”“什么？”对方显然没听清楚。

“千岛之……国嘛！”“哎呀，什么前倒置后倒置的，我听不清楚你说些什么！”

的确，他也知道好没听清楚。因为他没说清楚——鬼才知道他的舌头在嘴里胡搅了些什么！

他转身俯伏在桌子上，拿起蘸水笔在一张白纸上写这几个字。她放线团过来站在他身边，看他写，他立刻慌了，笔在手里蛮抖，写完四个字后，在纸上滴下一溜墨水点子，倒真像是图文并茂的“千岛之国”了！

她看他写完后，笑得前俯后仰。她从他手里拿过蘸水笔，在那个“岛”的字的下面划了几下。

他赶忙低头去看她划什么。不看不要紧，一看吓一跳：原来，他在慌乱中竟然把“岛”字写成了“鸟”字！

一股热血轰地冲上脑袋！他很快把右手托在桌子上，好让失去平衡的身体不要倾斜下去，嘴里莫名其妙地说：

“咱们的猪还没喂哩！”

在她对这句话还没反应过来之前，他又赶忙补充说：

“我得去喂猪呀！”他像逃避什么灾祸似的拔腿就走。

“等一等！”他的衣角被扯住了。他转过身来，看见她从桌子时抽屉里拿出两颗西红柿来，递到了他面前，并且听见她说：

“菜园今几个第一次卖西柿，我买了几斤。新品种，你尝尝，看甜不甜！”他两只手笨拙地拦过两颗熟透的西红柿，便飞一般地冲出了屋子。他没有去喂猪——让它暂且饿一会吧！他现在顾不得去喂它们了。他出了院门，下了公路，中学堂过小河，一口气爬上了村村对面的山头。他大汗淋漓地坐在了山顶一棵老杜梨树下，把上衣脱下丢在一边，一手拿着一颗西红柿，偏过来正过去地看着；用鼻子闻闻；在脸蛋上亲昵地擦擦。接着，不知为什么突然又蹦跳起来，光膀子举着两颗西红柿，绕着杜梨树热情奔放在跳将起来（很难说是舞蹈），直到一根裸露的树根绊了

他一跤，才停止了这种疯狂行动。他嘿嘿笑着从地上爬起来，自己也为自己的行为害羞了，脸通红，赶忙朝四下里看看有没有人。没人！正是中饭时光，山上劳动的人都回家吃饭去了。

他很不好意思地摇摇头，重新坐在老村梨树下，眯起眼，出神地望着三伏天绿色浓重的高原，望着蓝天上的浮动的白云。啊，世界多好！他揩掉沾在西红柿上的土，想起了苏莹刚才对他说的话。他小小翼翼地在这两颗西红柿上各交了一小块，嚼着，品味着，嘴里嘟嘟囔囔地回答山下那屋子里的她：

“真甜啊……”

三尽管杨启迪一次又一次地鼓足了勇气，要把自己热烈的爱情倾吐给苏莹，但直到现在还没有能够明白地对她说了关于他爱她的一言半语。可是，尽管他现在还没有能够明白地获得她的爱情，但那两颗西红柿的甜味却已经永久地留在了他的心里。他长这么大。不少次吃过西红柿，好像这一次才知道：西红柿原来是这么样的好吃呀！他吃掉了这两颗西红柿的皮儿，而把瓢子留

了一下来，在小河里淘洗出籽儿，凉干，用洁白的纸包好，放在自己的箱子里，他爱诗，忍不住诗兴大发地想：如果有一天，爱情的种子终于能够播进他的心田，他就要把这两颗西红柿的籽种播进亲爱祖国的土地上——生息在她怀抱里的儿女们所获的一切幸福之果，都是靠了好那丰腴的胸脯养育啊！

纯洁的爱情会把人的心灵陶冶得更好；使人更热爱生活，更热爱劳动。扬启迪对自己要求更严了。他觉得这种严格要求是苏莹向自己提出的。他是生产队的饲养员。每天早晨，当社员们和同学们还在睡觉的时候，他就摸着黑上山给牲口割草去了。在社员们清早刚出工的时候，他的青草就割回来了。看他背着多大一捆草呀！从后面看，只能看见一堆草下面的两条腿迈着细碎的步骤！他在路上第一次、也是最后一休息，总是在村头的菜园边上——因为她在这里劳动。

每天早上，当他把那小山一样的草捆从山上背下来，搁在菜园边那块大青石上的时候，好局限性正好肩着锄头上工来了。她那乌黑的剪发头

包着雪白的毛巾；一身洗灰的的蓝制服，膝盖上打着补钉。很白很细的脸庞被烈日烤晒得有点发红，像秋天的苹果经了第一次霜。一双眼睛总是像清晨草叶上的露珠儿一般晶莹闪亮。在大自然中，她就像一棵玉兰，纯洁美丽而又质朴端庄。她来到他面前，看见他满脸的黑汗，就把自己包头的白毛巾摸下来递给他。他嘿嘿地傻笑着，说：“我有。”便掏出自己的那块肮脏的小手帕。她笑着喊：“呀！你那块手帕能叫汗水冲到小河里去！给！”毛巾扔到他的头上。他踌躇地拿这雪白的毛巾去擦自己黑汗滚淌的脸，一股芬芳的香皂味直冲鼻子。不知为什么，他觉得西红柿好像就是这种味道。他擦完汗，看看被汗水弄脏的毛巾，很不好意思地还给她。她从他手里夺过来，往锄把上一缠，说：

“你看你，又是这样！毛巾拿到地里就是为揩汗的，又不是给土地爷供奉的！脏了我不会洗？”

说完这些话后，她就照例从另外一块手帕里拿出一些吃的来——有时是白馍，有时是玉米团

子——递给他，略带责备地说：“你也不吃一口东西，就上山去了。你呀……”她莞尔一笑迈着轻盈的步子拐进了菜园。

他看着她的背影没入黄瓜架后面的时候，才开始吃干粮。他吃完干粮，背起那小山一样的青草捆子，撒开腿向饲养室跑去。这时候，村里照例升起了一缕缕蓝色的炊烟；密集的枣林深处也开始飘散出饭菜的香味。川道上玉米地里，晃动着一排排包白头巾的脑袋。刚锄过的玉米苗儿，更绿，更水灵了。谁在塄畔山上翻麦地，一口好嗓音又唱起那令人心跳弹的信天游：蓝格瓦瓦天上云追云，什么人留下个想人……

他在这劳动的交响乐里，一路上踏着轻快的步子，背着草进了饲养室的院子。接着，他一手垫，一手铡，很快就把一捆子草铡碎，拿大杈把铡碎的草挑进草房里，然后，就把没出山的牲口牵到外边来，给它们刷洗身上的污垢。那个细心劲，不亚于母亲给女儿梳头。

做完饲养室里这个时候该做的一切之后，他又提起镰刀，绳索往肩胛上一搭，急急忙忙上山

去弄另一回草——割紫苜蓿。这回他跑得更欢了，因为无论如何要赶午饭前回来——

等中午出山的牲口一回来，就是饲养室一在中最紧张最繁忙的时候了。他的生活过得越来越紧张了。白天拚命干活，晚上要拚命看收。读政治经济学，演算高等数学。除过自修英语，又加了一门日语。对于他的这种劲头，江风和马平是越来越反感了。有一次吃午饭，二流子马平竟攻击他鬼迷民窃——怕是想入党做官了；逗得江风仰头大笑。

他气得真想过去把马平无赖狠揍一顿。这时候，正吃饭的苏莹却用筷子指着马平，用开玩笑的口气说：“马平你这话恐怕不符合‘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吧？现在还轮得上这种‘只拉车不看路’的人入党做官吗？得先看路线哩，车拉不拉倒不要紧！如果路看错了，不是把车拉着送给资本主义了吗？”

马平嘻嘻笑了两声，没把这番话当一回事，江风的脸却像针条刷了一般，红一块，白一块，端着饭碗出了烂房门——

正是这位“当代英雄”，攻击杨启迪是“只拉车不看路”的人。

她为她出了一口恶气！

去感激她吗？没必要。杨启迪知道她不需要他的感激。即使江风和马平这样攻击一个她素不相识的人，她也会同样回获他们的。每当这种时候，他对她的爱情就被一种深深的尊敬所替代。这反使他更没勇气向她吐露心曲了。他怕这会成为一种粗俗——如果真是这样，就会伤害了他心灵中所塑造的那座美丽的雕像，同时也会毁掉安放这座雕像的他自己的心灵。

这样想的时候，他自己就在心中渐渐平息了要急于向她表示爱情的强烈冲动，而把这热烈的冲动变成了一种深沉的感情。他的这种内心经历的过程像造山时期地球一样，喷发出无数炽热的岩浆，最后激烈的喷发停止，出现了肃穆的高山和庄严的大海。他甚至觉得，这种说不出来或者不说出来的爱，要比那说出来的更美好！

四这一天，苏莹去城里给蔬菜公司交菜，带回来一位陌生的男青年。她给大家介绍说这是她

父亲朋友的儿子，他们小学里的同学，现在山西农村插队，因办点公事路过这里，她父亲托他顺来看看她。来客身材颀长又不失健壮；风度洒脱大方，而又很有内涵。初来乍到，第一眼给人的印象蛮好。

客人来的当天上午，苏莹叫杨启迪帮她在她旁边的一个空屋里搭了一个床铺。她解释说她的同学神经衰弱，和别人一块住，晚上睡不着。杨启迪在帮她搭床的时候，自己也不知为什么冒出这样一句话：“他明天就走吗？”

她抬起头很奇怪地看了他一眼，随后又笑了，说：

“不，要住一段时间，他说他对这里的风土人情很感兴趣，想好好体味体味。”“他叫什么名字？”“噢，我倒忘记给你说了，叫……张民。”不知为什么，她脸一下子红了。就是这个张民的到来，猛然间把一切都改变了。过了不久，他就看出来，她和这个人的关系似乎要比一般的同学要深。他们一起既亲密又随便，简直如兄似妹！两个人长得都很漂亮。在他看来，这漂亮的特点

都有些相近呢！他们的关系太不一般了，也许其他人看不出这一点。他看得出来！热恋中的年轻人哪个不神经敏感？

他有时细细观察，觉得他们之间的关系亲密是亲密，但似乎又有点微妙：既不像是同学关系，他很难确定就一定是爱情关系了。不是爱情关系？但愿不是！是同学关系？可的确又比同学关系深！是亲戚？是表兄妹？扯谈！这是自己在无聊地安慰自己！人往往希望与自己不利的事实不存在，而最终发现不存在的往往是自己的希望！

他胡思乱思。他大伤脑筋！

新来的客人晚上睡得近迟，有时灯一直亮到天明，很奇怪，不知他是睡觉忘了关灯呢，还是在干其它什么事。

他看见苏莹对她的“同学”（他已在心里给这两个字打了引号）关怀备至，每天早上都在煤油炉上煎两个鸡蛋，端进那个神秘的小屋。白天，有时她带他到菜园里去帮着干活。有时他自己扛着锄头和社员一起上山劳动，和羊倌一起出放

羊；并且，头上还扎起了白毛巾，把自己打扮得和本地的庄稼人一样！这一天中午，闷热得要命。杨启迪和往常一样去村后一个小河槽里洗澡——这地方有个齐胸深的小水潭，四周崖岩很高，可以避人，村里的人夏天都爱在这儿洗澡。

他老远看见前面一棵大柳树下坐着张民，像是在看书；走近时，他才听见他是读英文版的安徒生的童话《丑小鸭》。朗读很流利，比他的水平高。如果他不抬头，他就不想和他打招呼。他和他自然的有了别扭。

他却抬头了，并且笑着说：

“很对不起，小芳在下边洗澡，她让我在这儿堵堵人。您先在这儿坐一会，她大概很快就完了。”

啊！他们的关系已经到这种程度了！他感到头顶的太阳已经从天下掉下来，落在了他头上，脑袋都快要热爆了。

他只说了一句“我晚上再洗”，就转过身匆匆往回走。

他没有回宿舍。他下了公路，堂过小河，爬上了村对面的山头，又来到了那棵老杜梨树下。他坐下来，接着又站起，手使轻地抠着树皮，失神地望着远方起伏的山峦。烈日曝晒下的高原，火辣辣的，静悄悄的。热气从大地上蒸腾起来，在阳光闪烁着变幻莫测的色彩。一种空旷和寂寞的感觉控制了他。他扭头朝村里望去，村庄沉浸在午睡之中，村道上路过谁家光屁股小孩，扬起了一溜白烟。他突然看见，苏莹和张民肩并肩地从村后的小河边往回走。她好像在梳头，并和张民说着什么。

他的两条腿像谁用棍子猛击了一下，感到绵软。他顺树干坐在了地上，双手捂住脸，指缝里淌出了几颗热辣辣的泪珠。杨启迪一颗为爱情所燃烧的热腾腾的心，凉了。他断定她的爱是属于这个亲来的客人的。他太幼稚了。他现在才冷静地意识到，他那前一段爱情的狂热仅仅是单方面的。他忘了——一个起码的常识：爱是两个人的事！

他继而想到，他和张民的风度、气质都不能相比——他是“土包了”，而张民和苏莹一样，是

“大城市型”的。他以前缺乏自知之明，竟然没有认真考虑这些差别。而他和苏莹的差别仅仅只是这些吗？她父母亲都是省厅局级干部，而他的父母却是普通工人。虽然她父母亲现在“倒了霉”，被当作“走资派”打倒了，但他通过她深深地了解她的父母亲，他们都是廉洁奉公的好干部，是打不倒的，他们是好人！但不是“好干部”就一定能和“好工人”的家庭结亲嘛！爱情可以说比政治更杂！他悔恨自己以前没朝这方面多想，而没头没脑地爱别人，结果自己给自己制造了这个悲剧。

爱得很深，失去爱后的痛苦也就很深。他的日常生活尽管表面上还和以往一样，但所有的节拍都不协调了。他割草割破了手指头；读外语时，有时会凝固在一个句子上，怎么也读不到下文去。他捶打自己的脑袋，抱怨自己太没出息了！

使他更为苦恼的是，苏莹对他的态度似乎并没有什么改变，还和以往一样令人温暖地微笑，帮他喂猪，甚至把他放在枕边的破衣服拿去缝好，又叠得整整齐齐地放在原来的地方。

但他不能承受她的这一切了。他有自尊心，并且，从道德的角度去考虑，他不能为了自己的幸福而去干扰和破坏别人的幸福！他开始有意回避她。偶尔不得已见了面，也只是平常地打个招呼。他看到她对他的这种态度是多么的惊讶。天啊，你惊讶什么呢？早晨割草回来，他不再在菜园边休息了，并且尽量使自己的眼睛不朝菜园里看。他一歇也不歇地把草背回饲养室，然后自己回去拿干粮吃。有时，他也忘记了回去吃干粮，就又空着肚子上山去割第二回草。

这天，他一个人正在饲养室铡草，突然看见她从院子的豁口处进来了，他赶忙把脸扭到一边去，假装没看见，继续低头铡他的草。包着干粮的花手帕伸到他面前来了。他不得不停住手，但没看她，说：“我……吃过了。”“你为什么这样呢！”她的声音有些沙哑，拿干粮的手也有点颤抖。他抬起头来，猛地惊呆了。他看见她的脸抽搐着，眼睛里流转着晶莹的泪点。她把干粮放在他旁边的石床上，扭转身很快地走了。

他呆呆地立了好一会，才打开石床上的花手帕。里边有三张白面烙饼（看来不是出自马平的手）两个煮熟的鸡蛋；一张白纸里包一撮细白的盐——这是就鸡蛋吃的。

他面对着这些东西，鼻根一酸：就是他不能从她那里获得爱情，可她也是一个多么好的同志啊！他怪自己这一段对她太冷淡了！他在心里对她说：他目前也许只能这样对待她了；也入场过上一段时间，等他的心完全平静，他就会和她恢复正常的同志关系的。

中午，他想把手帕还给她。走到她们前时，听见屋里她正和张民说话，就打消了进她屋子的想法，把手帕搭在了她们的前面的铁丝上。他正准备走开，张民从屋子里出来的倒洗脸水，很亲热地问他：“吃饭了没？”“吃了。”他回答，并转脸看了看他。一张热情洋溢的漂亮的脸；刚洗过的头发，在中午的阳光下乌黑发亮。他手提着脸盆，似乎还想和他说点什么。为了礼貌的原因，他觉得自己也应该再说点什么，比如问“你吃了没有”之类。但不知为什么身子却背转了，脚也

开始往回迈动了——他感到这阵儿是身体在指挥思想。他回去躺在床铺上，久久合不住眼。他不想思考张民，即偏偏要思考这个人。他虽和这个给他带来巨大痛苦的人没有直接说过什么话，但他的直觉告诉他，他比自己各方面都强！他杨启迪是一个理智健全的人，他不能因为他给他带来痛苦就不能以正常人的眼光来认识他。他感到他有各方面的修养，某种程度上很像苏莹，甚至比苏莹还老练成熟。他是个典型的知识分子，但质朴，没什么架子，很容易和普通人打成一片。他来这里时间并不长，就和全村的大人娃娃都熟悉了，老乡都管他叫“老张”。而自己比他也差不了几岁，可杨字前边还冠个“小”字。

他忽然很想知道，这个神秘的客人的政治倾向究竟怎样？他对当前社会发生的种种事情又是什么态度？自从一月八日敬爱的周总理逝世，四月五日天安门广场事件发生，祖国面临着一个多么严重的时刻呀！虽然人民好像暂时沉默了，但地火正在地下运行！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中国现在正处在两种命运决战的前夕！到处都有激烈的

交战——就在他们这个小小的集体里，也是这样。而张民属于哪个阵营？在这些年月里，这一点比任何事情都重要。

五这一天下午，灶房里只留下了张民、江风和他一块吃晚饭。江风一边往嘴里扒饭，一边非常亲热、非常兴奋地对张民嚷嚷：“哈，我今天又重学了《论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这篇文章，实在深刻！那严密的逻辑，好比无缝钢管。有人想鸡蛋里挑骨头，我看的搭！”

这位“当代英雄”只冲着张民发宏论，不屑看他一眼。心比警犬还机灵的江风，早就嗅出了他深深地爱着苏莹的心思，现在正是利用张民来奚落他的好机会。

谁知张民听他说完，咽了一口饭，略微思索了一下，说：

“不过，我觉得，马克思和列宁也从来没有认为自己的理论就都是无缝钢管……”接着，张民非常熟悉地引证出列宁对宁对有关的这些问题的大量论断，又把张春桥文章中对这些问题的观点抽出来进行了对比。虽然他没对张春桥的文章

直接发表看法，结果这一一比，倒好象张春桥的文章是专门批评列宁的。

在江风和张民说话的时候，他虽不看这两个讨论问题的人，但耳朵一直在认真地听着。他在心里赞叹和佩服张民竟把江风所说的“无缝钢管”弄成了一个到处是窟窿眼的“草筛子”。如果眼下这些话是苏莹对江风说的，他扬启迪就不光会在心里暗暗高兴，而肯定会高兴得笑出声来。

他忍不住瞥了江风一眼，看见也瘦长的脸阴沉下来。

他刚要把目光从那张脸上移开，只见江风笑了。这次是冲他来的。“启迪是我们组的政治经济学专家。小杨，你同意张民同志的这种观点吗？”这个卑鄙的东西！这哪里是在讨论问题？明明是准备挑起一场他和张民的心灵的决斗！而对一个嗜血的人来说，这种决斗远比肉体的决斗更血腥！

他明白江风此刻的意思——那意思是说：平时，你杨启迪大概比张民的观点还要右？！可是今天不见得吧？他夺走了你的爱情，你现在不借

题发泄一点什么吗？

江风断定他会进改张民，而且会十分恶毒，但他错了。一个正直的人，是不会为了自己的恩怨去诽谤真理的，他还没有低下到这种程度。还不仅仅止于这些——在一小撮民族败类践踏国家的时候，他应该有一种比个人的爱更深更高的爱——这就是对祖国的爱。在这一点上，他和张民又有了共同的爱，正如他们共同爱苏莹一样。那一种共同的爱给他带来了痛苦，而这种共同的爱却给他带来了欣慰。

他瞅了一眼正在洗碗的张民。从背后看，那副宽肩膀真像他早年病死的哥哥。他继而想到他和他大哥小时候为吃一块糖而争执的情景。他很奇怪此时怎会记起这些已故的人和事。他扭头看看江风，他还在微笑着看他，似乎在他张嘴射出语言的毒弹，去击倒那个正在洗碗的人。

他的子弹射出来了，没飞向张民，却直向江风射去：

“我不是什么政治经济学专家，但张春桥的文章还是能读懂的。是的，有些人的理论是比列

宁‘高明’，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但这‘高明’说不定哪一天会从天下掉下来，掉到世界上你所知道的地方！”

“你这是拿鲁迅骂国民党的话骂人！”江风尖锐地喊。

他没理他，把碗底上的一点残汤往门外泼出去，自己随后也出了门，至于张民用怎样惊喜的眼光看他，而江风的脸又如何灰丧，他都没看见。

他把饭碗放在宿舍里，不知为什么，情绪非常激动。看来傍晚的书是读不进去了。他想破例在饭后散步去。

他出了院门，下了公路，趟过小河，爬上了村对面的山坡。他没有到山顶的老杜梨树下去。他在半山坡上的一块草地上坐下来，青草的甜味和野花的芳香混合在一起，扑鼻而来，令人陶醉。他折了一枝草茎噙在嘴角，仰靠在草坡上，望着近处的村庄和远处的山峰。

太阳在西边那一系列大山中沉落了，红艳艳的晚霞顿时布满了天空。很快，满天飞霞又都消失

了。大地渐渐由透明的桔黄变成了一片混浊的暗灰。

暮色苍茫中，归宿的羊群和蹦跳着欢迎它们到来的吃奶羔子，热烈而亲切地呼应着。孩子们在村道上，热烈迎接收工回来的父母亲。人和牲畜用不同的语言抒发着团聚的喜悦。村子里弥漫着一种亲切愉快而又十分和谐的气氛。

他出神地看着这一切。身体躺在柔软的草地上，十分舒服，舒服得令人觉得自己的身体已经不存在，而是和整个大地融化在一起了。凉爽的晚风吹散了村子上空浮动的炊烟。枣林墨绿的浓荫中，高低错落地闪烁着星星点点的灯火。母亲们开始拖音拉调地呼叫爱串门子的娃娃回家睡觉。一阵骚动后，村子里静了下来，谁家的狗百无聊赖地叫了几声。接着，又有一只糊涂的公鸡乱啼一阵。枣林深处闪烁的灯火渐渐地熄灭了。村庄沉浸在一种神秘的静谧之中。同时，小河的喧哗声高涨起来。月亮升起来了，在几片白云中飞快穿过。奶白色的月光，照出了庄稼和树木的浓绿，照出了新翻过的麦田的米黄颜色。高山峻

岭肃立着，像是一些弯腰弓背的老人在思索着什么。

一种对祖国大地以及和这大地息息相连的劳动和生活的爱，由这爱而激起的汹涌澎湃的热情，在杨启迪的胸膛里鼓荡起来。他想起很多古人和现代人，想想无数没有在大地上留下姓名的战士，把自己的头颅和一腔血献给了这块土地。他们之中有的只在这个世界上存在过十几年头，没穿过一件好衣服，没吃过一顿好饭，没有过甜蜜的爱情生活，而把所有的爱情都献给祖国的吗？他从小就立下那么坚定的志愿，要为祖国献出自己的一切，无愧地活着，在生活的道路上踩下自己坚定的志愿，要为祖国献出自己的一切，无愧地活着，在生活的道路上踩下自己坚实的脚印。可是现在，他怎能为了得不到一个人的爱而消沉下去呢？有什么可苦恼的？为什么一定要苏莹做自己的爱人？原来纯洁的同志关系不也很好吗！没有任何理由去妒忌张民。妒忌这种玩艺儿是最卑鄙的。振作起来吧，重新热烈地投入到生活中去吧，赶快把自己的失魂落魄回到自己的身

体里来吧！

他的思绪像长河一样奔流。尽管思索的问题并不都很连贯，但结论很明确地得出来了。

他轻快地从草地上跳起来，伸了伸胳膊腿，嘴里哼起了文化革命前他所喜爱的歌曲《蓝蓝的天上白云飘》，一路小跑着下了山坡，过了河，上了公路。

他没有回宿舍去。他穿过寂静的村巷，来到饲养室。

槽头上一排牲口纷纷扬起头，发出各种亲昵的叫声，热烈地欢迎他的到来。他拿起草筛子，很快给它们添了一遍夜草。他又搂住那个调皮的小驴驹，用自己热烫烫的脸颊亲昵地摩擦它的毛茸茸的小脑袋；然后便拿起镰刀和绳索，扯开大步，踏着银灿灿的月光，向对面山坡上的苜蓿地走去。

他一上草地畔，就把上衣脱下来扔到一边，猫下腰，飞快地割起来。月亮升高了。全村的公鸡亮开嗓门，激昂地开始了第一轮大合唱……

六头天晚上很折腾了一些时候的他，现在呼呼地入睡了。多少日子来，他还没有睡这这样的午觉。

他做起了恶梦，梦见他在打仗，炸弹爆炸，子弹呼啸，天崩地裂……他惊醒了，猛地坐起来。窗户纸黑乎乎的，外面正在下着大暴雨。他跳下床，打开门，风声，雨声，雷声，山洪声，立即灌进屋子来，震得他耳朵发麻。雨帘遮住了视线，大地上的一切都消失了。他想起了那些牲口。这样大的暴雨，饲养室的顶棚会不会漏水？他从墙上摘下一顶草帽扣在头上，冲出了门；刚出门，又把草帽扔回了屋子（戴上啥事也不顶）。

他撒开腿，闭着眼睛，在走熟了的山路上跳跳蹦蹦地跑着，小路旁边通向菜园的水渠里，灌满了山上流下来的洪水，正滔滔地奔涌着。他正跑着，突然听见旁边有人叫他的名字。他吓了一跳，赶忙弯下腰看，原来是苏莹——她正在坐在水渠里，用自己的身体把水渠里的洪水阻挡到崖坎下去，水流冲击着她。她两只手揪着渠沿上

的草丛。她喊：“快到崖下把我的铁锹拿上来！真该死！我的铁锹掉下去了！”

他不管崖高低，一纵身跳下去。真险，脚片子离锨刃只差几寸远！他吐了一下舌头，赶忙把锨抓起，从前崖畔上爬上水渠，飞一般在渠岸上豁开一道口子，喊：“你起来吧！”

她跟着水过来了，浑身上下全是泥，泥脸上一双黑眼睛汪着泪水，说：我来迟了！几畦子包心菜全完了，全叫黄汤灌了……你是去饲养室的吧？你……快去吧！”

“你……回去换身干衣服，小心着凉！”他听见自己的声调有点硬。他很快转身向饲养室奔去。

他心急火燎地冲进饲养室的院子。他从石槽子翻进了棚圈，摸了一把脸，仰头看顶棚，糟糕！棚角漏水了。

他赶忙从牛马中挤出来，顺棚角的一棵老椿树爬上棚顶。密集的雨点在棚顶的青石板上溅起一片白茫茫的水雾。

他找到了漏水的窟窿眼，可是愣住了：拿什么堵塞呢？他上来得太匆忙了，什么东西都没带！焦急慌忙中，他把自己上衣脱下来，揉成一团，塞在窟窿眼上！

可是，窟窿眼还没塞住。不过，只差一点了。他又把长裤脱下来，塞了进去。仔细看看，这下塞好了。

暴雨来得猛，收煞得也快。大暴雨很快变成了稀疏的细雨，雷声滚到了远方的天边，只有村子下边河道里的山洪怒吼着。他抬头望望，远山还在雨雾迷蒙之中，近山已经露出了面目：庄稼和树木青翠碧绿；米黄色的土地变成了一片褐色。对面苜蓿地畔上塌了一堆土，露出的干土，像黄布上的一块白疵点。就在这时候，他听见从河道里传来片嘈杂的人声，夹尖锐的惊叫声、呐喊声，叫人毛骨悚然。

出什么事了？

他赶忙把锨搁进草房，拔腿向河道里跑去。

他远远地看见河畔上站了許多人，都朝河对岸扬着手，呼喊着什么。河道里，山洪供一条咆

哮的泥龙向下游奔窜而去，波浪像起伏的丘陵；间或，有一棵连根带梢的大树，在波山浪谷中时隐时现。河对面的小山沟里，山洪也在飞卷着往外奔涌，在沟口的崖岔上腾起来，在空中划了一道弧线，注入到大河的洪波巨浪中。他来到河畔上，一切都明白了。

他看见，在对岸大河与小可的汇流处，有一块小小的三角洲，那上面站着向只羊和一个人。两道河的水都在上涨着，眼看就要吞没了他们。而在他们的上边，却是悬崖峭壁！他继而看见，在三角洲上边的悬崖上，有一个土台子，上面竟然挤了一群羊！他猜测是那牧羊人把羊人把羊一只一只扛上去的。他的猜测没错！他看见那人又扛起一只羊，往土台子上送。河水在继续上涨着，远远看起来，那个小三角洲已经不存在了。“别管羊了！别管羊了！”

“赶快往上走嘛！哎哟哟……”

人们在紧张地向对岸呼喊。但那人继续往上扛羊。

杨启庙和大家一样紧张地注视着这令人窒息的一幕，对那个把集体财产看得比自己的命还要紧的人，从心里升起一股敬意。他是谁呢？是高虎他爸？是海泉大伯？各生产队所有拦羊的人都是些老汉，而老汉哪有那么大的轻把一群羊一个个扛上那个土台子呢？他打问周围的人，才知道：那是张民！

原来，张民好奇，想学拦羊，已经跟海接泉大伯出了几次坡。今天是他央求让他一个人去试试的。

当他知道这是张民的时候，眼光赶忙在人群中搜寻起苏莹来了。看见了！她正站在河边上，左手紧捏着，右手似乎是在掠那披散着的头发——实际上是把一绺头发抓在手中揪着。身子摇摇晃晃，稍微一斜，就要跌进河里，她旁边站着老支书。老汉下意识地两臂张开，便要去抱河对岸那个遇险的人。他身板僵硬，山羊胡子上挂着雨水珠。

江风突然来了，黄油布伞下的一张脸显出很着急的样子，说：“到处找你们找不见！今几个

下雨不能出工，咱几个利用这时间，一块学习‘七一’社论……”

“你看看河对面！”他很气愤地说。

江风没看，说：“我知道。张民这小子逞能！叫他再能！”

“你说这话都不嫌害臊！”

他真想给那瘦长的脸唾一口，突然听见苏莹“啊”地尖叫了一声，接着所有的人都惊叫起来。

他赶忙朝对岸望去。小三角洲消失了。羊在土台子上面咩咩地叫唤着。张民已经不见了。

他的脊背一阵冰凉。但很快又看见，落水的张民正抓着崖上的一棵小榆树，拼命往土台子上爬。眼看要上去了，又沉了下去；又上来了，接着又沉下去了……显然他已经精疲力竭，已经没力气攀上这个离水面几尺高的土埂坎了！

现在已经看不见他的身子了，只有那棵小榆树还在猛烈地摇晃，告诉人们他的两只手还抓着它！河这岸的人有的惊叫，有的无意识地在河岸上狂奔。苏莹脸色煞白，拼命地盯着对岸，表现出撕心裂胆的痛苦！也许用不了几分钟，那双渴

望活命的手就会连根拔出那棵小榆树，而被洪波巨浪卷走！

他看着这一切，一个念头在脑子里闪电一般划过。他飞快地向河上游奔跑而去。他全身的肌肉紧紧地收缩在一起，飞奔着的两条腿像腾云驾雾一般轻盈。他一边奔跑，一边用手背揩着脸颊上的热泪。在这一刹那间，他感到一种无可名状的激动。他在河上游的一个小湾里，毫不犹豫地投身于狂涛巨流之中。曾经在中学里得过两项游泳冠军的他，在这头盖脑的洪水中，觉得自己像狂风中的一片树叶一样失去了自控能力。

但他没有一下子被击昏，他喝了几口黄泥糊子，鼻根一阵辣疼，但神志还清醒。他意识到他的状况后，产生了搏斗的力量。他摸了一把泥脸，发现自己已经到了中水线上。

他一下子被抛上浪尖，又一下子跌到了深渊。在这一抛一掷的间隙中，他好像感觉到身体和水面有一个极短暂的脱离。就在这闪电般的间隙中，他比这间隙更快地调整了自己的身体，使能够到达目的地。此刻，一切对过去的记忆都消

失了，所有的思想都被抽象到了一个短句里：救活他！

真幸运，他现在已经对面大小河交汇的旋水湾里了，这样就好了，他不会再被弄到中水线上去。

现在，他唯一的想法是，在跟着旋水擦过张民身边的时候，抓住个什么东西，使自己停下来，然后再把他托到土台子上去。三次都失败了。他已经疲乏到了极点。第四次旋过来时，他就着水势，猛然间抓住一块岩石角，停下了。喜悦使他的身子一阵颤栗，竟然把右腿弄得痉挛了。他拼命使自己镇定下来，用轻在水里蹬直腿，几乎把腿上的血管都绷断了。

好不容易才恢复了正常，于是他一手抓着岩角，一手扶住那个垂死的人，使出全身的力气往上推。他觉得嘴里有一股血腥的威味——大概是牙齿把嘴唇咬破了。

昏昏沉沉的张民终于被的推上了土台了，他自己却像一滩稀泥一样，“扑通”一声落入水中。

他在水里挣扎着，昏昏沉沉，随波逐流。

一个偶然的机会有，旋水又把他带到了刚才落水的地方。他伸出两只手，勉强抓住了张民刚才抓过的那棵小榆树。但他和张民刚才一样，已经无力攀上那个土塬坎了。他把活的希望带给了他，却把死亡的危险抓在了自己的手里！

小河里的水首行落下了。大河里的主流猛烈地冲进旋水湾。水的冲出减弱了身体的力量，却又加重了身体的重量。小榆树的根终于被那渴望活命的手从泥土里拨了出来，接着，一个黄土丘似的浪头扑过来，人和树一起被那无情的洪水吞没了……

七杨启迪没有死。他在洪水里漂荡了几十里路，在县城附近被捞河柴的社中搭救了。

他现在躺在县医院的病床上。

他没受什么伤。除感到身体有些虚弱外，并没有什么其它不好的感觉。他仰靠在雪白的床铺上，像刚分娩过的产妇那般宁静。他感到自己很幸福——救活了一个人，自己也活着。

晨光染红了窗户纸。不久，一缕灿烂的阳光就从窗玻璃中射进来，他奋然向空中伸开双臂，做了一个朗诵式的动作。真的，他真想作一首诗，赞美生命！

就在这里，房门开了，一缕阳光拥进来一个人。

啊，是苏莹！乌黑的剪发，白嫩的脸盘，一般洗得变灰了的蓝制服，肩胛上斜挂着那个用旧了的黄书包。他看见她的手无力地扶着门框，泪水在脸上刷刷地淌着。

“我什么事也没有！”他首先对她说。

“真……的？”她声音颤抖着问，向床边走来。

“张民怎样？”他问。“不要紧。你受伤没有？”她的眼光急切地在他的脸上扫视着。“没。你怎知道我在这里？”

她把挎包放在床边，继续看他的脸，说：

“昨天晚上，我们顺水寻下来，直到天明，才问讯到你被救上来了。早上水还大，老支书和村里的人过不来，我一个人跑到水文站，央求人

家把我从吊斗里送过来的……”

她说，泪水又一次从眼睛里涌出来了。

他为了安慰她，笑着说：

“你看我不是很好吗？龙王爷硬请我到水晶宫去，去还是不去？左思左想，终究撂不下咱的土山沟！”

他的话把她逗乐了。他又笑说：“你刚进门时，我正准备作诗哩！多时没写诗，现在激情来了。”他说到这里时，她突然“噢”了一声，急忙往黄挎包里翻搅起来。她翻出了一个棕色布硬面的笔记本，对他说：

“这个送给你！本来昨天下午就要送你的，想不到发生了那么可怕的事！”她把笔记本双手送到他面前。

他疑惑地看看她，接过了本子。

他翻开本子的硬皮，一行触目的大字跳进了眼帘：天安门广场诗抄。他激动地翻着纸页。他曾看过向着传抄的天安门诗词，并且一个人在山沟里大声诵读过。想不到现在竟然得到这么厚厚的一本！“我知道你一定喜欢的……”她望着兴奋

的他，说。

他抬起头，激动地问：“哪来的？”

她诡秘地一笑，然后缓缓地斜说起始未来。

……清明节天安门事件的最后一个晚上，有一个青年从棍棒中逃出来。他在首都的一个研究所工作。在那如火如荼的几天里，他抄录了大量的诗词。随后，他想把这些诗词刻在版上，再偷偷地印出来。他怕万一这个本子被搜查去，他手里就再没有第二份了。但是，他们单位追查得很紧，他不好进行他的工作。于是他给在外省的父母写信，让他们给他打电报说他们病重，要他回家。电报很快就打来了。他请假回到父母那里，但照样不好进行这桩工作——因为父母是“走资派”，家里被看管得很严。他于是就来到乡下插队的妹妹那里，刻完了这些诗词。

他听她叙说完这些，身子剧烈地抖动着，问：“这个人现在在什么地方？”她又诡秘地一笑，说：

“他昨天险些被水淹死，幸亏你冒生命危险救起了他！”

他吃惊地从床上跑起来，两只手发狂似地抓住了她的两条胳膊，但立刻又惊慌地放脱了。他喊着问：“这个人就是张民？张民是你哥？”她微笑着，点点头。他眼睛直勾勾地望着她，感到心脏在一刹那间停止了跳动，喉咙里像拉风箱一样喘息着，脸色苍白得可怕，激动使他几乎休克。很久，他才喘过气来，无力地抬起头，问：

“那为什么，要隐瞒……你们的兄妹关系哩？”

她坐在他的床边上，手轻轻地摩挲着雪白的床单，说：

“天安门事件后，我哥——噢，忘了告诉你了，他不叫张民，叫苏晶——写了一首赞颂天安门事件的诗，并且给我抄寄了一份。我喜欢极了，每天晚上都要看一遍。看完后就压在枕头底下。那天我准备拿给你看，可是突然不见。我好急呀，上天入地地寻，怎么也寻不见。几天后我的城里给蔬菜公司交菜，碰见县知青办主任老刘。他悄悄告诉我，原来诗稿被江风偷去交给县知青办了。你看这个臭流氓，意然翻我的床铺！”

他并且打听到诗歌作者苏晶就是我哥，一再叫县知青办查我和我哥的问题呢！老刘说他们把事情压了，叫我不声张，并且要我以后多提防着点江风。我本来想把这事告诉你，怕你火爆性子再闹出什么事来，也就没给你说……你看江风这东西瞎不瞎！最近听说他那个‘跟得紧’的老子把他推荐给一位省革委会副主任当秘书！他老子本人也升成省革委会常委了。十年前，还只是省委组织部的一般干事哩！”“卑鄙的东西！”他听她斜说着，拳头捣着床铺，愤怒地咒骂着。苏莹的脸上又浮上了那惯有的微笑，望着他，说：“为了防备江风，我和我哥就闹着玩儿演了这么一场戏！前一段晚上，我哥熬夜就是刻那些诗词呢。前天夜里刚刻完，他就把笔记本当作礼物送给了我。我想你喜欢写诗，就把这送你……”“你们刻诗为什么瞒着我呢？张民，不，苏晶不了解我，难道你也不信任我吗？”他很不高兴地打断了她的话。

“不，”她解释说，“我哥一来，我就想告诉你，让你也帮着刻——你的字写得好！可我哥不

让，他说怕以后出了事连累你。再说，自我哥来后，你……一直不理人。说！你最近为哈对我……那样哩？”她嗔怒地望了他一眼，脸通红。

他望着她，心中熄灭了多时的爱情之火，猛然间又熊熊地燃烧起来了。他嘴唇子颤抖着，不知该说什么，笨拙着重新统治了他。她突然抬起头来，脸上挂着灿烂的笑容，问：“你真的……爱我吗？”“什么？”“你听静楚了……”在他还没有反应过来的时候，她已经把自己的两只手默默地放在了他的手里。他的两只手颤抖着，紧紧地握住了她的手，两串晶莹的泪珠在脸颊上欢快地流淌下来……

1979年4月—5月于西安

小镇上

吉普车在咸榆公路上奔驰着。车窗外过冬日苍茫的天际，玄黄色的山峦，以及悬崖上垂挂着的奶白色的冰凌……

军微微前倾着身子，透过车玻璃扫视着黄土高原广漠的田野，两只眼睛的闪闪发光。因为种种原因，他二十的没回故乡了。走时是兵，现在已是一个现代化的炮兵师的政委。这多年，他一直生活在祖国绿莽莽的西南边陲，但梦里却常常是一片黄颜色……现在他又终于看见了这亲受的土地。黄色永远是温暖的色调。他此刻的心暖烘烘的。

故乡，你好，我回来了。我就是那个小时候吊着鼻涕的狗娃——大马河川卧牛沟高老大的五小子……

“再有八十里路就到家了……”他对军分区派来送他的小车司机说，两只眼仍然贪婪地扫扫视着窗外的一切、一切……

一切似乎是那么熟悉，又是那么陌生……

前面出现了一座小镇。其实和一个大的村计差不多，只不过多了一条短陋的街面而已。

他猛一怔。

我为什么一怔？他似乎在问自己。

你一定主记起了什么？

噢，是的。

他让司机把吉普车停在镇子对面的公路边上。他说他要到镇子上走一趟，让小伙子等一下。

他下了车，走过那座小小的、老老的弓表石桥，来到了镇子上。

他先静静地立在街口，望着这地方，似乎在默默地向它致敬。小镇，这是我。二十多年了，你一定不会认出我是谁。

但我并没有忘记你，只不过那一切都属于过去了。

他把军大衣往紧裹了裹，迈着军人矮健的步伐穿过街面，向那个他一眼就认出来的地方走去。

这是一座小学校。

他悄悄地立在校门口，胆怯地向里面瞄了一眼，脸上立刻不由自主地显出一种敬畏的神色，就像当年他第一次站在这里一样。

是的，二十几年前，你来这里时，还是个孩子，穿着一身破破烂烂的衣服，背着一卷缀补疤的铺盖，从僻远闭塞的大山里走到公路上，躲避汽车像躲避怪物一样。当你站在这校门口的时候，就像穿越过撒哈拉大沙漠的一个来自原始部落里的虔诚的穆斯林，站在取路撒冷的对殿前……唉，那时这学校其实是多么简陋！大门哪有这么排场？只不过是一个土豁子罢了。围墙也是土的，上面缀满了不安生的手脚所留下的坑坑洼洼。现在呢？看看，这大门和围墙都是一色青砖砌起，多气派！

你记得在这里整整上过两年学——五年级生六年级。当时父母有病，家里连你一共八个孩

子。你是勉强支撑着来这里的。衣服破得遮不住羞丑；一顿只能喝一碗稀糊糊高粱汤；身上常常连一分钱也没有……

一阵电铃声。

电铃？不是钟声吗？

他笑了，朝校园里望了望。过去那些破破烂烂的窑洞不见了，眼前是一排排砖瓦盖成的大教室。那棵老槐树还在，只不过更老了。吊在它上面的那口大铁钟不见了。但他依稀还听见那“当！当！”的声音，就像一个老年人用沙哑的嗓门从遥远的过去向他亲切问候。

学生娃娃们从各个教室里拥出来，汇聚在大操场上。操场立刻变成了一个欢乐的、喧闹的海洋。

他咧开嘴巴笑着，呆呆地望了一会这些穿戴得漂漂亮亮的孩子们，然后用手指头揩了揩眼角，就离开了校门口。

他然后又开始绕着学校的围墙走。一边走，一边仔细地墙根下瞅着，似乎在灵找什么。他的心在怦怦地跳着。

还在吗？那个我曾像小狗一样爬过的下水洞！

说真的，无论是当兵前还是当兵后，他都爬过或钻过各式各样的洞——土洞，桥洞、涵洞，石头洞……但没有一个洞能留在记忆里——有什么必要记住这些呢？但这里的那个水洞他却没有能忘记。

他一走，一边像侦察兵似的搜索着那个已属于遥远记忆中的遗迹。他刚才在车上那猛地一怔，正是想起了这个洞。

他现在停车来到这里，多半也是为了看看这个地方的。在外人看来，这也许有些可笑。但有些个人的内心隐秘是不需要外人理解的。

他走着走着，一下子呆住了。

一点也不错，这就是那人洞，那个在下雨天把校园操场上的积水排在墙外的肮脏的下水洞。二十年过去了，尽管当年低矮的土围墙改换成砖砌的高墙。但这个洞几乎还原样地保存着，似乎专门等着他今天来重访。

刹那间，那热闹的锣鼓声、丝弦声、秦腔……又在你的耳边骤然间响起来。大概是秋天，很可能是八月十年，校园的大操场上正唱戏。这是小镇上一年中最盛大的节日。学生们全都放假，而且不准在唱戏的时候留在校园内，以便把这里变成剧场，因为镇子上再也找不到这么一块平坦地方了。当然还可以进去，但得买票。

校门的土豁子成了“剧院”的入场，被剧团掏钱雇来的本镇的一些彪形大汉把守着。土墙里面也有同样的大汉们回巡视，以防不良之徒越墙而过。

同学们都看戏去了，就你一个人踉踉跄跄在街头。你没有那三毛钱去买一张票。身上只有一毛钱，还是一张菜票。那锣鼓和丝弦的喧闹，那笑语哗然的人声，那激昂慷慨的戏文，撩拨着你的心。你看不见这一切。如果你当时是大人，我也许能忍受。可你才十一二岁，像所有和你同龄的孩子一样神往那个热闹非凡的场所。……

突然，你一下子记起了那个下水洞。悄悄地从那洞中钻进去，不就到操场上了吗？

唉，我当时曾怀着怎样恐惧的心情。从眼前这个洞里爬进去的呀！洞里又黑又脏，手上似乎都糊了狗屎。臭烘烘的。

但不管怎样，我已经无论如何不可能再退回去了。

灾难在我从洞那边一伸出头就降临了。一只蒲扇般的大手一下子扣在了我头上。我脑子“轰”地一声，觉得整个世界都陷入到一片黑暗之中。当我挣扎着企图像泥鳅一般溜掉过时，那另一只大手已经揪住了我的一只耳朵。

就这样，我被那无情的手从洞子里拉出来，拉在了人山人海的操场上。我立即认出，揪出耳朵的人是镇子上肉铺里的焦二，腰圆膀阔，满脸栽着葛针般的硬须。据说他可以把刚开膛的猪板油生吃三斤。

“你这个混场的贼溜子……”焦二一边揪着我的耳朵拉着我走，一边兴奋的嚷嚷着，似乎像一个求功心切的勇士终于活捉了一个俘虏。

我的耳朵疼得就像要掉下来似的，但还不敢吭声，更不敢哭。我只是小声地央告着，不要让

他把我交到学校。但焦二大声喊叫说非要把我交给校长本人不可！

一切都完了！我将在同学中间变成一个声名狼藉的人，而说不定学校还会要把我开除的。天啊，我怎有脸回到我的村子？怎有脸见全家人和全村人的面？

我被这无情的手揪扯着耳朵，走过一长溜吆喝声四起的小吃摊。

“焦二，你又造什么孽呀！你把这娃娃的耳朵都快揪下了！”一个妇女的声音。

“这小子不买票，从水洞里钻进来。哼，叫我给逮住了！”

“手放开！”

“怎？”焦二叫了一声，手立即松开了。——因为被硬塞进了一个烫热的菜包子。

焦二笑了，顾不得其它，烫得两只手来回倒腾着那个包子，嘴“扑扑”地吹着，甚至给包上唾了一下。

他开始巴咂着嘴吃起了包子，似乎一下子忘记了我。

一只湿热的手在我的头上摩挲了一下。

“你怎不买票钻水洞子呢？”卖菜包子的大嫂声音充满了无限的怜悯。

在朦胧的蒸气中，我看见了一张慈祥的脸。

“我……没有针”。

“你是镇子上谁家的娃娃？”

“我不是镇子上的。我是乡里来的。”

“哪个村子上的？”

“卧牛沟的。”

“念书娃娃？”

“嗯。我就是这学校的。”

“唉，看多恹惶！裤子都露着肉……”

一只热腾腾的包子递到了我面前。我不接但被硬塞到了手里。接着，又是那只温热的、母性的手在我头上轻轻地摩挲了一下。泪水顿时像浓雾一般模糊了我的眼睛……

他用模糊的泪眼出神地望着这个二十多年前蒙难的地方，耳边依然响着焦二和卖菜包子大嫂的声音——“不要给学校交，你把娃娃放了！”

“哈呀，人家剧团出钱雇我焦二，我怎能不给人家尽职尽责哩！”

“屁！甬吆喝了！生猪油把你的心糊成了猪心了！给！我不信这热包子还塞不住你个猪嘴巴！”

“哈哈，猪嘴碰上个狗獠牙，焦二碰上个母夜叉……”

焦二吃着包子，回过头说：“你这个小子还站着干什么？去吧……”

羞耻、悔恨、感激、甜蜜……这种种情感涌上了人的胸腔，涌上了你的喉眼。你手里捧着那一个热腾腾的菜包子，转身就跑开了。

你哪再有心去看戏呢？你从那个土豁子里跑出来，又重新踉跄在了街头上。你不知该哪里去。你觉得你有许活想给世人说，但又不知你想说什么。总之，你真想亲吻这破烂街道上的一切呀……

政委解开军大衣的钮扣，抬起头，望着无边的黄色的山峦，发出一声长长的叹息。哦，我故乡，我的小镇，我的下水洞，我的焦二大叔，我

的买菜包子的大嫂，我的逝去的单年……我对你们所有的一切都怀着多么深切的眷恋和热爱！

就是焦二大叔那只揪过我的耳朵的手，现在对我来说，也像卖菜包子大嫂的手一样温暖。大嫂，你再用那那温热的手摸一摸我的头头。焦二大叔，此刻我也多想再让你用你的手揪一揪我的耳朵，好让我再一次感受一下故乡那热辣辣的惩罚……

他下意识地用手摸了摸自己的耳朵，然后向那个下水洞投去最后的一瞥，就转身走向街道。

“菜包子哎——”前面传来一声悠长的女孩子的喊叫声。

他的眼前蓦地闪现出一张慈祥的妇女的脸。他快步走向前去，来到一个卖零吃的摊子前。这里热闹非凡，吆喝声四起。有卖凉粉的，有卖油糕的，有卖粽子的，有卖扁食的……卖包子的呢？

他终于发现了她。这是一个脸像山丹丹花一般好看的姑娘。他问：“多少一个？”

姑娘立刻热情地招呼道：“七分钱一个，不要浪票，喷香！你要几个？”

“你妈妈是干啥的？”他竟然这样问她。

姑娘一愣。她说：“我妈是邮电局的干部，我是待业青年……你认识我妈？”

“噢……不认识。我买四个。”他为自己的唐突而不好意思地摇了摇头。

他拿着四个热腾腾的菜包子，重新穿过那座古老的弓形小石桥，返回到了公路上。

司机身子伏在方向盘上，已经睡着了。

他敏捷地上了车，用胳膊肘轻轻碰醒了小伙子，给他手里塞了两个菜包子，说：“很香，你吃吧，吃完了咱再走……”

司机说不饿，把包子塞进挎包里，就立即踩动了离合器。

吉普车重新又奔驰在咸榆公路上。车窗外依然闪过冬日那苍茫的天际，玄黄色的山峦，以及悬崖上垂挂着的奶白色的冰凌——这凝固了的激情！

杏树下

四月，白粉粉的杏花已经谢了。躲藏在绿叶间的毛茸茸的青杏羞怯地望着这个陌生的中年人。

他立在这杏树下，静静地垂着两条胳膊，不言不语地看着这株粗壮的果树。故乡山野的风带头春天的温暖，轻轻抚摸他夹杂在几根白发的头，抚摸他的脸颊，抚摸他的心。

杏树，你应该认识我。尽管我们分别有许多岁月，但我可从来都没有忘记过你。当我夹关讲义，站在林业学院的讲台上讲述那些杨树、柳树、松树……的时候，我就想起了你，杏村；想起了她，小萍；想起了我们小时候。不过，那时你很小，我们也很小……

是的，他那时才十一岁，在村里的小学校上三年级。她也只有十四岁，因为上学晚，念四年级。

本来他们并不相识。一家在村东，一家在村西，庄子太大，降过正月闹红火偶尔见一面，平时谁也不见谁。虽说同住一村，可孩子们的世界总是那么小。就是上了学，两个年级不说，她比他大，还是个女生，他们从来没说过一句话。在这种年龄，男孩子和女孩的界限是很严格的，他们往往都生活在各自的天地里，互不交往，互不侵犯。

但是，我敢肯定地说，和小萍这样生疏，还不仅仅是这些原因。那时，学校也有全体一致的活动和游戏，不分年级，不分大小，不分男女……我和她的这种生疏是由两个家庭的生活状况所决定的。那时我们家五六口人，就父亲一个人劳动，日子过得叮当响。不用说，我是这学校穿戴最破烂的学生。可小萍呢？虽说她母亲也在农村，可她父亲是县城里的医生，家里就她一个宝贝蛋，经常穿戴得像一位小公主。她无疑是学校

最尊贵的学生。

他们是两个极端。他当时虽然只有十一岁，但已经懂得为自己的寒酸而害臊了。因此专意躲避那些穿戴本面的同学，尤其是躲避小萍。在他看来，她大概时刻都在笑话他。另人也躲避他，就是那些家境不怎好的同学也尽量不和他为伍，以便证明比他高一等。他常常孤孤单单一个人……

世界上最可怕的是孤独，特别是孩子的孤独。孤独的大人可以在自己的内心创造一个世界，以寻求安慰，而一个孤独的孩子，当外界和他隔膜的时候，心灵中就只有一片又苦又咸的硷水了。

可是，就在那天，就在这棵杏树下，发生了那样的事……

你清楚地记得，那同样是四月的一天，春风就像今天抚摸你的锁锁头，抚摸你的粗糙的小脸蛋，抚摸你忧伤的心。你靠在这棵杏树干上，看同学们在玩“找朋友”的游戏。这就算乡下学校一年一度的春游吧，老师带头全校的同学，来到山

野里，尽情地玩呀，唱呀，跳呀，喊呀……找呀找呀找呀找，敬个礼，握握手，你是我的好朋友，再见！

同学们玩得多快乐呀，可是当时我脊背靠在这树干上动也不敢动。谁也不知道我为什么不去玩。我也无法说出我不去玩的原因。

老师走过来，惊讶地问我：“你什么不玩呢？”

“我……肚子疼。”

“疼得厉害吗？”

“不，不厉害……”

“那你现在回家去。”

“不，不，等一会再……”

我此刻不能离开。我只是脊背紧贴树干站着。这棵杏树对我来说像救命的恩人一样。

一直到大家要回学校的时候，我还就那样站着。

集拿的哨声响了，同学们都排成了二路纵队。

我仍然没动。

老师又走过来，有点生气地说：“你要不走？”

“我……”

老师发火了：“你为什么还站着？”

我无话可答。

同学们都将目光投向我，叽叽喳喳地议论着。

“你回不回？”老师喊叫说。

“我现在不回……”

“为什么？”

我“哇”一声哭了。

我“哇”一声笑了。

听见老师说：“王小萍，你留着，一会把他带回来……”

小萍是大学生，又很体面，也懂事，老师常派她做一些在学生看来很重要的“工作”。

老师带头同学们走了，而把小萍留下来。她的任务看来好像是收容一个掉队的伤兵。

杏树下，只剩下我和她。

“你怎啦？”她问。

我不敢看她，也不回答。

她走近我，大胆地用手在我汗淋淋的额头上摸了摸，大概是我发不发烧。

我感动额头像被烧红的烙铁烫了一下。

我扭过头，不看她，说：“我没病。”

“你不是说肚子疼？”

“不疼。”

“那怎啦？有什么你给我说，好吗？”她的口气像大姐姐一样。

我犹豫了一下说：“那你不能给别人说。”

“我肯定不说。”

“要是说了呢？”

“那就是小狗。”

“……我的裤子……破了。”

“哪儿破了？”

“在后边……”

“唉，倒说你不玩呢！让我看看。”

“不。”

“怕什么哩！我带头针线。我给你缝。”

“不”。

她不管我同意不同意，已经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小小的荷包，开始笨拙地往针眼里穿线。我立刻紧张得像医生要给我打针一样。

“转过来！”她命令我说。

我不动。

她过来。用手使劲把我掀转身。我一下子伏在杏树干上哭了。

小萍一句话也不说，开始给缝屁股后面破了的裤子，针时不时扎在我的屁股蛋上，我疼得喊叫起来，她却在后面咯咯地笑着，说：“快完了……”

鼓弄了很长时间，她才说她缝完了。我用在后面摸了摸，已经不露肉。

她像没事似的抬头望了望树上的青杏说：“毛杏子最好吃了，酸酸的……现在咱们回吧？”她对我说。

“我先不回去，你走……”

她冲我笑了笑，就走了。走出不远，她又回过头叮咛：

“你快回来！”

她走了，消失在山下的小土路上。

我抬起头，望了望绿叶间那颗颗毛茸茸的青杏子。

尽管我不太会上树，但我还是挣扎着往这棵杏树上爬去。

我勉强上去，刚摘了一颗杏子，由于脚没站稳，一下子从村对上摔下来了。

我跌倒在地上，听见屁股后面“嘶”的一声。天啊，刚刚缝住的裤子又一次破了！

泪水再一次盈满了我的双眼。这次使我伤心的是，我无法将手中的这颗杏子送到小萍手里了。正是为了报答她，我才冒险上树的。现在总摘了一颗杏子，但付出了裤再一次被扯破了代价……

我在地上呆呆地坐了一会，决定非把这颗杏子送给她不可。

我于是硬着头皮从山里下来，磨蹭着来到学校下边的小河边。

我看见同学们正在院子里大扫除。我不敢上去。

我突然看见小萍到院畔上来倒垃圾。她也看见了我，喊：

“你快回来！”

我没动。

她站了一会，看我这样子，就从小路上转下来了。

她站在我面前，问：“你怎不回去？”

“给！”我把那颗杏子递到她面前。尽管这杏子已被我的汗手弄得又脏又黑，小萍还是惊喜地一把夺过去，扔在自己的嘴巴里。她一边吃，一边说：“真好吃，酸酸的……咱们回……”

“我回家呀……”

“现在还没放学呢！”

“我的裤子又扯烂了……”我说完，掉转头就跑，并且没忘了用一只手过去遮住我的不幸的屁股蛋……

从那以后，我和小萍之间就渐渐产生了一种不协调的友谊——一个富足人家的女儿和一个穷人家孩子的友谊。直到现在我也说不清这一切，只是感动这一切对我来说是多么宝贵。

她以后在学校经常找我玩，使旁的学生感到“眼红”。她甚至带我去过他们的家。我当时没学过更多的形容词，只学过一个“金碧辉煌”，我就用这个词来形容他们的家。她母亲是个非常厚道的人，曾经给我缝过一身崭新的卡叽布衣服。

当我把这身新衣服穿回家以后，我父母都以为我是在外面偷的，一个开口就骂，一个出手就打。当我掉着眼泪说明实情后，我父母亲也大受感动，嘴里喃喃地念叨说：老王一家人真是些善人。可就是没生养下男娃。他们这样修行积德，老天你一定会让这家人添个男丁。当时我也曾祷告过老天爷，就像我父母亲说的那样，让小萍她妈再给她生个弟弟。可后来也没有生。现在想起来这有多么可笑……

一年以后，小萍突然离开了村子。不是她一个人，而是全家都搬走了。听说她父亲报名去支

援西藏，到一个叫日喀则的地方去工作了。

从此，我再也没有见到她。我后来上高中二年级时，听说考上了北京医学院。在这以后，我也考上了西北农学院，专攻麻业专业，后来又留了校，当了讲师；以后又当上了副教授……

副教授立在这杏树下，望着绿叶间那毛茸茸的青杏，两颗泪珠不知不觉从眼角里滑了出来。为了那逝去的愉快和忧伤，为了那又酸又甜的回忆，他微笑着哭了。此刻，他似乎又听见了那欢乐的、稚气的歌唱：找呀找呀找呀找，

敬个礼，握握手，

你是我的好朋友，再见！

再见，小萍。实际上，我也许再也不会见到你了，但我永远记着你——我少年时期的伙伴！你知道吧？我现在就立在这棵我们曾共同喜爱的杏树下——我为我补过破裤子的地方，向你致遥远的祝福。我相信，不论我们走向何方，我们生命的根和这杏树一样，都深扎在这块亲爱的黄土地上。这里使我们懂得生活是多么美好，从而也使我们对生活抱有永不衰竭的热情，永远朝气蓬勃。

勃地迈步在人生的旅途上……

他用手绢沾了沾眼睛，然后像小时候一样，笨拙地攀上了这棵杏树。他摘了一颗青杏，又从树上溜下来。

他把这杏子扔嘴里，细细地品尝那股酸酸的滋味，然后便告别了这杏树，走下山来。四月的风轻轻抚摸他夹杂几根白发的头，抚摸他留着泪迹的脸颊，抚摸他那颗孩子一样的心……

一生中最高兴的一天

事情是从一台收录机说起。

我在地区中师毕业后，回到我们县城的一所小学教书，除过教过，还捎带着保管学校唯一的一台收录机。

放寒假时，学校为了安全的原因，让我把宝贝带回家去保管。我非常乐意接受这个任务。我是个单身汉，家又在农村，有这台收录机作伴，一个假期就不会再感到寂寞了。

不用说，山区农村现在也是相当富裕了，但收录机这样较为高档的商品还不多见，不是说没人能买得起。对于大多数农民来说，这东西价钱昂贵，却没有什么实用价值。花那么多钱买这么个“戏匣子”还不如买几头肥猪。

可是我把这台收录机带回家后，村里人又感到特别新奇：

因为据说这家伙不光能唱歌，还能把声音也“收”进去呢。于是，一到晚上，少不了有许多人涌到我们家来围着它热闹一番。他们百厌的节目是韩起祥说书。其中最热心的听众就是我父亲。父亲虽然年近六十，一个字也就识，但对什么稀罕事总是极其关心。有时甚至关心到了国外，比如经常问向我打听阿尔巴尼亚的情况。对于这台收录机，他当然应该惊叹不已。尽管有线广播听了好多年，只是有一点他直到现在还是理解不了：为什么这个小匣匣，里面就能“藏”下那么多人。

转眼到了大年三十。这是农村一年一度最盛大的节日。除夕之夜，欢乐的气氛笼罩着我们的村庄。家家窗前点上了灯笼，院子里地上铺上炸得粉嫩的红红绿绿的炮皮。在那些贴着窗花和对联的土窑洞里，一家人围坐在一起吃“八碗”。说是八碗，实际上主要是把各种形状和式样的肥肉块子装在八个碗中。农村人虽然富了，但吃肉还

没有到城里人剔肥拣瘦的程度。他们的肠胃仍需要油水。好，那就尽情地吃吧。拣肥的吃，放开肚量吃吧，而今这样好的年头，又是自己喂的猪，不吃做什么！

父亲吃了一老碗肥肉（足有一斤半），用袄袖子抹了抹嘴，然后就心满意足地拿起旱烟锅，盘腿坐在黑羊毛毡上，自个儿笑眯眯地抽起了烟。此刻，外面已经是一片爆竹连天了。全家人先后放下了碗筷。弟妹们迫不及待地跑到邻家找小伙伴们放炮去了，母亲颠着小脚到隔壁窑洞准备明早上的饺子馅。一刹时，屋子里剩下了我和父亲。一片欢乐而愉快的宁静。

父亲舒服地吐纳着烟雾，对我说：“把你那个唱哥匣匣拿出来，咱今晚上好好听一听。”他安逸地仰靠在铺盖卷上，一副养尊处优的架式。他的享乐的神态使我高兴。是的，这几年家里的光景一年比一年好，他此刻应该这样度过这个令人的高兴的夜晚。

我赶忙取出收录机，放他老人家爱听的韩起祥说书。父亲半闭着眼睛，一边听，一边用手悠

闲地捋着下巴上的一撮黄山羊胡子。韩起祥的一口陕北土话，在他听来大概就是百灵鸟在叫唤。每当听到绝妙之处，就忍不住张开没门牙的嘴嘻嘻地笑个不停，活像一个老太太。我于是下意识地提了一眼墙壁上奶奶的照片。此刻他真像我已经去世的奶奶。奶奶的相片下，是父亲的合影。从相片上看，那时父母并不怎显老，可现在也已经像奶奶那般老了。我想，也许过不了几年，那张合影也会成为遗照。这个联想太不吉利。在我心里祝愿二老身体健康，万寿无疆。我记得，奶奶的相片是父亲在她老人家生前张罗着照的，父母亲的相片是我在前几年罗着为他们照的。自从照相流行以来，乡下人最看重的一件事，就是给年迈的双亲照张相片，然后放大，挂在墙上，以做永久的纪念。在乡下，不论走到哪家，都能在墙壁上看见几位老人的相片。他们穿戴整齐。两只粗糙的的劳动者的手，规规矩矩放在自己的膝盖上，温厚地注视着他们生活了一辈子的家和仍在这个家生活着的他们的儿女子孙……

这时候，韩起祥的书正说到了热闹外，急争的嗓音和繁密的三弦呱哒板声响成一片，好像一把铲子正在烧红的铁锅里飞快地搅动着爆炒的豆子。我父亲的情绪也高涨到了极点，他竟然也用露气的陕北土话，跟着老韩嚷嚷起来，手舞足蹈，又说又唱。他已经把这段书听了许多遍，几乎可以背诵如流。

我被父亲逗得哈哈大笑，并且觉得眼眶里热辣辣的。父亲，你尽情地高兴吧。你应该高兴。你和像你一样年老的庄稼人，能逢迎上而今这样的好世事，真是太幸运了。

看着父亲得意忘形地又说又唱，我突然冒出了一个新鲜的念头：我为什么不用这台收录机录下父亲的一段声音呢？这样在他故世以后，我们这些后辈人就不仅能从相片上看见他的容貌，而且也能在收录机里听见他的声音哩。是的，这现代化的设备能够留下伟人的声音，庄稼人的声音也是可以留下的。

等韩起来的一说完，我就对父亲说：“爸，干脆让我把你的声音也录下来。”

“我的声音？”

“嗯。”

“能录下来呢？”

“能。”

我换了一盒空磁带，按了一下键钮，对他说：“不信你试试。你现在先随便说一句什么话。”

他突然惊慌起来，连连摆着手，说：“我不会说！我不会说！”

我很快卡住机关，然后放给人听。录音机里传出了他的声音：“我不会说！我不会说！”

父亲吃惊地叫起来：“这不是我的声音吗？”

“就是你的声音。就这样。你随便说什么都行。让我把我的声音录下来，以后就是你不在人世了，我们这些后人还常能听见你总说话哩！”

“搁的年代长了，声音怕要跑光了……”

“跑不了！这盒磁带不好了，还能录在另外的磁带上。”

父亲显然对这事发生了极大的兴趣。他跃跃欲试，但又有点不好意思，格外紧张地把腰板往

直挺了挺，像要进行什么隆重仪式似的，两只手把头上的毡帽扶端正，庄严地咳嗽了一声。他突然像小孩子一样红着脸问我：“我说什么哩？”

我忍不住笑了，对他说：“你随便说什么都行。比如说你这一生中最高兴的一天……”

一生中最高兴的一天？哈呀，这怎说哩……好，叫我想一想，噢，对了，要说最高兴的一天，那当然是我和你妈成亲的那……你看我！说些甚！噢，对了，我记起了咱往下说……

那天，也正像今天一样，过年哩……我这样说你看行不行！行！好，那我就再给咱往下说……

提起那年头，真叫人没法说。冬天的时候，公社把各大队抽来的民工都集中到寺佛村，像兵一样分成班、排、连，白天大干，晚上夜战，连轴转到了年底，还不放假，到过年一前一天，公社书记来宣布说，要过革命化春节，过年不放假了。大家一听都炸了。大年三十早晨，所有的民工都跑了个净光。嘿嘿，我起先还不敢跑，后来见众人都跑开了，我也就跑回来了。

不知你还记得不？那天早上我跑回家时，你们母子几个围一块烂破子，坐在炕为哭鼻子哩。看了这情景，你不知道我心里有多难受。哭什么哩？哭个西惶哩。那年头，全村人在一个锅里搅稠稀，大家都穷得叮当响，过年要甚没甚。咱家里就更不能提了。旁人家歪好都还割了几斤肉，咱们家我没回来，连一点肉皮皮都没有，你大概记得私人不准养猪，集体养的猪又不能杀，要交给公家。那时候嘛，队里能有多少粮喂猪？养几头猪，卖给家，公家再给发点肉票，到一家头上，也就那么几斤。咱家的几斤肉票早上让你舅舅拿去给儿子办喜事去了。唉，再说，就是有肉票，你们母子手里也没一分钱呀！

当时，我折转身就往县城跑。我没敢在你们面前哭，可在路上我哭了好向回，为什么哭哩？还是心疼你妈和你们几个娃娃嘛！这就要过年呀，连点肉都吃不上。我恨我。一个男人，就这么无能啊！我当时想，我今天出去就是抢也要回几斤肉来。

进了县城，已经到了中午。我赶忙跑到了肉食门市部。一看，门关得死死的。唉，今天过年，人家早下班了。

这下可没指望了。我长叹了一口气，抱住头蹲在了门市部面前的石台子上，真想放开声哭一声。

蹲了半天，心想，哭顶个屁。干脆，让我们后门上看有没有人。

我来到后门上，门也关着，不过听见里面有人咳嗽。我站着，不敢捣门，为甚？怕，怕什么？当时也说不清。过了一会，我突然冒出了个好主意，哼，别看你老子是个笨老百姓，到紧火时，脑瓜子还聪敏着哩。我想，如果我说我是县委书记心的亲戚，他们市的人还敢不卖给我肉吗？那时候咱县上的书记叫什么名字来？冯国斌？对，就叫个冯国斌。可当时我不知道他的大号，只知道冯书记姓冯。好，我而今就是冯书记的亲戚了。

就这样，我硬着头皮敲开了肉食门市部的后门。门先是开了一条缝，露出一颗胖头。还没等

胖头开口，我就忙开口说，说是县上冯书记的亲戚。胖头问什么事？我对他说，冯书记让你们割几斤肉。

哈，不用说，胖头起先根本不相信我是冯书记的亲戚。他打量了我半天。后来大概又有点相信了。共产党里的大干部大都不是穷人出身吗？他们也许少不了会有几个穷亲戚的。胖干部也就不说什么，把门打开，让我进去了。

他把我直接领到肉库里。哈呀，我一下子呆了，我看见肉库里码着一人多高的猪肉，都是最肥的。这胖干部问我同几斤？我慌忙从怀里摇出了全部的钱——共四场。我问他一斤多少价钱？他说一斤八毛钱。我说，那就割五斤吧。不过，我当时心里暗暗叫苦：我原来只想割上二斤肉，够你们母子几个吃一顿就行了。我不准备吃，因为我今年在民工的大灶上吃过两顿肉，可你们母子一年几乎没喝一口肉腥汤哩。我想余下两块多钱，给你妈买一块羊肚子毛巾——她头上那块毛巾已经包了两年，又脏又烂；再给你们几个娃娃买些鞭炮。

吃肉放炮，这才算过年呀。可眼下我想，一个县委书记的亲戚走一回后门，怎能只割二斤肉呢？我就只好咬咬牙把四块钱都破费了。我虽然这样大手地把四块钱都花了，但那个胖干部却明显地嘲笑冯书记的这个穷酸亲戚的。他当然没说，我是从他脸上看出来的。

但不管怎样，我总算割到了肉，而且是多一块多么肥的刀口肉啊！

我走到街上，高兴得真不知道如何是好。我想我把这块肥肉提回家，你妈，你们几个娃娃，看见会有多高兴啊！咱们要过一个富年罗！

我正在街上往过走，一个叫化子拦住了我的路。我一看，这不是叫化子，原来是高家村的高五，和我一块当民工的。他老婆有病，光景咱家不烂包。他本人已经熬累得只剩下一把干骨头。

高五穿一身开花棉袄，腰里束一根烂麻绳，当街挡住我，问我在什么地方割了这么一块好肉？我没敢给他实说。我怕他知道了窍道，也去冒充县委书记的亲戚。这还了得？叫公安局查出来。恐怕要坐班房哩！我就给他撒谎说，我的肉

是从一个外地人手里买的。高五忙问我，那个外地人现在在什么地方？我说人家早走了。高五一脸哭相对我说，前几天天公家卖肉的时候，他手里一分钱也没。直到今早上才向别人央告着借了几个钱，可现在又连一点肉也买不到了。他说大人怎样也可以，不吃肉也搁不到年这边，可娃娃们不行呀，大哭小叫的……他瞅了一眼我手里提的这块肉，可怜巴巴地说，能不能给他分一点呢？说实话，我可怜他，但又舍不得这么肥的肉给他分。我对他说是这肉是高价买的。他忙问多少钱一斤？我随口说一块六毛钱一斤。不料高五说一块六就一块六，你给我分上二斤！

我心的眼开始活动了，心想，当初我也就只想买二斤肉，现在还不如给他分上二斤呢。实际上，你娃娃知道不，我当时想，要是一斤一块卖给高五，我就一斤肉白挣八毛钱哩！拿这钱，我就可以给你妈和你们几个娃娃买点过年的礼物了。这买卖当然是合算的。我迟疑了一下，对他说，那好，咱两个一劈两半。可怜的高五一脸愁相以上换了笑脸。

就这样，高五拿了二斤半肉，把四块钱塞到我手里，笑呵呵地走了，倒好像是他占了我的便宜。好，我来时拿四块钱，现在还是四块钱，可手里却提了二斤半的一条子肥肉。这肉等于是我在路上白捡的。好运气！

我马上到铺子里给你妈买了一条新毛巾，给你们几个娃娃买几串鞭炮。还剩了七毛钱，又给你们几个馋嘴买了几寸颗洋糖……

我一路小跑往家里赶。一路跑，一路咧开嘴笑。嘿嘿，我自个儿都听见我笑出了声。如果不是一天没吃饭，肚子饿得直叫唤，说不定还会高兴得唱它一段小曲哩……你不是叫我说一生中最高兴的一在？真的，这辈子没有哪一天比这一天再高不过了。高兴什么哩？高兴你妈和你们几个娃娃过这个年总算能吃一顿肉了。而且你妈也有了新行巾，你们几个娃娃也能放鞭炮，吃洋糖了……

我“啪”一下关住了收录机，什么话也没说，丢下父亲，心情沉重地一个人来到了院子里。此刻，晴朗的夜穿是星光灿烂，和村中各家窗前摇

曳的灯笼相辉映，一片富丽景象。远处传来密集的锣鼓点和丝弦声，夹杂着孩子们欢乐的笑闹声。

村庄正沉浸在节日的气氛中。远远近近的爆竹声此起彼伏，空气里弥漫着着和平的硝烟。此刻这一切给我的尽灵带来无限温馨和慰藉……

医院里

马老头就要出院了。他穿起了那身平平展展的呢衣呢裤，像个要去参加什么盛典的首长。其实他只是市上一个小单看门房的极其平常的老头。以前他是个工人，后来退休了，闲得呆住不住，就找了个看见大门的差事。一月前，他脸上突然起了上瘤子。原来以为是恶性的，紧张了一阵子。后来到医院一检查，发现是良性的，老头的心才平实了一些。不过，医生说要动手术。动就动吧，听说这是小手术，用不多长时间就好了。

这不，现在已经好了。

这位穿戴得象首长一样的看门房老头，这时正向同室的病友们作告别。他高兴，大家也为他高兴。他和众人一起又说又笑，平日寂静的病房

一时起了一点小小的愉快的波澜。那位在靠窗户边为一个重病号喂药的年轻漂亮的女护士，也宽容地没有制止这种显然不合理会规程的行为。要不是平时，她会严肃地对大家说：“请同志们不要大声喧哗……”他现在甚至还扭过头来，微笑着看着了一眼衣冠楚楚的马老头。

这时候，老马头的儿子小马正在床边收拾他父亲的东西。伙子穿一件洗白的米色风雨衣，显得健壮而潇洒。他一声不吭，只是有条有理地把他父亲的零七碎八归拢到两个提包和一个大网兜里。

他父亲和别人又说又笑地道完别，就回到他的病床前，惊讶地对儿子说：“你已经都收拾好了？”

“嗯。”

“我的镜子装进去了没有？”

“镜子？”儿子困惑地看着父亲。他并不知道父亲每天都拿这宝贝小圆镜看自己动过手术的容貌。

马老头自己从枕头下面摸出了那个小圆镜。儿子正要拿过来装进提包里，他父亲却举起这小圆镜，又一次认真地从不同的角度照了一会自己的尊容，然后叹了一口气，说：“唉，留下了一片疤……”

“总比一个瘤子好看了。再说，你又不当电影演员。”他儿子说。

病室的人“轰”一声笑了。马老头也不好意思摇摇头笑了。

那个刚给病人喂完药的女护士，惊异地回过头来，用一双闪闪发光的眼睛瞥了一眼那个灰谐的青年。

老马父子对于室内一切作了一次最后的审视，然后就要动身走了。但小马却对着那两个大提包和一个大网兜发愁地说：“自行车最多能带两件……”

在他这样说的，那位女护士走过来，说：“你可以把网兜放到这儿，完了你再来取。”

小马于是就把那网兜交给了她。女护士提着就走了。

这爷子俩随后也就举手一边给病室的人打招呼，一边倒着退着出了房门，走了。

这一切极其平常。

但也有一点小小的不解之处，不妨在这里提一提：老马的那个大网兜本来也可以放在这病房，然后他儿子再来取也可以。老马和他同病室的人已相处多时，难道他们还能偷了他的东西不成？这一点那位女护士应当知道，所以她根本不必把那个网兜提到她那里去。可以肯定地说，所有的人都没有意识这个小小的生活的疑点，似乎这一切都再自然不过了。

即使一个古代拜占庭的智者，恐怕也不会留意到这种日常的琐事包含着什么笨要的内容。

这个小故事就在这一瞬间开始了。

我为什么把这个网兜提到这里来呢？她站在护士办公室的门口，也愣住了。

她竭力想弄清楚在这一瞬间发生的事——准确地说是她的心理状态。

说起来也真有点奇怪。就是因为那小伙子对他父亲说过那么一句诙谐的话，就惹得她动了某

种难言之心。这进而又立刻在内心里产生了一种莫名其妙的原望：想和这个陌生人说话，想和他认识，想和他们往，想和他……我这样是怎么啦？正常还是反常？应该还是不应该？对还是不对？她不停地问自己。

她一时也说不清楚她自己。总之，虽然她根本不认识他，甚至连他的脸上也没仔细瞧瞧。不知怎的，就好像非常清楚他，知道他是一个什么样气质的人。这真有点奇怪。奇怪吗？

她想：也许有人认为我是一个轻浮的人。随便怎样去评价我吧，从我内心上说，我对生活是严肃的……

她提着这个网兜，在护士办公室的门口犹豫的片刻，就又退出来，径直向三楼她的宿舍走去。

她进了自己的宿舍，不知为什么把那网兜里东西一件件掏出来，分别放在了几个地方。这实际上是她的一种下意识的行为，却又似乎包含了一种精心的盘算：这样，在那小伙子来取东西时，就不可能一把提着就走了。她也许可以利用

重新收拾这些东西的机会，和他谈几句话，至于她把人家的东西掏出来和散在她的房间里会引起他的什么看法，她也不管了。相反，她正希望他一眼就看出她的动机。

做完她觉得应该做的一切之后，她的心怦怦地跳着从楼上下来，重新来到护士值班室。她拉了把椅子坐在门口，随手检起一本医学杂志“看”起来。

他推着自行车进了医院，去取那个网兜。

他一路上行色匆匆。他并不在本市工作，因为父亲出院，他才赶回来他办理这些零碎事的。按说，他今天下午就应该回单位去。算来算去，只剩六七个钟头了。在这期间，他应该把所有应该办的事都办好。父亲虽然性格乐观，但终究已一大把岁数，况且就他一个人过日子。

他把车子在医院的大院里存好，径直向住院部走去。脚步在匆忙中带着一种敏捷和矫健。

他进了楼道，看见那位女护士正在值班室门口专心地看杂志。她显然没有看见他走进来。

他正要打招呼，那位女护士却说：“噢，你来了……”

她怎么看见我来了？她的脸明明被杂志遮着……

“麻烦你了……”他走到她面前，很客气地说。

“别客气。”她合住那本杂志，起身进了值班室。

他跑进去，准备去拿那网兜。

她把杂志放在桌子上，转过身子去说：“网兜在我宿舍里，你跟我去取一下。”她说完就在前头走了。

他只好跟在她后边，穿过楼道，然后又顺着楼梯口拾级而上。

在上到第二层的时候，他突然想：她为什么不把那个网兜放在一楼的值班室，而放在楼上她的宿舍呢？是医院有规定？这不大可能。那么……

已经到她房门口了。她开了门，热情地招呼他进了宿舍。

进了宿舍以后，她指着桌前的一把椅子，说：“你先坐坐，我给你收拾一下收拾？”他发现他网兜里的东西东一件西一件散落在她房间的各处。

她开始一件一件往网兜里收拾。

他坐下来，莫名其妙地想：为什么这样？难道需要这样？

他的思绪顿时像一堆麻一样乱。

他进而发现，桌子上搁两个茶标，而且里面都放好了茶叶，但没有倒水，看出这是一个精心的待客准备。待客？是他吗？这真有点叫人摸不着头脑……

她突然放下正在收拾的网兜，转过身叫道：“噢，我看！让你干坐着！叫我给你倒水！”她麻利地提过暖水瓶来，给两个茶标里注满了开水，眼睛也不看他，只是说：“你不忙吧？”

“嗯……嗯？”

他不知如何是好。

她脸有点红，面对面坐在了另一把椅子上，端起茶标抿了一口，同时也劝他说：“你喝点水

吧……”

他不由自主地端起了茶杯。一种温馨的、别扭的气氛，登时使他敏感地意识到他已经夹临一个什么样的境地了。现在立刻离开这里也许太粗暴了，而稀里糊涂坐在这里又是……

没个合适的形容词……

生活，生活，常常这么地难为人！

“你在哪儿工作呢？”

“煤矿。”

“煤矿？”

“噢。”

“远吗？”

“离这儿二百里路。”

“搞技术还是搞行政？”

“在掌子面挖煤。”

“我不信。”

“为什么？”

“你根本不像个工作。”

“那工人是个什么样子呢？”

“嗯……反正你不像！”

“人们习惯认为工人都是一些粗壮的、粗鲁的、粗糙的人。尤其是煤矿工人，在人们的印象中，好像都是此没有开化的野蛮人，喝酒，说粗话，打架……”

“嗬嗬……你真会说话。我可并不那么认为。我只是觉得你不像个工人，更不要说像个煤矿工人了。”

“这说明你并不真正了解工人。”

“也许是的。”

“我一直就是煤矿的井下工。”

“听说煤矿上男的多女的少？”

“是的。”

“听说煤帮工人成家困难？”

“是的。”

“现在许多女的都很世俗，认为只有找大学生或有身分的人才能有幸福。其实，照我看，一个家庭美满与否，根本不在于你找个什么职业和职位的人。当然，这是一个复杂的问题，正如托尔斯泰所说，幸福的家庭都是幸福的……”

“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

“噢，你读过《安娜·卡列尼娜》？你们还读文学书？”

“工人怎么连书都不读了呢？就说我们同代人吧，其实矿工中许多人读的书并不比社会上其它行业的青年人少。他们虽然大部分时间生活在地下，但他们的内心世界并不狭小。甚至我敢说，在外人不太知晓的这个世界里，有许多极其优秀的人……这无法给你更详尽地解释……”

“那么你喜欢《安娜》中的哪个人物？”

“比较而言，我喜欢列文。”

“我喜欢吉提……你那样斜着身子坐不舒服……”

“对不起，我的腰有点毛病。”

“怎么？”

“前不久在井下受了点伤。”

“噢，井下一定危险？”

“是的。经常有负伤的，也有死的。”

“那人不准备调一下工作吗？”

“不。尽管那里很苦，并且有死的危险，但我已习惯我的工作。当然更主要是，我也热爱我的工作。”

“……我没有猜错你。你是一个不太平凡的人。”

“谢谢你。这际上我再平凡不过了。”

“我这不是一般意义上认为人是个英雄或模范。”

“我知道这一点。”

“允许我说句玩笑话，像你这样的煤矿工人，是不愁成不了家的……真的，会有人……”

“是的，我很幸福。我的女朋友虽然出身干部家庭，她本人也在地面上当干部，但她对我的感情始终如一……”

她木然地坐了片刻，然而急速地站了起来，去收拾刚才已经快要收拾好的网兜。

他也站起来，将深沉的目光投向墙上的一张大幅彩色照片。照片的景色很单纯，只有无边的大海和无边的蓝天。水和天在遥远的地平线上交融成一片淡淡的浮白色……

她很快就收拾好了网兜，似乎又想了一下，然后在自己的桌子抽屉里翻了一阵。她拿出一个小纸盒，塞在那个网兜里，然后就郑重地把这一嘟噜东西给他。

他瞅了一眼那个小纸盒，说：“这是？……”

“这是新出的一种特效跌打丸，对你的腰伤肯定管用。”

“太谢谢你了。”

“别客气……我送送你。”她愉快地说。

他没有拒绝。

他们相跟着下了楼梯，穿过楼道，穿过院子，一直到医院的大门口。

两个相互间不知道姓名的青年像老熟人一样亲切地道了别，然后转过身各走各的路了……

月夜静悄悄

大队书记高明楼的女儿兰兰就要出稼了。据知情人露风说，她爸爸给她寻的女婿是地区商业局的汽车司机；而司机的父亲就是地区商业局长。还听说这位局长已经给兰兰走后门找了正式工作。

这天下午，消息得到了证实：地区商业局的一辆汽车果真停大书记家完门前的简易公路上了，一位穿戴时时髦的小伙进了高明楼家的高墙大院。有人还看见高明楼到五里外的镇了上提了一条子肉回来，大概是招待新女婿。据说新娘郎已经办了结婚手续，兰兰明天早上就要跟女婿走了。

村里人对这件事的态度是是冷漠的。大家只是悻悻地说：

好事都是人家的，咱平民老百姓梦也梦不见。

但村里人对他的女儿兰兰印象还不错。高兰兰高中毕业两年了，考了两回大学都没考上。现时国家也不在农村招工招干，她只好在队里参加了劳动。这姑娘漂亮、聪敏、懂事，口也甜，只要村里数大的，就是穷得站不到人前的人，她也经常是叔叔婶婶不离口。她有时还能帮助一些穷家薄业的人解决点燃眉之急。比如谁家娃娃得了急症，紧用钱，向高书记借肯定要碰钉子，但要是向兰兰开口，她总是二话不说就从家里把钱拿出来了。现在听说她就要离开这个村子，大家倒有点怅怅然。

天一擦黑，和整个村子隔一条沟的高书记家的独院里，灯火正明。全村的庄户人家，大都是黑灯瞎火的。月光下，村前的公路白光刺眼，一直伸到遥远的后川道里。一列列大山的剪景曩在暗蓝色的天幕上划出许多美妙的曲线。村对面的果树林子，已经模糊得一团一团的，像罩上一层薄纱。劳动一天的社员，像往常一样，倒在自己

的土炕上睡了。

但是，唯独村后瞎眼寡妇的独苗儿大牛，这时却睡不着，破天荒第一次串上了失眠症。这个干活不要命的庄稼汉，从来都是累得头一挨枕头就打呼噜，根本不相信天下还有睡不着觉的人，今晚却反常了。

是什么事使憨厚的大牛睡不着觉了呢？当然不是为了什么喜事，而是一种巨大的痛苦下正折磨着他的心；为的就是兰兰明天要离开村子。当然，他的痛苦谁也不知道，只藏在他一个人的心里。

大牛像犊子一样健壮，长得笨头笨脑，平日只去闷心干活，三拳头也打不出一句利索话来。他只上过一年小学，刚能认识自己的名字和工分本子上的数码。由于家境贫寒，经常穿一身染不起颜料的白粗布衣服，被柴草和牛粪弄得肮肮脏脏的。他整日价愁眉苦脸，再可笑和笑话也甭想逗乐他，村里人一般是不尊重他的，但看看他全村数第一的好力气和一颗善良的心。每逢队时机重活派不下去的时候，他总是一声不吭地去干

了。村里认家要是有个跑腿的事，也总爱找他，因为他既城心实在，又从不计较别人什么报答。

说起来他的命也真苦，刚活蹦乱跳的上了学，父亲就病倒了，他只好退学。小小年纪就把家庭的重担压在了自己的肩头。几年后，父亲死了，给他撂下一河滩帐债。以后国家的政策一变再变，生产队塌垮的没法提说，直到眼下，他的帐也没还完。

父亲死后，望着母亲又双目失明了，他的日月更是雪上加霜。每天既要出山劳动，回来又要忙活家务，光景过得一烂包！母亲眼睛看不见，给他做不成针线活了，他就烂衣薄裳胡凑合着穿；脚上的鞋动不动就狮子大张口，只好求邻家帮忙缀上几针，凶眼看二十大几了，可媒人还没在门前踏过脚印。村时机人认定他这辈子非打光棍不可。眼下，这深山老沟里庄稼人要找媳妇，就是家里光景好的，少说也得六七百块钱的彩礼；像他那个穷家薄业，就是掏上千大几也没人来上门。村里人有时也和他开开玩笑，问：“大牛，想媳妇不？”他对这种揶揄大都是不吭声

的，好像没听见。有时他也瓮声瓮气地说：“咱想媳妇哩，媳妇不想咱。”惹得大家哈哈大笑一番。

可谁也不知道，他说的却是一句实心话。自不量力的大牛，竟然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就在心里偷偷爱上了书记的女儿兰兰。这真是一个悲剧。无论从哪一个角度来看，这都可以说痴人做梦。但不论是什么人，有时候往往有这样的情况：

对自己明明是不可能的事，却要做些非分之想，而且固执得要命。

事实上，大牛本人也清楚这一点——他想和高兰兰结合，就等于想和天上的仙女结合一样不可能。可他又是多么爱她啊！只要高兰兰笑了，他便感到整个世界都笑了；只要高兰兰恼了，那山山水水顿时在他归里都变得暗淡无光了。

记得兰兰在县城上中学的时候，每到寒暑假，只要她一回村，大牛马上路也走得利索了，说话口齿刀变得清楚了，而且还动就在河里洗刷他那身糊牛屎的粗布衣服。一旦开了学，高兰兰

理了县城，情绪高涨的大牛便立刻又刻像霜打了的庄稼一样，蔫头耷脑的没有了点活气。可惜他过去这些自作多情的表现，世界上谁也没能看出其中的奥妙，高兰兰更是一无所知。

终于，兰兰高中毕业回乡人，大学考不上，只好呆在村里。她父亲不让她参加劳动，但她个性很强的人，不愿意呆在家里白吃饭。

兰兰参加了队里的劳动以后，大牛高兴得简直有点疯头胀脑，立刻话也比平时多了起来，而且还敢在没人的地方哼几声曲不搭调的戏文。

他经常设法和兰兰在一块劳动，时刻准备为她服务效劳。

遇到什么包干活，他便笨嘴笨舌的叫兰兰到野地里玩耍去，她的活由他代替干。兰兰对他也好，常亲切地叫他“牛大哥”。

遇到有人话言话语欺负他时，她总是护着他的。她对他也非常随便，路上看见哪个崖畔有朵好看的野花，就喊：“牛大哥，快给我拔下来！”他立刻就像士兵听见了冲锋号，一扑就爬上去了。别说是在山崖上冒险为兰兰摘一朵花，就是

到天上为她摘一颗星星，他也愿意去！

有一次，他赤脚片儿到一个葛针丛生的山崖上为她摘了一朵鲜红的山丹丹花，下来时不小心脚上扎了一根葛针，疼得他走路一瘸一拐的。

兰兰发现了，马上叫他坐下。她很快从身上掏出一根绣花针，跪在他面前，一只温暖的、少女的手，小心翼翼地捉住糊着泥巴和牛粪的脚，剔出了扎的脚心的那根刺。当时，受宠若惊的他忍不住鼻根一阵又一阵发酸，激动得差点哭出来！

这以后，每逢他一个人在地里的时候，他总要呆呆地看一会他的那只脚，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温暖已经永久地留在这了这只脚片子上。他并不指望自己今生一世能得到比这更大的幸福了，也更不敢想让仙女一般的兰兰来爱他——就如他爱她那样；他只是希望永远能看见她在他跟前存在在前。因此他对兰兰回乡务农一直是兴高采烈的！如果她是太阳，他就愿意是一座山，一条河，尽管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但也可以沐浴在她那温暖的光辉之下啊！

可是这一切很快就要完结了，亲爱的高兰兰明一早就要走了；她将要跟一个富足而有地位的城市青年一块生活去啦！

此刻，他睡在土炕上痛苦地想，等明天一早，天上的太阳从东边升起的时候，他心中的太阳就已经落了，永远地落了！

银灿灿的月光从窗户的破纸洞中泻进来。他那张粗糙的黑红脸上沾满斑斑的泪迹。

随着一声沉重的叹息，他一闪身坐了起来，三把两把穿上衣服，跳下炕，开了门，迈站急匆匆的步伐向前村那个亮着灯火的独院走去。

月光好极了，像水银一样泼在地上，一片明光灿烂。凉气从河道里漫上来，使得村巷里感到冷森森的。

大牛月光地里走着，光头，光膀子，穿着一件白粗布小褂，憨厚的脸上带着从来都没有过的激动情绪。他已经打定主意，要去见一见兰兰。他压根不考虑这样做合适不合适，也没想过此去要说些什么，做些什么。反正他横了一条心，今晚上非见她一面不可！

他老远就看见兰兰家下面公路上的那辆汽车，心里登时烦躁得像猫爪子抓着一般。

他来到书记家新建的很排场的大门前停下，用一只拳头在红油漆门板上不轻不重捣了几下。

不一会，有人来开门了，是书记的老婆。她带着惊讶的表情问他有什么事？他说：“叫兰兰出来一下，有个事。”

书记老婆转身回去了。他心咚咚地跳着，离开大门前，又来到简易公路上，站在路旁的一棵老槐树下，两眼紧盯着那门洞。

不一会，兰兰出来了。月光下，只见她容光焕发，一脸喜气。原来的两根短辫已经梳成了剪发头，显得庄重、娴静。

一身素淡的衣服裹着苗条的身体。风度像县剧团的演员一般高雅。她左顾右盼地看了看，然后发现了呆立在老槐树下的大牛。她很快带着愉快的声调喊：“牛大哥！你有什么事？进我们家里来说嘛！”

“不！我……不来！你……来！”他站在槐树下，胸口火烧火燎的，嗫嚅着说。

兰兰迈着轻盈的步子过来了，走到老槐树下，喜气洋溢的脸上带着不解的神情，望着这个从小和她一起耍大的庄稼人，又一次问：“牛大哥，你究竟有什么事？”

“没……事！”大牛窘迫得一只手搓着另一只手，牙咬着嘴唇，身子微微有点抖。

“有什么事你就畅畅快快说，牛大哥！你大概已经知道了，我……明天就走了。”兰兰不好意思地把脸扭到一边去，脸上带着新娘特有的害羞微笑，望着村对面月光下朦胧的果树林子。

他终于结结巴巴开口说：“你……为什么要离开咱村子？你……不要离开咱村嘛……”说完后，他自己也为自己突然冒出的这两句傻话吓了一跳！他猛转过身，光头一下子抵在老槐树上，两只手狠狠地抠着树皮。

兰兰被他的话一下子惊呆了。她惊讶地张开嘴巴，半天也合不拢。聪敏的姑娘已经明白了这句话里面包含着什么意思，她感到了一颗痛苦的心正在她的面前剧烈的搏动着。她惊慌失措地望着这个衣衫褴褛、光头光膀子的庄稼汉，一刹时

不知该如何是好，心情立刻变得相当沉香。啊，人活一世，什么事也可能碰上！

她不一会便冷静下来，用怜悯的眼光望着他肌肉隆起的肩背，轻轻地、略带责备的口气说：“牛大哥，你为什么这样呢？你不要这样……”她轻轻叹了一口气，接着用一种亲切柔和的声调说：“牛大哥，我一直很尊敬你。这是真的。你有一颗牛一样的善心。真像我大哥一样，时时处处在爱护着我。你的情意，我这辈子都会记在心里的。牛大哥，我现在知道了你对我的心意，但这事是可能的，我希望你不要再往这方面去想。日后回来，我还会像看亲哥哥那样看你的……”

兰兰轻轻地说着，大牛呆呆地听着。一片云彩从皎洁的月亮上擦过，大地出现了一会昏暗。村子下面的小河水哗哗地淌着，周围一片沉寂。

大牛两片厚嘴唇抖动几下，沉重地叹了一口气：“说来说去，农村穷，庄稼人苦哇……兰兰，你去吧，到城里可千万不要小心呀，城里汽车多，小心碰嗑着……”

这时候，上面院子里传来兰兰她妈愉快的嗓音：“兰哎！快回来炒菜，妈把肉丝毁好了！”

兰兰一时没应声。她洁白的牙齿咬着绯红的嘴唇，低倾着头，脚姑地上轻轻磨蹭着。老半天，她才说：“牛大哥，我这就要走了。今后要什么紧用的东西，你就给我写信，我一定给你捎来……你快回去吧，夜凉了，小心感冒，明天还要出山……”她抬起头很亲望了他一眼，便转身回去。

大牛一直看着她走进大门洞后，两腿一哆嗦，便一屁股坐大了大槐树下！他两只手抱住光头，眼睛里喷着两团火，愤怒地盯住了公路上那辆“解放”牌大卡车。

大牛在老槐树下呆坐了片刻，猛一下子站了起来。他顺手从公路边的排水沟里挖出一块大石头，牙咬着唇，一路小跑过去，“咣”一声砸在了那辆汽车上。他就像一头逗恼了的牛犊子，一肚子苦闷没处发泄，更对这辆汽车开始了一场堂·吉诃德式的进攻。他恨这辆该死的汽车，明天就要把他心爱的兰兰拉走了。

大他准备砸第二块石头的时候，路边大门猛地开了，烧酒喝得脸有点发红的高明楼大月光下大声喝问：“啊，是哪个龟孙子？”等到看清汽车旁站的是大牛时，不解地部：“你黑天半夜在这鼓弄啥？”

大牛一见是高明楼，两条胳膊往胸前一抱，喘了几口粗气说：“干啥哩？往烂砸这龟子孙汽车！”

高明楼对他这番没头脑的话琢磨一阵，心想，这小子大概是穷急了，乘着他家办喜事，有意来找点麻烦。他是个老于包故的人，很快走向前去，用一种领导兼长辈的口气说：

“牛，有什么事就给口叔说嘛！怎么可以黑天半夜砸人家公家的汽车？你向来是个老实娃娃嘛！是不是家里又揭不开锅了！甭怕，救济粮很快就下来了！这几天如果没啥的，明上午到我家里来盘上几升！”

“我就是饿得吃牛粪也不吃你的东西！这多年，你把精能耍尽了！这如今把你的女儿也翻搅出去了！”平时笨嘴笨舌的大牛，此刻满脸喷

红，眼睛里闪着怕人的凶光，一副随时准备和人厮打的样子。

高明楼直到现在还是弄不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有一点他已经明白了：这个人现在很恨他。

火气不时从书记的胸腔里升上来，但又压了下去。他想：

打架打不过这二愣小子，讲道理又没多少道理可讲，而且还不知道这小子到底为什么要瞅住今晚跟他过不去。

真是过喜事遇见了丧门星！

明楼想不出好主意，只好再用软办法平息这场他摸不着头脑的纠纷。

他很和善地笑了笑说：“好我的牛娃哩！我什么地方亏待了你？抛开咱是个领导人不说，就是看在你殆去的父亲脸上，我也要帮扶照料你哩。唉，我和你爸曾一同给咱村的地主刘国璋扛过长要，又一起闹土改，打恶霸，我俩亲得就像亲兄弟一样！现在这政策不让讲级成分了，可我总还亲咱爱咱的贫下中农！”他边讲演边看着眼

前这叭一的听众有什么反应。

大牛嘴唇颤抖了一阵，恶狠狠地说：“屁！亲？爱？……”说完，已经不能控制自己的大牛又捡起一块石头，往汽车上砸去。“嘭”地一声，几块碎玻璃飞溅出来，没有碰着高明楼，却把大牛的光头划了道口了。

“你小子无法无天了！”高明楼一边嚷着，一边退到了自家的院门洞前。

就在这时，兰兰出现在他们面前。

兰兰苍白的脸上带着难言的悲哀，就像刚刚吞服一剂苦药。她让她爸回家去，说让她单独劝解大牛向句。高明楼看见凶得像头牛一样的大牛，刹时间便乖乖地站在了兰兰面前，像个做错了事的娃娃一般。为了尽快平息这场纠纷，他回家去了。

大牛一直在兰兰面前低倾着头，两只手互相搓来搓去。光头上划破口子处血在流着，他也不擦一下。

兰兰“啊”了一声，转身又跑回家里，拿了一条崭新的白羊肚子毛由奔了出来，手脚麻利地扎

在大牛的光头伤口处。

然后，她含着眼泪，轻声地说：“好牛大哥哩，你……甬这样了。这样人家会笑话的。我今晚上结婚，你这样闹腾，等于给我脸上唾哩！牛大哥，你自小就一贯帮助我，爱护我，哪怕你以后永远骂我哩，但今晚上脸上你给我带个面子，再帮扶我一次吧……”

眼泪刷刷地从大牛那张憨厚的脸上淌下来了。他嘴里“嗯”了一声，接着便一下子抱住裹着羊肚子考场巾的光头，蹲在地上无声地啜泣起来……

不久，村里的人们发现，不爱说话的大牛突然变成了一个纯粹的哑巴，一句话也不说了。有人还看见，每到有月亮的夜晚，他就光头上拢一条崭新雪白而又带着血迹的羊肚子毛巾，在村前的公路上或者在公路下边的河湾里，不停步地溜达，转游，有时还见他猛然从地上挖起一块石头来，又“咚”一声砸到了地上……

—完—